

股票简称：贵州轮胎

股票代码：000589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Gui Zhou Tyre Co., Ltd.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百花大道41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2022年4月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公司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本次发行可转债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不提供担保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59.41 亿元，高于 15.00 亿元，因此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本次债券为无担保信用债券，无特定的资产作为担保品，也没有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承担担保责任。如果公司受经营环境等因素的影响，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债券投资者可能面临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无担保而无法获得补偿的风险。

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公司聘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贵州轮胎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评级机构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四、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作出如下规定：

“第一百六十四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应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意识，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三）利润分配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且在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时，公司应当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根据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公开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股东配售股份。

公司在确定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未来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影响，并充分关注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和债权融资环境，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和盈利情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2、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四）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随董事会决议一并公开披露。

分红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制订分红预案时，要详细记录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预案应至少包括：分配对象、分配方式、分配现金金额和/或红股数量、提取比例、折合每股（或每 10 股）分配金额或红股数量、是否符合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说明、是否变更既定分红政策的说明、变更既定分红政策的理由的说明以及是否符合本章程规定的变更既定分红政策条件的分析、该次分红预案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的分析。

审议分红预案的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人可以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鼓励股东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五）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除非经董事会论证同意，且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决议通过，两次分红间隔时间原则上不少于六个月。

（六）调整分红政策的条件

公司应保持分红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但是，若发生如下任一情况则可以调整分红政策：

- 1、公司发生亏损或者已发布预亏提示性公告的；

2、公司除募集资金、政府专项财政资金等专款专用或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现金（含银行存款、高流动性的债券等）余额均不足以支付现金股利的；

3、按照既定分红政策执行将导致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项目、重大交易无法按既定交易方案实施的；

4、董事会有合理理由相信按照既定分红政策执行将对公司持续经营或保持盈利能力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的。

（七）调整分红政策的决策机制

确有必要对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既定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本章程规定的条件，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且独立董事要对调整或变更的理由真实性、充分性、合理性、审议程序真实性和有效性以及是否符合本章程规定的条件等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八）对股东利益的保护

1、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可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独立董事对分红预案有异议的，可以在独立董事意见披露时公开向中小股东征集网络投票委托。

3、公司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4、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有权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1、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1）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 2020 年 1 月授予 444 名激励对象 22,125,000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后的总股本 797,589,3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共向股东派发红利 31,903,572.16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 2021 年 3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 956,319,4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1.50 元（含税），共向股东派发红利 143,447,919.30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扣除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79,000.00 股）后的总股本 956,240,4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向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95,624,046.20 元；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1,147,488,554 股。

2、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9,562.40	14,344.79	3,190.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973.46	113,846.92	13,544.2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	27,097.55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54,788.2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49.46%		

注：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仍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合计 27,097.55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 49.46%，符合《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五款“最近三年

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规定。

（三）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为健全和完善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本规划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1、制定本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制定本规划时，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在综合考虑经营情况、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等因素的基础上，平衡公司短期利益与长远发展的关系，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回报机制，以保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制定、决策的过程中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公司可以采用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支付股利，优先考虑现金形式。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 公司当年经审计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3)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4)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董事会必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的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及相关决策机构

公司董事会每三年审阅一次本规划。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董事会认为必要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由董事会详细说明理由。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四）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五、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管认购本次可转债情况及相关承诺

（一）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或者董事、监事、高管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情况

1、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为贵阳工商投，持股比例为 27.76%；根据贵阳工商投出具的书面承诺，贵阳工商投将认购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参与认购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截至2022年2月28日持有的 股份数量（股）	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 行认购
1	黄舸舸	董事长	300,000	视情况参与
2	何宇平	董事、总经理	300,000	视情况参与
3	熊朝阳	副董事长、财务总监	240,000	视情况参与
4	蒲晓波	职工董事	240,000	视情况参与
5	刘献栋	董事	--	否
6	沈 锐	董事	--	否
7	毕 焱	独立董事	--	否
8	覃桂生	独立董事	--	否
9	黄跃刚	独立董事	--	否
10	杨大贺	独立董事	--	否
11	周业俊	监事会主席	--	否
12	罗 燕	监事	--	否
13	向群英	职工监事	--	否
14	王 海	总工程师	240,000	视情况参与
15	王 鸱	副总经理	240,000	视情况参与
16	周秩军	副总经理	240,000	视情况参与
17	蒋大坤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40,000	视情况参与

（二）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是否减持公司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计划或者安排

公司自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以来未发行过可转换公司债券。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

根据贵阳工商投出具的关于本次可转债认购计划的承诺，贵阳工商投承诺在承诺函出具日前 6 个月内（含），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情况，没有减持计划或安排；自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可转债认购后 6 个月内（含），将不会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也不存在任何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计划。

根据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黄舸舸、何宇平、熊朝阳、蒲晓波、王海、王鷗、周秩军、蒋大坤出具的关于本次可转债认购计划的承诺，若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与上述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的最后日期间隔不满六个月（含），上述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或者董事、监事、高管已出具相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承诺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的认购，并已出具书面承诺，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本企业承诺将认购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具体认购金额将根据可转债市场情况、本次可转债发行具体方案、本企业资金状况和《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确定。

2、本承诺函出具日前 6 个月内（含），本企业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情况，没有减持计划或安排。

3、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可转债认购后 6 个月内（含），本企业将不会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也不存在任何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计划。

4、本企业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本企业因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

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若本承诺函出具之后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企业承诺将自动适用变更后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黄舸舸、何宇平、熊朝阳、蒲晓波、王海、王鷗、周秩军、蒋大坤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的认购，并已出具书面承诺，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如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本人于届时将视情况决定是否参与认购本次可转债。若公司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与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的最后一次日期间隔不满六个月（含）的，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将不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2、如本人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人承诺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股票交易的规定，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的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情况，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因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若本承诺函出具之后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人承诺将自动适用变更后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公司董事、监事刘献栋、沈锐、毕焱、覃桂生、黄跃刚、杨大贺、周业俊、罗燕、向群英承诺不参与本次发转债发行的认购，并已出具书面承诺，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承诺不参与认购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可转债，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

2、本人承诺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若因本人违反相关规定或本承诺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轮胎产品是包括载重汽车在内的商用车辆及工程机械等相关产品的主要零部件。根据我国国情，宏观经济波动往往伴随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波动，进而影响载重汽车及工程机械等相关行业的市场需求。

公司现有的轮胎产品主要销售于替换市场及配套市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产品仍将保持现有的销售格局，公司轮胎产品的市场需求主要取决于载重汽车及工程机械等车辆、机械的保有量、新增量及未来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增长。因此，国内、外宏观经济的波动都将不同程度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二）主要原材料供应及其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天然橡胶、合成橡胶、帘子布、炭黑、钢丝、助剂等，原材料占产品成本的比例在 75~77%左右，其中天然橡胶、合成橡胶占原材料成本的比重约为 50%。天然橡胶市场供求变化、橡胶期货市场价格的变化、合成橡胶的生产及应用情况、合成橡胶的上游产品原油的市场情况，均会影响公司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的采购价格及供应。由于天然橡胶、合成橡胶占产品成本的比重大，其供应情况及价格变化会对公司的盈利情况产生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原材料供应及其价格波动风险。

（三）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2019年至2021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14,850.27万元、59,725.98万元及26,334.01万元，经营业绩存在波动。2019年净利润相对较低，主要是由于其间公司仍属于大规模整体搬迁时期，产能规模处于逐步增长释放阶段；随着主要产能搬迁以及设备调试完成、新厂区三期工程投入使用，并伴随着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等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持续下降，2020年度净利润增幅较大。受原材料价格自2020年四季度开始大幅上涨因素的影响，2021年度净利润有所下滑。

若未来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碳黑等公司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继续保持上涨态势，或未来终端市场需求、宏观经济出现不利变动，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存在波动的风险。

（四）环保风险

公司在轮胎生产过程中会产生粉尘、废水、废气和噪声，虽然公司及其子公司认真贯彻执行了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的法规和政策，十分重视环境保护与污染治理问题，严格执行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制度要求，公司的锅炉烟气、废水均纳入环保部门在线监测系统，并聘请具备相关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定期自行监测，确保污染物排放满足环保部门要求。

但随着国家和地方环保法规的日趋严格和环保标准的不断提高，以及生产经营过程中不可预料因素可能引致的突发事件，公司可能面临为达到新的环保标准而支付更多的环保费用，承担更大的环保责任，公司面临一定的环保风险。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产生预期收益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了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论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规划。但项目的可行性及预计经济效益是基于当前的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市场供求关系、行业技术水平、市场价格等现有状况基础上进行合理预测，由于项目实施存在一定周期，若在实施过程中上述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推迟或项目建成后公司无法实现预期产能目标、新增产能无法完全消化等风险，从而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效果造成不利影响，导致无法达到预期效益。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本次发行可转债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本次发行不提供担保的说明	2
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2
四、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2
五、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管认购本次可转债情况及相 关承诺	8
六、特别风险提示	12
目 录	14
第一节 释 义	17
一、普通术语	17
二、专业术语	20
三、其他简称	21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3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23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23
三、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管认购本次可转债情况及相 关承诺	35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8
第三节 风险因素	41
一、经营风险	41
二、财务风险	43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产生预期收益的风险	43
四、本次发行相关风险	43
五、部分房屋产权证书不能如期办毕的风险	45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6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6

二、公司组织架构及对其他企业权益投资情况	47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58
四、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62
五、发行人所处行业情况	62
六、发行人的行业竞争状况	76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79
八、质量控制情况	90
九、发行人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91
十、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93
十一、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108
十二、发行人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变化 情况	115
十三、最近三年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 履行情况	115
十四、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政策	117
十五、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和债券偿还情况	122
十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23
十七、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及相应 整改措施	131
十八、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133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40
一、同业竞争情况	140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41
三、关联交易情况	147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55
一、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155
二、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155
三、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重要变化情况	182
四、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83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85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85
二、盈利能力分析	211
三、现金流量分析	220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222
五、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223
六、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24
七、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226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28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228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相关背景	230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232
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249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51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5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52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253
四、会计师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54
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255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55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56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25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59
五、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260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普通术语

公司、发行人、贵州轮胎、股份公司	指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进出口公司	指	贵州轮胎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销售公司	指	贵州前进轮胎销售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投资公司	指	贵州前进轮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大力士	指	贵州大力士轮胎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新材料公司	指	贵州前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孙公司、投资公司控股子公司
GTC	指	GTC NORTH AMERICA INC.，系发行人孙公司、进出口公司子公司
NACTR	指	NORTH AMERICAN COMMERCIAL TIRE RESOURCES INC.，系发行人孙公司、进出口公司子公司
俄罗斯公司	指	BRANCH OF GUIZHOU TYRE IMPORT/EXPORT CO. LTD.，系发行人孙公司、进出口公司子公司
前进国际	指	前进控股（集团）国际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孙公司、进出口公司子公司
越南公司	指	ADVANCE TYRE (VIETNAM) COMPANY LIMITED（中文名：前进轮胎（越南）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孙公司、投资公司子公司
前进橡胶	指	贵州前进橡胶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曾经的全资子公司，已于2017年10月注销
贵阳工商投、贵阳市工投集团	指	贵阳市工商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贵阳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股东
贵阳产控集团	指	贵阳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控股股东
贵阳市国资委	指	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贵阳银行	指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银行	指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贵阳农商行	指	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一集团	指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等公司
临工集团	指	临沂临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临工集团济南重机有限公司等公司
徐工集团	指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等公司
柳工集团	指	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

中国一拖	指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
振华重工	指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上海振华重工港机通用装备有限公司等公司
同力重工	指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运汽车	指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成都大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等公司
中国重汽	指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等公司
中国一汽	指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等公司
东风集团	指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东风越野车有限公司等公司
杭叉集团	指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力叉车	指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衡阳合力工业车辆有限公司等公司
卡特	指	Caterpillar Inc.及其下属的卡特彼勒（青州）有限公司等公司
潍柴	指	潍柴（扬州）特种车有限公司
龙工	指	中国龙工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龙工（上海）叉车有限公司和龙工（江西）机械有限公司等公司
江淮	指	安徽江淮银联重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中联重科	指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紫金矿业	指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吉林紫金铜业有限公司等公司
中国建材	指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华润水泥	指	华润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上港集团	指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港口集团	指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	指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盐田港	指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港	指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港	指	山东港口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
和记黄埔	指	和记黄埔有限公司
潍柴雷沃	指	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雷沃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等公司
重庆轻轨	指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轻轨	指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庞巴迪	指	Bombardier Inc.
宝马格	指	BOMAG GmbH 及其下属的宝马格（常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等公司
小松	指	株式会社小松制作所及其下属的小松（常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等公司
海螺水泥	指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广元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
林德	指	Linde Material Handling. 及其下属的林德(中国)叉车有限公司等公司
维特根	指	WIRTGEN GROUP 及其下属的维特根（中国）机械有限公司
纽荷兰	指	CNH Global N.V.及其下属的凯斯纽荷兰工业（哈尔滨）机械有限公司等公司
卡哥特科	指	Cargotec Corporation 及其下属的卡哥特科工业（中国）有限公司等公司
约翰迪尔	指	Deere & Company 及其下属的约翰迪尔（宁波）农业机械有限公司等公司
沃尔沃	指	Volvo Construction Equipment AB 及其下属的沃尔沃建机（中国）有限公司等公司
科尼	指	Konecranes ABP 及其下属的科尼港口机械（上海）有限公司等公司
凯傲	指	KION GROUP AG 及其下属凯傲宝骊（江苏）叉车有限公司等公司
爱科	指	AGCO Corporation 及其下属的爱科（常州）农业机械有限公司等公司
重庆商社	指	重庆商社化工有限公司
普惠公司	指	PMB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米其林	指	Michelin Group
固特异	指	The Goodyear Tire&Rubber Company
普利司通	指	Bridgestone Corporation
中策集团	指	中策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玲珑轮胎	指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601966.SH
赛轮轮胎	指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058.SH
风神股份	指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600469.SH
三角轮胎	指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601163.SH
青岛双星	指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000599.SH
通用股份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1500.SH

SST 佳通	指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600182.SH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税务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众华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国枫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评级机构、中诚信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专业术语

子午线轮胎、子午胎	指	胎体帘线几乎成子午线方向排列，带束层几乎成周向排列的轮胎
全钢子午线轮胎、全钢子午胎、全钢胎	指	带束层均采用钢丝帘线的子午线轮胎，一般用于载重及工程机械车辆上
半钢子午线轮胎、半钢子午胎、半钢胎	指	胎体骨架材料为纤维材料，其它骨架材料为钢丝材料的子午线轮胎，一般用于轿车和轻型卡车上
斜交轮胎、斜交胎	指	胎体帘布层交叉排列的轮胎
子午化率	指	子午线轮胎占轮胎产量的比率
天然橡胶、天然胶	指	从含胶植物中提取、以顺-1, 4-聚异戊二烯为主要成分的天然高分子化合物，其成分中 91%-94%是橡胶烃（顺-1, 4-聚异戊二烯），其余为蛋白质、脂肪酸、灰分、糖类等非橡胶物质
合成橡胶、合成胶	指	以酒精、电石、石油等为原料，通过非生物方法聚合一种或几种单体生产的橡胶
ANRPC	指	天然橡胶生产国协会（Association of Natural Rubber Producing Countries），现有 11 个成员国：泰国、印尼、马来西亚、印度、越南、中国、菲律宾、柬埔寨、斯里兰卡、新加坡和巴布亚新几内亚
CCC 认证/3C 认证	指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
美国交通部 DOT 安全标志认证	指	美国交通运输部（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的认证。根据 DOT 要求，出口美国的交通车辆（轿车、卡车、拖车、巴士、摩托车等）及其零部件（制动软管、制动液、灯具、轮胎、安全带、座椅、头盔、三角警告牌等）必须到美国交通部进行注册

		审核，方可进入其市场
欧盟 E-MARK 认证	指	欧盟组织对进入其市场的轮胎的一种强制性要求，也称 ECE 认证。生产企业必须将 E-MARK 证书编号打印在产品上，用于进关检查和市场监管
印尼 SIN 认证	指	印度尼西亚国家标准（Standard National Indonesia）的认证，由印度尼西亚技术委员会制定并由印尼国家标准局定义，未通过认证之产品,将予禁售,已流入市面之产品将予强制下架撤出
海湾 GCC 认证	指	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的（Gulf Cooperation Council）认证，依照相关海湾标准对机动车辆及轮胎产品进行检验并颁发 GCC 认证证书，当汽车和轮胎产品进入海湾国家市场前必须对其进行质量认证
印度 BIS 认证	指	印度标准局（The Bureau of Indian Standards）的认证，对出口印度市场的汽车配件类产品需通过该认证
巴西 INMETRO 认证	指	巴西的国家认可机构（Accreditation Body）的认证，负责制定巴西国家标准，汽车轮胎属于其强制性类别，对于出口该市场的轮胎必须通过该认证
SAP	指	“System Applications and Products”的简称，是 SAP 公司的产品——企业管理解决方案的软件名称

三、其他简称

本次发行、本次可转债发行	指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之普通股
本募集说明书	指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简称
董监高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海关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1年12月31日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该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ui Zhou Tyre Co., Ltd.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百花大道 41 号
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工业园黔轮大道
股票简称	贵州轮胎
股票代码	000589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资本	95,631.9462 万元（公司以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后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回购注销及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14,748.8554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舸舸
董事会秘书	蒋大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0002144305326
邮政编码	550201
互联网网址	https://www.gztyre.com
电子信箱	dmc@gtc.com.cn
联系电话	0851-84767826
联系传真	0851-84763651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轮胎制造和销售；轮胎翻新和销售；橡胶制品制造和销售；水电、蒸汽、混炼胶及其他附属品的制造和销售；经营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类除外），开展对外合作生产及“三来一补”业务；仓储；物流运输。）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贵州轮胎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2021 年 8 月 9 日，公司收到贵阳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

《关于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批复》（筑产控复〔2021〕58号）同意本次发行。2021年8月25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全部事宜，本次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至2022年8月25日。2021年11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2022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目前情况，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80,000.00万元（含180,000.00万元），共计1,800.00万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4、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8、转股数量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 1 股的整数倍。

其中：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 1 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 1 股的可转债票面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

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按照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 0.01 元。

9、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4.60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具备证券市场信息披露条件的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减资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和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股票面值。转股价格不得向上修正。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具备证券市场信息披露条件的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1、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要求，持续关注赎回条件是否满足，预计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将在赎回条件满足的五个交易日前及时披露，向市场充分提示风险。

公司在赎回条件满足后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明确说明是否行使赎回权。公司决定行使赎回权的，将披露赎回公告，明确赎回的期间、程序、价格等内容，并在赎回期结束后披露赎回结果公告；公司决定不行使赎回权的，在深交所规定的期限内不得再次行使赎回权。

公司决定行使或者不行使赎回权的，将充分披露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该可转债的情况。

12、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 A 股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 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在每个计息年度内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被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届时公告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被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公司将在回售条件满足后披露回售公告，明确回售的期间、程序、价格等内容，并在回售期结束后披露回售结果公告。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贵轮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 A 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18.00 亿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包销基数为 18.00 亿元，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5.40 亿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 时，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报告。如确定采取中止发行措施，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2) 发行对象

① 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 2022 年 4 月 21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

② 网上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深交所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③ 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申购。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给予公司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权，原 A 股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权。原 A 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上限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

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1.5686 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 元/张转换为可转债张数，每 1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16、债券持有人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 可转债持有人的权利

- ① 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 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 ③ 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
- ⑤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期可转债本息；
- ⑦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⑧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可转债持有人的义务

- ①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⑤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方式进行决策：

- ① 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I 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 II 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III 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IV 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V 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②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③ 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等约定）；

④ 发生下列事项之一，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等相关方进行协商谈判，提起、参与仲裁或诉讼程序，处置担保物或者其他有利于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措施等）的：

I 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II 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本期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期债券发生违约的；

III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30% 以上的子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期债券发生违约的；

IV 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30% 以上的子公司）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V 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VI 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VII 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VIII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⑤ 发行人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⑥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约定的事项外，受托管理人为了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利益，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的行为无需债券持有人会议另行授权。

17、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80,000 万元（含 18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	230,144.75	160,000.00
2	1#智能分拣及转运中心项目	22,514.00	20,000.00
合计		252,658.75	180,000.00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18、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19、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20、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须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信评级情况

公司聘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四）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承销期自 2022 年 4 月 20 日至 2022 年 4 月 28 日。

（五）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不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用	1,132.08
律师费用	45.28
审计及验资费	37.74
资信评级费用	23.58
信息披露、手续费等	28.30
合计	1,266.99

上述费用均为预计费用，承销费和保荐费将根据《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中相关条款及最终发行情况确定，其他发行费用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六）承销期间停、复牌安排

日期	交易日	事项	停牌安排
2022 年 4 月 20 日 周三	T-2	披露《募集说明书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22 年 4 月 21 日 周四	T-1	1、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2022 年 4 月 22 日 周五	T	1、发行首日 2、披露《发行提示性公告》 3、原股东优先配售（缴付足额资金） 4、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5、确定网上中签率	正常交易

日期	交易日	事项	停牌安排
2022年4月25日 周一	T+1	1、披露《网上发行中签率公告》 2、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2022年4月26日 周二	T+2	1、披露《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2、网上申购中签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正常交易
2022年4月27日 周三	T+3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2022年4月28日 周四	T+4	披露《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七）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管认购本次可转债情况及相关承诺

（一）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或者董事、监事、高管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情况

1、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贵阳工商投，持股比例为 27.76%；根据贵阳工商投出具的书面承诺，贵阳工商投将认购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参与认购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截至2022年2月28日持有的股份数量（股）	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1	黄舸舸	董事长	300,000	视情况参与
2	何宇平	董事、总经理	300,000	视情况参与
3	熊朝阳	副董事长、财务总监	240,000	视情况参与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截至2022年2月28日持有的股份数量(股)	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4	蒲晓波	职工董事	240,000	视情况参与
5	刘献栋	董事	--	否
6	沈锐	董事	--	否
7	毕焱	独立董事	--	否
8	覃桂生	独立董事	--	否
9	黄跃刚	独立董事	--	否
10	杨大贺	独立董事	--	否
11	周业俊	监事会主席	--	否
12	罗燕	监事	--	否
13	向群英	职工监事	--	否
14	王海	总工程师	240,000	视情况参与
15	王鸱	副总经理	240,000	视情况参与
16	周秩军	副总经理	240,000	视情况参与
17	蒋大坤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40,000	视情况参与

(二) 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是否减持公司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计划或者安排

公司自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以来未发行过可转换公司债券。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

根据贵阳工商投出具的关于本次可转债认购计划的承诺，贵阳工商投承诺在承诺函出具日前 6 个月内（含），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情况，没有减持计划或安排；自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可转债认购后 6 个月内（含），将不会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也不存在任何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计划。

根据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黄舸舸、何宇平、熊朝阳、蒲晓波、王海、王鸱、周秩军、蒋大坤出具的关于本次可转债认购计划的承诺，若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与上述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等近亲属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的最后日期间隔不满六个月（含），上述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或者董事、监事、高管已出具相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承诺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的认购，并已出具书面承诺，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本企业承诺将认购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具体认购金额将根据可转债市场情况、本次可转债发行具体方案、本企业资金状况和《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确定。

2、本承诺函出具日前 6 个月内（含），本企业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情况，没有减持计划或安排。

3、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可转债认购后 6 个月内（含），本企业将不会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也不存在任何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计划。

4、本企业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本企业因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若本承诺函出具之后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企业承诺将自动适用变更后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黄舸舸、何宇平、熊朝阳、蒲晓波、王海、王鹏、周秩军、蒋大坤将视情况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的认购，并已出具书面承诺，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如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本人于届时将视情况决定是否参与认购本次可转债。若公司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与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的最后日期间隔不满六个月（含）的，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将不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2、如本人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人承诺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股票交易的规定，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的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情况，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因减持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若本承诺函出具之后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人承诺将自动适用变更后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公司董事、监事刘献栋、沈锐、毕焱、覃桂生、黄跃刚、杨大贺、周业俊、罗燕、向群英承诺不参与本次发转债发行的认购，并已出具书面承诺，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承诺不参与认购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可转债，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

2、本人承诺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若因本人违反相关规定或本承诺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舸舸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百花大道41号
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工业园黔轮大道
联系电话	0851-84767251

联系传真	0851-84764248
联系人	蒋大坤、陈莹莹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 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纳沙
办公地址	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联系电话	0755-82134633
联系传真	0755-82131766
保荐代表人	李东方、何艺
项目协办人	赖聪聪
项目经办人	刘瑛、全华、张恒、施雯、王宇洲、黄晓颖、朱晓晴

（三）律师事务所

名 称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	张利国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6号新闻大厦7层
联系电话	010-66090088
联系传真	010-66090016
经办律师	李大鹏、侯镇山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	陆士敏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1栋1707号
联系电话	0755-82726271
联系传真	0755-82713896
注册会计师	郭卫娜、郝世明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 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闫衍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2号1幢60101
联系电话	010-66428877
联系传真	010-66428877
经办人	王梦莹、刘钊博

(六) 股票登记机构

名 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2-28层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联系传真	0755-21899000

(七) 收款银行

名 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深港支行
户 名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4000029119200021817

(八) 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名 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590
联系传真	0755-82083104

第三节 风险因素

一、经营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轮胎产品是包括载重汽车在内的商用车辆及工程机械等相关产品的主要零部件。根据我国国情，宏观经济波动往往伴随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波动，进而影响载重汽车及工程机械等相关行业的市场需求。

公司现有的轮胎产品主要销售于替换市场及配套市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产品仍将保持现有的销售格局，公司轮胎产品的市场需求主要取决于载重汽车及工程机械等车辆、机械的保有量、新增量及未来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增长。因此，国内、外宏观经济的波动都将不同程度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二）主要原材料供应及其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天然橡胶、合成橡胶、帘子布、炭黑、钢丝、助剂等，原材料占产品成本的比例在 75~77% 左右，其中天然橡胶、合成橡胶占原材料成本的比重约为 50%。天然橡胶市场供求变化、橡胶期货市场价格的变化、合成橡胶的生产及应用情况、合成橡胶的上游产品原油的市场情况，均会影响公司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的采购价格及供应。由于天然橡胶、合成橡胶占产品成本的比重大，其供应情况及价格变化会对公司的盈利情况产生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原材料供应及其价格波动风险。

（三）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 14,850.27 万元、59,725.98 万元及 26,334.01 万元，经营业绩存在波动。2019 年净利润相对较低，主要是由于其间公司仍属于大规模整体搬迁时期，产能规模处于逐步增长释放阶段；随着主要产能搬迁以及设备调试完成、新厂区三期工程投入使用，并伴随着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等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持续下降，2020 年度净利润增幅较大。受原材料价格自 2020 年四季度开始大幅上涨因素的影响，2021 年度净利润有所下滑。

若未来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炭黑等公司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继续保持上

涨态势，或未来终端市场需求、宏观经济出现不利变动，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存在波动的风险。

（四）环保风险

公司在轮胎生产过程中会产生粉尘、废水、废气和噪声，虽然公司及其子公司认真贯彻执行了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的法规和政策，十分重视环境保护与污染治理问题，严格执行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制度要求，公司的锅炉烟气、废水均纳入环保部门在线监测系统，并聘请具备相关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定期自行监测，确保污染物排放满足环保部门要求。

但随着国家和地方环保法规的日趋严格和环保标准的不断提高，以及生产经营过程中不可预料因素可能引致的突发事件，公司可能面临为达到新的环保标准而支付更多的环保费用，承担更大的环保责任，公司面临一定的环保风险。

（五）新冠疫情反复带来的经营风险

新冠疫情爆发初期，公司的采购、生产和销售均受到影响。在贵州省及贵阳市各级政府部门的指导下，公司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稳步推进公司的复工复产工作，经过近半个月的短暂停工后全面恢复正常生产经营。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经济秩序加快恢复，上下游厂商逐渐复工复产，公司积极拓展市场、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取得了良好经营业绩。2021年二季度，新冠疫情在越南爆发，导致越南项目设备安装调试和批量试产进度受到影响。随着越南疫苗接种率提升，疫情逐步好转，在越南地方政府的批准下，越南公司已按“三就地”原则安排接种疫苗的越南籍员工分批进厂，同时派驻公司一线岗位员工前往越南。越南项目正加快设备安装调试进度，争取尽快完成量产，目前已完成不同规格系列产品的小批量试制和新产品开发。

由于新冠疫情最终发展的范围、最终结束的时间均无法预测，若未来国内外新冠疫情持续存在或出现反复，可能会对越南项目进度、公司生产经营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财务风险

（一）偿债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61%、57.61%、53.86%，处于较高的水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为 69.35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 60.68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87.50%，短期偿债压力较大，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二）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部分轮胎产品出口国际市场。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各期外销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8.14%、19.95%、27.32%；同时，公司原材料天然橡胶主要从东南亚地区进口。公司销售出口及原材料进口主要以美元结算，因此人民币与美元的汇率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出口销售收入和原材料采购成本，并使外币资产与外币负债产生汇兑损益，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产生预期收益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了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论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规划。但项目的可行性及预计经济效益是基于当前的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市场供求关系、行业技术水平、市场价格等现有状况基础上进行合理预测，由于项目实施存在一定周期，若在实施过程中上述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推迟或项目建成后公司无法实现预期产能目标、新增产能无法完全消化等风险，从而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效果造成不利影响，导致无法达到预期效益。

四、本次发行相关风险

（一）本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可转换公司债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及净资产将有所增加，而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体现，因此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指标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随着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逐步建成、释放，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将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

力。

（二）可转债及股价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性证券，其价格受到市场利率水平、票面利率、剩余年限、转股价格、上市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及回售条款、向下修正条款及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价格波动较为复杂。在二级市场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背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投资风险。

（三）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在投资者提出回售要求时履行义务。如果公司受经营环境等因素影响，未来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不能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履约能力。

（四）信用评级变化风险

经中诚信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中诚信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公司无法保证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不会发生负面变化。若中诚信调低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或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则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一定影响。

（五）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可转债存续期内，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能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方面考虑，不提出或提出与投资者预期不符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了与投资者预期相符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但该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的批准。因此，本次可转债存在着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另一方面，受限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规定，即使公司决议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仍存在转股价格修正幅度

不确定的风险。

（六）可转债未担保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如果公司受经营环境等因素的影响，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债券投资者可能面临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无担保而无法获得补偿的风险。

五、部分房屋产权证书不能如期办毕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部分房产尚未取得权属证书。该等房产建盖于公司自有已办证土地上，且房屋建筑相关规划用地许可、规划工程许可、建筑施工许可及环保批复等报建手续齐全，不存在权属纠纷，待后续工作按规定程序推进完成后，即可满足房屋产权证书办理的要求，公司上述房屋产权证书办理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上述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办理相关产权证书，但仍存在不能如期办毕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 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83,990,619	8.78%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69,047,619	7.22%
3、其他内资持股	14,943,000	1.5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943,000	1.56%
4、外资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872,328,843	91.22%
1、人民币普通股	872,328,843	91.2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956,319,462	100.00%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将以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79,000.00 股）后的总股本 956,240,46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147,488,554 股。

(二)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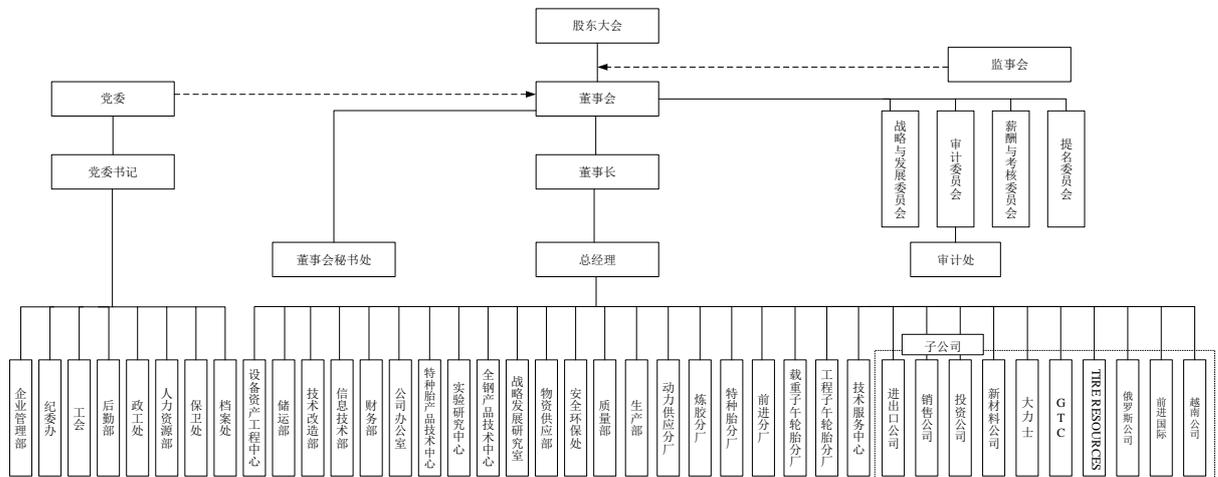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质押数量（股）	股份限售数量（股）
1	贵阳市工商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5,492,521	27.76%	124,930,000	69,047,619
2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	国有法人	23,909,523	2.50%	11,900,000	-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 (股)	持股 比例	股份质押 数量 (股)	股份限售 数量 (股)
	有限公司					
3	北京丰汇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丰汇佳 选私募证券投资基 金	基金、理财 产品等	13,968,253	1.46%	-	-
4	江苏兴达钢帘线股 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 人	10,962,600	1.15%	-	-
5	锦绣中和(天津)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和资本耕耘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 金	基金、理财 产品等	6,357,026	0.66%	-	-
6	刘昌	境内自然人	5,168,229	0.54%	-	-
7	苏州市天凯汇云实 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 人	5,079,365	0.53%	-	-
8	林贤发	境内自然人	4,730,000	0.49%	-	-
9	袁建良	境内自然人	4,560,000	0.48%	-	-
10	李强	境内自然人	4,550,313	0.48%	-	-
合计			344,777,830	36.05%	136,830,000	69,047,619

二、公司组织架构及对其他企业权益投资情况

(一) 公司的组织架构

发行人组织架构图如下所示：



发行人组织机构健全、清晰，其设置体现分工明确、相互制约的治理原

则。

（二）公司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9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和 3 家参股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有 5 家为境外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境内子公司

（1）进出口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进出口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州轮胎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02144525127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78号贵银大厦世纪商务城1栋21层4-8号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游杰		
成立日期	1994-06-29		
主营业务	进出口代理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贵州轮胎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进出口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28,833.65
净资产	8,363.07
营业收入	44,195.85
净利润	4,838.02

注：上述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众华审计。此处财务数据为进出口公司合并口径，包含进出口公司及其子公司 GTC、NACTR、俄罗斯公司、前进国际。

（2）销售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销售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州前进轮胎销售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0770561779X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百花大道41号贵州轮胎测试中心大楼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秩军		
成立日期	2005-02-07		
主营业务	轮胎销售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贵州轮胎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销售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29,867.54
净资产	15,523.15
营业收入	334,351.53
净利润	761.25

注：上述2021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众华审计。

（3）投资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投资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州前进轮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98MA6GXXU70M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阳科技产业园标准厂房辅助用房206室		
注册资本	5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舸舸		
成立日期	2018-04-23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贵州轮胎	5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	100.00%

投资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145,116.23
净资产	37,615.20
营业收入	24,389.26
净利润	-4,806.39

注：上述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众华审计。此处财务数据为投资公司合并口径，包含新材料公司。

（4）新材料公司

新材料公司是投资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为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新材料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州前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23MAAKB5NU9W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街道丁官村、大堡村境内		
注册资本	8,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鹏		
成立日期	2021-02-25		
主营业务	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投资公司	5,600.00	70.00%
	陈文星	1,600.00	20.00%
	贵州金关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10.00%
	合计	8,000.00	100.00%

新材料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10,657.23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净资产	8,021.26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21.26

注：2021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众华审计。

(5) 大力士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大力士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州大力士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157897577987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百花大道41号5栋		
注册资本	24,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马世春		
成立日期	2006-07-05		
主营业务	停业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贵州轮胎	24,000.00	100.00%
	合计	24,000.00	100.00%

大力士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28,248.80
净资产	28,057.17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9,445.62

注：上述2021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众华审计。

2、境外子公司

(1) GTC

截至2021年12月31日，GTC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GTC NORTH AMERICA INC.
注册地	美国

注册资本	10万美元		
公司总裁	王培泽		
成立日期	2010-07-16		
主营业务	轮胎销售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进出口公司	10.00	100.00%
	合计	10.00	100.00%

GTC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2,996.40
净资产	2,948.81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64.06

注：上述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众华审计。

（2）NACTR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NACTR 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NORTH AMERICAN COMMERCIAL TIRE RESOURCES INC.		
注册地	美国		
注册资本	10万美元		
公司总裁	王培泽		
成立日期	2018-01-16		
主营业务	轮胎销售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进出口公司	10.00	100.00%
	合计	10.00	100.00%

NACTR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16,562.55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净资产	1,316.63
营业收入	39,436.52
净利润	2,451.30

注：上述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众华审计。

(3) 俄罗斯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俄罗斯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BRANCH OF GUIZHOU TYRE IMPORT/EXPORT CO.LTD.		
注册地	莫斯科，Pronskaya大街6/2号，248号办公室		
注册资本	10万美元		
公司负责人	Panchenko Pavel Sergeevich		
成立日期	2016-04-01		
主营业务	轮胎销售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进出口公司	10.00	100.00%
	合计	10.00	100.00%

俄罗斯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79.79
净资产	34.31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8.95

注：上述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众华审计。

(4) 前进国际

前进国际是进出口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在中国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轮胎、空气弹簧等产品的销售、技术引进。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进国际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前进控股（集团）国际有限公司
公司编号	3060881

注册地址	香港九龙尖沙咀磨地道61号冠华中心1楼2室		
注册资本	30万美元		
负责人	游杰		
成立日期	2021-06-24		
主营业务	轮胎、空气弹簧等产品的销售、技术引进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进出口公司	30.00	100.00%
	合计	30.00	100.00%

前进国际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1,667.02
净资产	194.56
营业收入	1,518.23
净利润	-18.51

注：2021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众华审计。

（5）越南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越南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前进轮胎（越南）有限责任公司（ADVANCE TYRE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注册地	越南前江省新福县新立第一社龙江工业园第105，106，107，108，109A，109B，109C，109D，110A2号地块		
注册资本	98,241,000.00万越南盾，相当于4,290.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郭仕贵、贾力		
成立日期	2019-03-06		
主营业务	轮胎生产与销售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贵州前进轮胎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4,290.00	100.00%
	合计	4,290.00	100.00%

越南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134,026.18
净资产	25,331.29
营业收入	2,845.96
净利润	-1,881.10

注：上述2021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众华审计。

3、参股公司

(1) 贵阳银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819.0000万股，持股比例为0.22%，贵阳银行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601997.SH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021449398XY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中天·会展城B区金融商务区东区1-6栋		
注册资本	365,619.81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正海		
成立日期	1997-04-09		
主营业务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承兑等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	46,859.9066	12.82%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83.2586	5.49%
	贵阳市工商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385.3380	4.21%
	遵义市国有资产投融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362.6148	3.93%
	贵州神奇投资有限公司	10,011.8819	2.7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655.6213	2.64%
	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70.7293	2.54%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产品	88,574,427	2.42%
	贵州省仁怀市酱香型白酒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815.9688	1.86%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5,297.5597	1.45%
	其他	219,019.4883	59.90%
	合计	365,619.8100	100.00%

注：上述股权结构数据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贵阳银行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资产总额	59,712,617.40	59,068,034.40
净资产	5,256,610.10	4,445,162.10
营业收入	1,092,187.20	1,608,140.30
净利润	445,552.20	614,268.80

注：上述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21 年财务数据尚未披露。

（2）贵州银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贵州银行 15,00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03%，贵州银行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6199.HK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0000550280000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瑞金中路41号			
注册资本	1458,804.6744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明尚			
成立日期	2012-09-28			
主营业务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承兑等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贵州省财政厅	内资股	251,850.0000	17.26%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资股	175,000.0001	12.00%
	遵义市国有资产投融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内资股	95,547.7904	6.55%
	遵义市名城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内资股	3,406.5055	0.23%

其他内资股	内资股	713,000.3740	48.88%
内资股小计	内资股	1,238,804.6700	84.92%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H 股	31,403.0000	2.15%
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有限责任公司	H 股	31,048.7000	2.13%
贵州省仁怀市酱香型白酒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H 股	30,938.2000	2.12%
贵州省梵净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H 股	14,200.0000	0.97%
Changsheng Fund Management Co. Ltd	H 股	14,000.0000	0.96%
其他 H 股	H 股	205,800.0000	14.11%
H 股流通股小计	H 股	220,000.0000	15.08%
合计	-	1,458,804.6744	100.00%

注：上述股权结构数据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贵州银行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资产总额	49,580,595.70	45,640,119.90
净资产	3,728,189.90	3,602,782.20
营业收入	445,297.50	913,957.80
净利润	212,527.30	367,066.30

注：上述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1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21 年度财务数据尚未披露。

(3) 贵阳农商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贵阳农商行 21,089.10 万股，持股比例为 5.52%，贵阳农商行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05872806375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会展商务区TB-1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楼
注册资本	382,259.6408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忠祥
成立日期	2011-12-22

主营业务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承兑等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贵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贵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904.1250	6.25%
	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904.1250	6.25%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1,089.1000	5.52%
	贵阳观山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880.0000	4.68%
	贵阳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投资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17,600.0000	4.60%
	贵阳云尚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15,000.0000	3.92%
	贵州双龙航空港开发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13,218.3908	3.46%
	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11,790.0000	3.08%
	贵阳白云工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2.62%
	其他	227,873.9000	59.61%
	合计	382,259.6408	100.00%

注：上述股权结构数据截至 2021 年 9 月 10 日。

贵阳农商行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13,099,168.86
净资产	772,845.59
营业收入	299,250.72
净利润	65,491.62

注：上述 2021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贵阳工商投，实际控制人为贵阳市国资委。贵阳工商投于 2009 年 5 月成立，系国有法人独资企业，主要承担投资产业导向、融资综合服

务、工业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国有资产战略重组推进等业务，贵阳工商投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阳市工商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06884093482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阳科技产业园创业大厦401室		
注册资本	116,375.0288万元		
法定代表人	毛荣		
成立日期	2009-05-15		
主营业务	产业投融资、发起设立基金、资本运营、资产经营及股权管理		
实际控制人	贵阳市国资委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贵阳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6,375.0288	100.00%
	合计	116,375.0288	100.00%

贵阳工商投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资产总额	3,730,327.79	3,508,565.89
净资产	1,467,123.85	1,296,298.61
营业收入	793,097.23	968,769.78
净利润	23,439.68	94,225.87

注：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变化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控股股东为贵阳工商投，实际控制人为贵阳市国资委，未发生变化。

（三）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重要企业情况

除贵州轮胎外，发行人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直接控股的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主营业务
----	-------	-------	------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主营业务
1	贵阳市工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	资产经营、投资、融资、担保
2	贵州轮胎厂	全资	物业管理、交通车、仓储服务
3	贵阳合益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	非金融性项目投资及投资咨询
4	贵州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精密数控装备、电机设备、滚动轴承以及柴油机零部件等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销售
5	贵阳市工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	企业管理
6	贵州欣栗商贸站	全资	水泥制造
7	贵阳新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	研制、生产、销售光、机、电、算一体化精密计量仪器
8	贵阳市外国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	为外国机构、外国企业、外国人士在贵阳开设代表机构、联络机构、办理有关手续等
9	贵州工投五七零八产业园有限公司	全资	工业园区投资建设
10	贵阳市装备制造智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	技术研发、技术集成、技术引进、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技术咨询及第三方检测
11	贵阳市科技创新引导基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	创业投资业务
12	贵阳市博源中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	矿业投资及经营管理
13	贵州华工工具注塑有限公司	控股	生产销售汽车、机械零部件
14	贵阳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	创业投资等
15	贵阳工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16	贵州贵金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	预付卡业务
17	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控股	项目投资等
18	贵阳创新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控股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
19	贵阳市星火现代服务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	创业投资及创业投资咨询服务
20	贵阳市装备制造智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	智能装备产业所需的光、机、电、算、软等技术的研发
21	贵州贵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铝及铝合金板、带、箔的生产、研发和销售
22	贵阳市服务外包及呼叫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控股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相关的咨询服务
23	贵州贵顺产业园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对园区实施规划、建设
24	贵阳永青仪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	生产销售工程机械监控系统、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低压电器设备、自动化仪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主营业务
			表
25	贵州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	风险投资
26	贵阳市引凤高技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控股	创业投资业务
27	贵州前进橡胶内胎公司	控股	内胎生产及销售
28	贵州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基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股权（创业）投资业务
29	贵阳市大数据安全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控股	大数据信息安全产业投资及创业投资
30	贵州中铝铝业有限公司	控股	铝及铝合金板、带、箔的生产、销售、进出口
31	贵州华能焦化制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煤气及原材料
32	贵阳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百货零售
33	贵阳市跨境电商平台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	电商平台运营
34	贵州高精板带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	铝及铝合金板、带、箔的生产、加工、销售；铝新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四）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冻结和其它限制权利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累计被质押 12,493.00 万股，占其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47.06%，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13.06%，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贵阳工商投	20,680,000	2021-04-01	2023-03-3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7.79%	补充流动资金
	69,750,000	2020-09-10	2023-09-08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27%	
	34,500,000	2021-11-30	2027-12-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诚信路支行	12.99%	偿还债务
合计	124,930,000	-	-	-	47.06%	

贵阳工商投质押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系正常融资需求。贵阳工商投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同时发行人近期股价均远高于其质押股票的平仓价，且贵阳工商投的质押比例较低，整体平仓风险较小。此外，发行人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均低于 3%，与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的持股比例差距较大，控股股东的控制权稳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较小。

四、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全钢胎、斜交胎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卡客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工业车辆和特种车辆等五大领域。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商用轮胎领域，商用轮胎销售收入位居国内前列，是国内商用轮胎行业的领导者，也是全球商用轮胎规格品种较为齐全的轮胎制造企业之一。得益于齐全的规格品种及优异的使用性能，公司产品在商用轮胎各大细分领域均具有较强的竞争力：高端载重无内胎系列产品行驶里程最高可达 50 万公里，引领了国内中长途载重轮胎市场的性能突破；轻轨系列产品是国内首家推出轻轨走行轮胎技术的产品，公司已成为世界第二大、国内第一大轻轨轮胎供应商；工程机械轮胎已批量配套于三一集团、徐工集团、临工集团、振华重工、柳工集团、卡特、小松、沃尔沃等国内外领先的工程机械主机厂商；农业机械轮胎已批量配套于中国一拖、潍柴、约翰迪尔、爱科、纽荷兰等国内外领先的农业机械主机厂商；工业车辆轮胎已批量配套于杭叉集团、合力叉车、龙工、林德、中联重科、卡哥特科、凯傲、江淮等国内外领先的工业车辆厂商。

五、发行人所处行业情况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类型

公司所处行业是橡胶制造业中的轮胎制造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分类，公司属于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C29）。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属于橡胶制品业中的轮胎制造（代码：C2911）。

（二）行业监管、政策及法规

1、行业监管

我国轮胎行业在国家宏观经济调控下，遵循市场化发展的行业管理体制，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商务部作为行业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制定行业发展规划、颁布产业政策、审批项目等重大问题，承担行业宏观管理职能。中国橡胶工业协会是行业的自律管理机构，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与推行、向政府有关部门提出产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政府沟通、技术交流、信息共享、活动组织

及行业自律等工作。中国橡胶工业协会下设轮胎分会，公司是中国橡胶工业协会轮胎分会副理事长单位。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负责轮胎产品强制认证（“CCC”认证）工作。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对列入目录内的商品，未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和未施加中国强制性认证标志的产品不得出厂、进口、销售，必须认证的轮胎产品包括：轿车轮胎（轿车子午线轮胎、轿车斜交轮胎）、载重汽车轮胎（微型载重汽车轮胎、轻型载重汽车轮胎、中型/重型载重汽车轮胎）、摩托车轮胎。

2、行业政策及法规

针对我国轮胎行业、化工行业发展情况，国务院及各部委陆续公布或修订了一系列政策法规，主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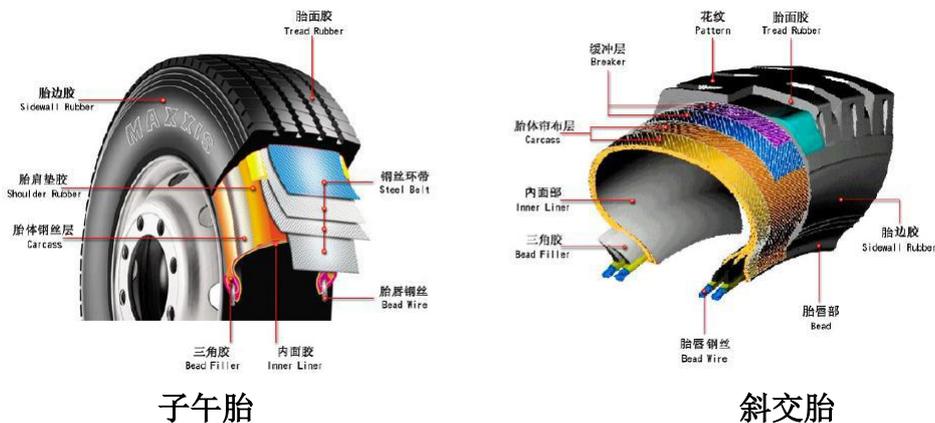
序号	行业政策及法规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1	《橡胶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规划纲要》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	2020年11月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国家发改委	2019年10月
3	《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	财政部、税务总局	2018年10月
4	《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	2016年9月
5	《轮胎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规划纲要》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	2015年10月
6	《关于调整消费税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4年11月
7	《中国橡胶工业强国发展战略研究》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	2014年10月
8	《轮胎行业准入条件》	工信部	2014年9月
9	《轮胎产业政策》	工信部	2010年9月

（三）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1、轮胎产品概述

（1）轮胎产品类别

根据胎体结构不同，轮胎可分为子午线轮胎和斜交轮胎。子午线轮胎的内部帘布编织排列方向与胎面中心线呈90度角，形似地球仪上的子午线而得名。斜交轮胎因各层帘布按一定的小于90度角相互交叉排列，故名斜交胎。两者在外观及结构上的区别如下图所示：



根据胎体骨架材料不同，子午线轮胎还可进一步细分为半钢子午线轮胎、全钢子午线轮胎。半钢子午线轮胎胎体骨架材料为纤维材料，其余骨架材料为钢丝材料；全钢子午线轮胎的骨架材料均为钢丝材料。两者剖面结构对比图如下：



(2) 轮胎应用领域

受益于胎体结构特性，子午线轮胎相对于普通斜交轮胎，滚动阻力小、附着性能好、弹性大、缓冲力强、承载能力大、使用寿命提升，相应制造工艺难度较高。子午线轮胎在轿车、轻卡等应用领域基本实现对斜交胎的替代；在路况复杂的矿山、田地、山区等地，斜交工程工业轮胎和斜交农业轮胎的优势更为明显，仍保有一定市场需求。

半钢子午胎与全钢子午胎在承载能力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半钢子午胎主要应用于轿车及轻卡，全钢子午胎主要应用于重卡和大客车等领域。

轮胎分类	特点	主要应用领域
半钢子午胎	滚动阻力小、弹性大，胎体骨架为纤维	轿车、轻卡
全钢子午胎	承载能力强、耐磨耐刺、制造成本较高，骨架材料全为钢丝	重卡、客车、工程机械等
斜交胎	胎面和胎侧强度大，舒适性差，不适合高速行驶	工程机械、农业机械等

(3) 轮胎市场类别

轮胎市场主要包括整车配套和替换两个子市场。配套市场需求主要取决于

新车产量的变化，替换市场需求与汽车保有量相关性较大。

轮胎需求的刚性大于汽车行业。就新车而言，轿车与轮胎的配套比例为 1:5，载重车与轮胎配套比例平均约为 1:11；在替换市场，每辆轿车每年约需替换 1.5 条轮胎，载重卡车、工程机械等的替换系数高于轿车，轮胎行业 75% 的需求由汽车保有量创造。即使汽车销量出现负增长，巨大的汽车保有量依然会创造出持久的换胎需求。

不同类型的车辆轮胎配套和替换数具体如下表：

配套轮胎类别	车辆类别	配套轮胎数（条）	替换系数（条/辆·年）
半钢子午胎	轿车	5	1.5
全钢子午胎	中型载重卡车	11	15
	重型载重卡车	16-22	10-20
	轻型载重卡车	7	4.2
	大型客车	7-11	2-5
全钢子午胎、斜交胎	装载机械	4	2
	运输工程机械	6	3

数据来源：中国橡胶工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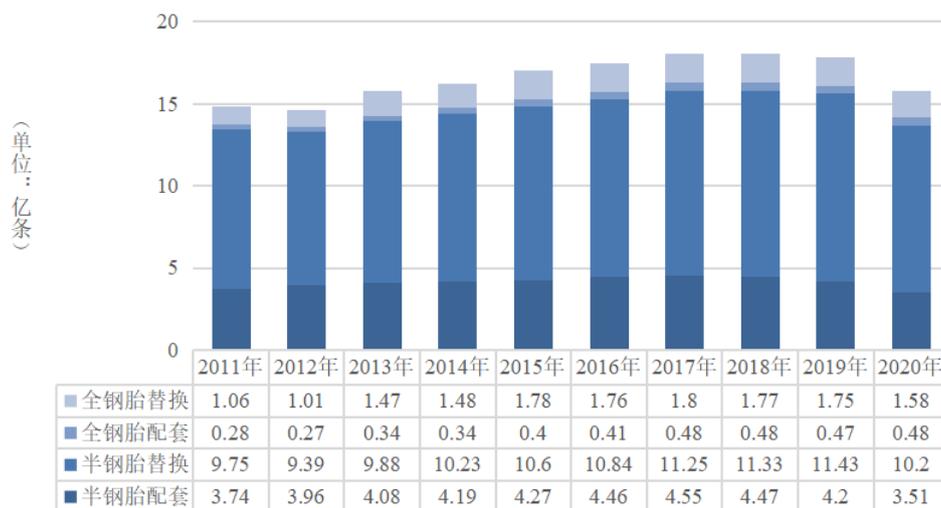
2、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1）国际轮胎市场情况

①国际轮胎市场情况

近年来，得益于发达国家巨大的汽车保有量与新兴发展中国家持续增长的新车需求量，全球轮胎产业出现平稳增长的发展势头。根据米其林公司统计，2020 年全球半钢胎销量约 13.71 亿条，其中配套端半钢胎销量 3.51 亿条，替换端半钢胎销量 10.20 亿条，替换端和配套端的销售比例近 10 年基本保持在 2.65 左右；2020 年全球全钢胎销量约 2.06 亿条，其中配套端全钢胎销量 0.48 亿条，替换端全钢胎销量 1.58 亿条，替换端和配套端的销售比例近 10 年基本保持在 3.91 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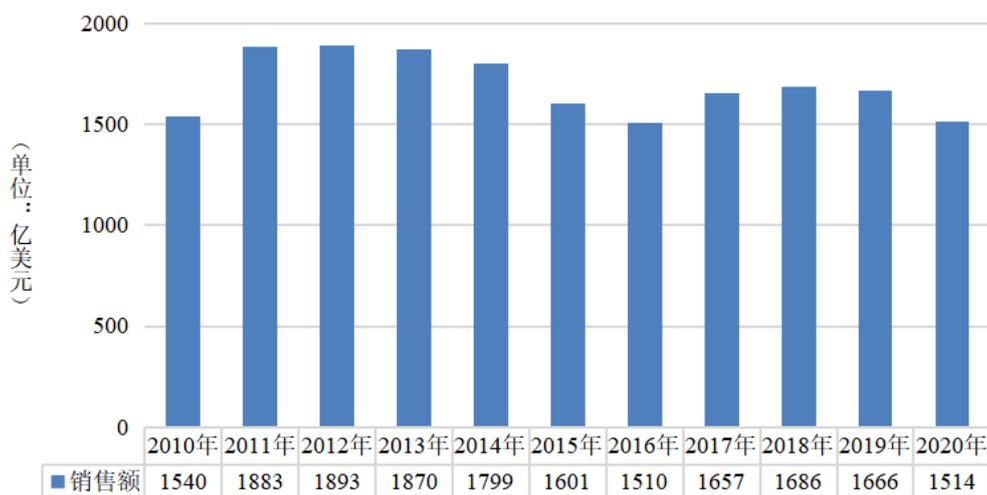
2011-2020年全球轮胎销量按产品、市场分类情况



数据来源：米其林历年年报

轮胎的主要原材料天然橡胶及合成橡胶均为大宗商品或从属于大宗商品，大宗商品价格周期性变化会引起轮胎产品价格的波动，从而使得轮胎销售额呈现不同程度的波动。

2010-2020年全球轮胎销售额



数据来源：TireBusiness

②国际轮胎市场竞争格局

从区域看，欧洲、亚洲、北美是世界轮胎行业的主要生产区域，2021 年全球轮胎 75 强按照总部所在区域统计情况如下：

区域	2020年销售额（亿美元）	销售额占比	家数（家）	家数占比
欧洲	417.12	28.98%	9	12.00%

区域	2020年销售额（亿美元）	销售额占比	家数（家）	家数占比
日本	343.38	23.86%	4	5.33%
中国	303.63	21.10%	35	46.67%
亚洲（除中日）	217.07	15.08%	21	28.00%
美国	156.28	10.86%	5	6.67%
其他	1.84	0.13%	1	1.33%
总计	1,439.32	100.00%	75	100.00%

数据来源：TireBusiness

轮胎工业属于劳动、技术、资金密集型产业，欧美日等发达国家的劳动力成本一直居高不下，相比之下亚洲地区具有低成本、较高素质的劳动力资源。且亚洲地区在轮胎产业链上的原料供应、技术开发、人员培训等已经形成规模效应，全球轮胎工业的重心和投资正向亚洲地区转移。根据 TireBusiness 统计，2021 年世界前 75 大轮胎制造企业中，总部所在地为中国的轮胎制造商销售收入的全球市场份额从 2001 年的 5.61% 提高到 2020 年的 20.05%。

世界主要轮胎制造商的 2001 年及 2020 年全球轮胎市场份额变化对比如下：

名称	2001年度	2020年度	增减变化
米其林/法国	19.61%	15.15%	-4.46%
普利司通/日本	18.92%	13.70%	-5.22%
固特异/美国	18.22%	7.55%	-10.67%
中国（仅进入全球 75 强企业）	5.61%	20.05%	14.44%
其他	37.64%	43.54%	5.09%
合计	100.00%	100.00%	-

数据来源：TireBusiness

全球轮胎市场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由国际大型轮胎制造商引导，特别是米其林、普利司通和固特异三家轮胎巨头，尽管近些年来所占市场份额有所下降，仍依靠雄厚的资金实力、先进的研发技术和强大的品牌影响力遥遥领先其他轮胎厂商。据 TireBusiness 统计，2020 年米其林、普利司通和固特异营业收入分别为 229.35 亿美元、207.50 亿美元和 114.40 亿美元，占行业比例分别为 15.15%、13.70% 和 7.55%。由于轮胎行业固有的规模经济效应，可以预见未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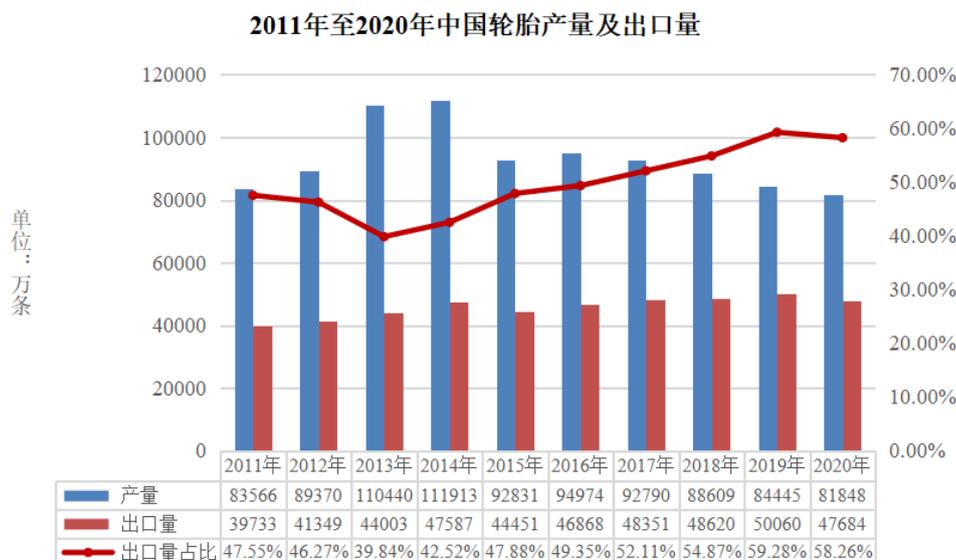
轮胎企业会延续大型化和集团化趋势。

(2) 国内轮胎市场情况

①国内轮胎市场情况

受国内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全球轮胎产业向国内转移等因素的影响，我国轮胎行业生产规模快速扩张。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2011年至2020年我国橡胶轮胎外胎产量均超过80,000万条，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以及各国实施出行限制措施等不利因素影响，全球轮胎市场需求有所下滑，导致2020年我国橡胶轮胎外胎产量为81,848万条，同比下降3.08%，然而我国各种轮胎合计产量稳居世界之首，成为世界轮胎生产大国。

在经济全球化的背景下，随着我国轮胎生产技术的提高、轮胎企业巨头产业转移和世界汽车工业的迅猛发展，我国轮胎出口量维持在较高水平，根据中国海关统计数据，2011年至2020年我国新的充气橡胶轮胎出口数量维持在40,000~50,000万条之间，出口量占比维持在40%~60%之间，稳居世界第一大轮胎出口国。2020年我国新的充气橡胶轮胎出口数量为47,684万条，同比下降4.75%，出口量占比为58.26%，然而，近两年我国轮胎出口量占比仍维持在较高水平。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海关

②国内轮胎市场竞争格局

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目前我国轮胎行业已形成了内资、外资企业分别在全钢子午胎市场、半钢子午胎市场占据优势地位的竞争格局，其中外资企业凭

借其品牌及技术优势占据高端半钢子午胎市场，内资企业凭借突出的产品性价比优势占据了大部分全钢子午胎市场。据中橡协轮胎分会统计，内资企业占据了 80% 左右的全钢子午胎市场份额，外资企业占据了 70% 的轿车轮胎市场份额。

目前我国本土轮胎生产企业家数众多，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激烈。根据 TireBusiness 统计，2021 年度全球轮胎 75 强中，中国有 35 家，占总上榜企业的 46.67%。但 35 家中国企业 2020 年营业总收入，仅占上榜 75 家营业总收入的 21.10%。

根据中国橡胶工业协会统计，前 10 名中国轮胎企业 2020 年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亿元）
1	中策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253.30
2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81.16
3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7.10
4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85.14
5	厦门正新橡胶工业有限公司	77.80
6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67.63
7	双钱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66.70
8	浦林成山（山东）轮胎有限公司	58.10
9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54.76
10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47.03

数据来源：中国橡胶工业协会、部分上市轮胎企业定期报告

（3）轮胎行业发展趋势

①智能制造模式推动轮胎制造业提质增效、持续做优做强

轮胎行业劳动强度大、生产工艺复杂，对智能制造、机器人替代的需求强烈。智能制造模式运用信息通信技术改造轮胎传统产业，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是促进轮胎行业提质增效的必由之路。轮胎智能制造，包括提升企业在资源配置、工艺优化、过程控制、产业链管理、质量控制与溯源、能源需求侧管理、节能减排及安全生产等方面的智能化水平。

②全球布局是成为国际一流轮胎企业的必由之路

加强海外投资是成为国际一流轮胎企业的必由之路，普利司通、米其林、大陆等知名品牌发展历程与其全球布局扩张紧密联系，以普利司通为例，其通过收购美国费尔斯通最终成为全球最大轮胎制造商。

我国部分具备实力及前瞻性的轮胎企业积极推进国内优势产能向海外扩张，逐步打造具备国际竞争力的中国轮胎产业。杭州中策、玲珑轮胎、赛轮轮胎、华谊集团等分别在越南、泰国、塞尔维亚等国进行投资，并取得显著成绩；中国化工集团收购意大利倍耐力轮胎并将部分业务注入风神股份；青岛双星通过增资控制锦湖轮胎。

③轮胎产业向节能环保安全的绿色化方向发展

随着社会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以及环保型汽车的日益普及，轮胎产业正逐步向着节能环保安全的绿色化方向发展，谋求环境友好、节省资源和延长轮胎寿命是当前及今后的主攻课题：一是轮胎应进一步向轻量化方向发展，以节省材料和节约能耗；二是开拓可再生资源 and 原材料，多采用环保、无毒无害、可再生和非制约性材料，减少对石油的依赖度；三是提升轮胎使用的可靠性和耐久性，避免轮胎早期损坏，延长轮胎使用寿命；四是提升轮胎产品生产过程中的绿色化程度，实现低能耗、低噪音、低粉尘、低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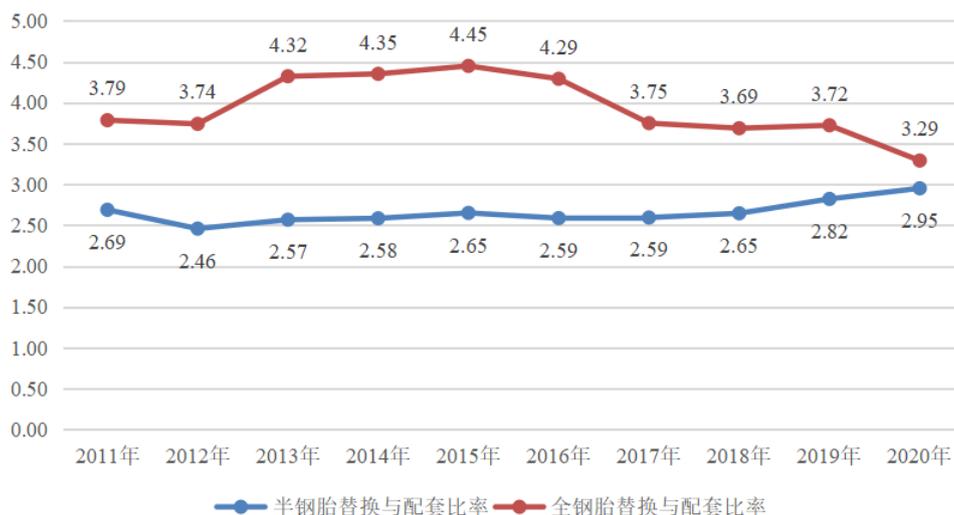
（四）行业经营模式及特征

1、行业经营模式

通常而言，轮胎市场可分为整车配套市场和替换市场。整车配套市场中，轮胎企业直接向整车厂商进行配套销售；替换市场中，轮胎企业通常通过多级经销商向零售客户进行销售。

根据米其林历年年报统计数据，近 10 年以全钢胎为主的卡客车、工程机械等商用轮胎的替换/配套比率介于 3.29~4.45 之间，而以半钢胎为主的轿车、轻卡等乘用车的替换/配套比率介于 2.46~2.95 之间，全钢胎的替换/配套比率高于半钢胎，故两者在销售模式上存在一定差异，即：全钢胎主要以替换市场为主，半钢胎则存在较大的配套份额。

2011-2020年全球轮胎替换与配套比率情况



数据来源：米其林历年年报

2、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 周期性。轮胎行业发展与汽车工业高度相关，但是轮胎行业的特殊属性决定了行业景气度独立于汽车行业，庞大的汽车保有量市场依然会创造出对轮胎产品的长期旺盛需求，其需求的刚性大于汽车行业。因此，乘用车轮胎的行业周期性特征不明显，相反商用车轮胎的行业周期性则与经济周期高度相关。

(2) 区域性。我国轮胎行业主要企业主要集中在山东、江苏、浙江、福建、辽宁、河南、广东、上海等地，这些地区是轮胎产业的产业集群地。

(3) 季节性。轮胎产品种类及使用车型较多，配套及替换客户使用或更换轮胎的时间存在较大的随机性，因此轮胎行业的季节性波动不明显。

(五) 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1、上游行业

天然橡胶、合成橡胶、钢帘线、炭黑、橡胶助剂等是轮胎行业的主要原材料，原材料成本构成中天然橡胶、合成橡胶大概占生产成本的 50%，其价格波动直接影响轮胎制造企业的生产成本，对轮胎产品的销售价格有重要影响。

(1) 上游行业发展状况

①天然橡胶的供给状况

目前，全球天然橡胶种植区域主要集中在东南亚地区，种植面积约占世界

的 90%，其中泰国、印度尼西亚、越南、马来西亚四国合计总产量近年来在全球天然橡胶产量中的比例一直保持在 80%左右。天然橡胶需要多年成熟，2010-2012 年是橡胶树新增种植面积最大的年份，对应开割期为 2017-2019 年，往后 3-5 年的产量均将保持在高峰，预计近年天然橡胶产量将保持在较高水平。

②全球及我国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的需求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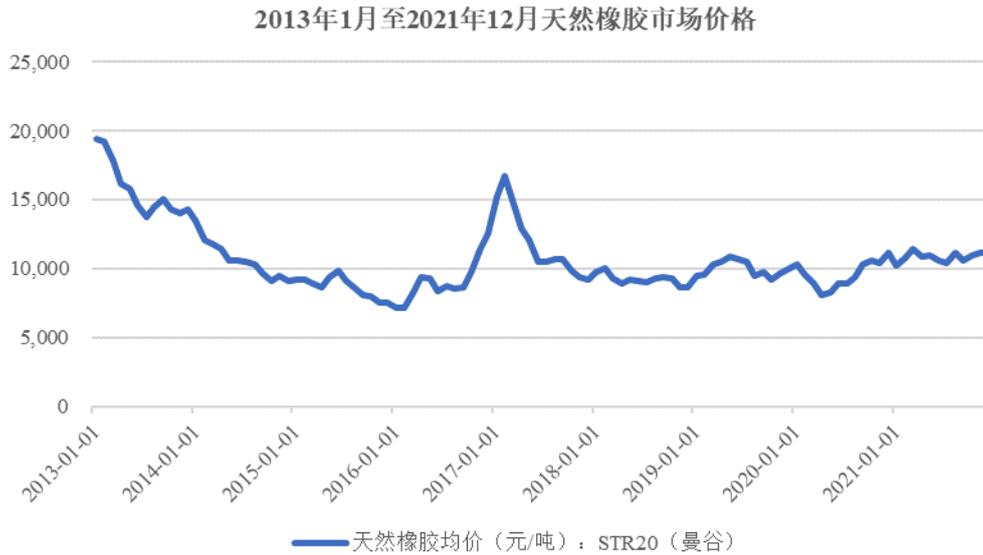
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的需求间接反映经济体的工业化水平和消费水平，国际橡胶消费集中度较高，前三位消费大国（中国、美国和日本）消费量占全球消费比重约 50%。由于全球制造业向中国转移以及中国消费总量上升和结构升级，使得中国稳居世界第一大橡胶消费国和进口国。

近年来，进口天然橡胶占我国橡胶消费量的比重不断上升，天然橡胶自给率已下降到 20%。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我国对天然橡胶的需求将持续增加，但是，由于气候原因，我国宜胶地区非常有限，天然橡胶产量增加缓慢，这决定了我国对天然橡胶的进口依存度仍将维持在高水平。

③天然橡胶价格的波动情况

天然橡胶是基础工业原料，长期来讲其需求和价格与宏观经济密切联系，也受到下游用胶行业发展的影响。

我国天然橡胶价格与国际市场基本同步。2013 年以来，天然橡胶受全球经济发展放缓、橡胶供需变动等因素影响，价格逐步下降。2018 年初到 2020 年四季度，天然橡胶价格受供给及需求双重影响整体较低，但 2020 年四季度开始，受疫情发展、大宗商品价格整体上扬等因素影响价格上涨趋势显著高于前期。



数据来源：东方财富 Choice 数据，天然橡胶市场价格为曼谷 STR20 报价，并根据每月月末美元对人民币中间价换算为人民币

④合成橡胶价格的波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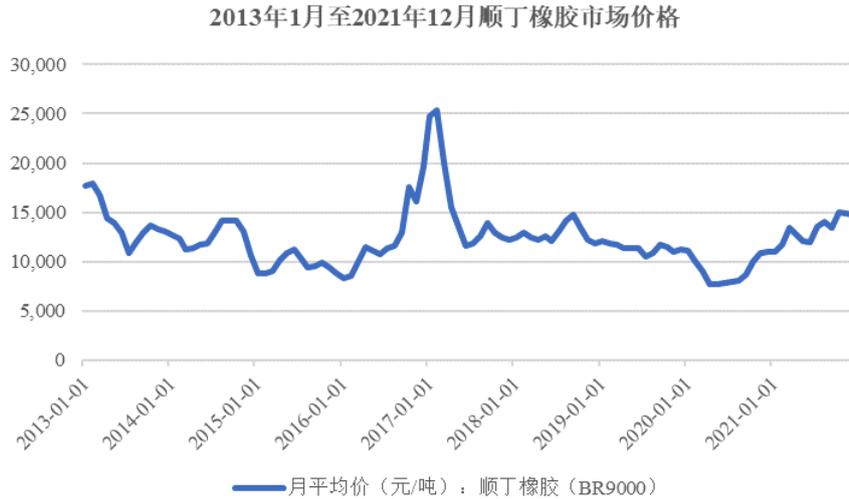
近年来，我国合成橡胶工业发展较快，产能产量不断提高。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已成为最大的合成橡胶生产国，2019 年我国合成橡胶产量创新高达到 743.96 万吨，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我国合成橡胶产量为 739.80 万吨，小幅下降 0.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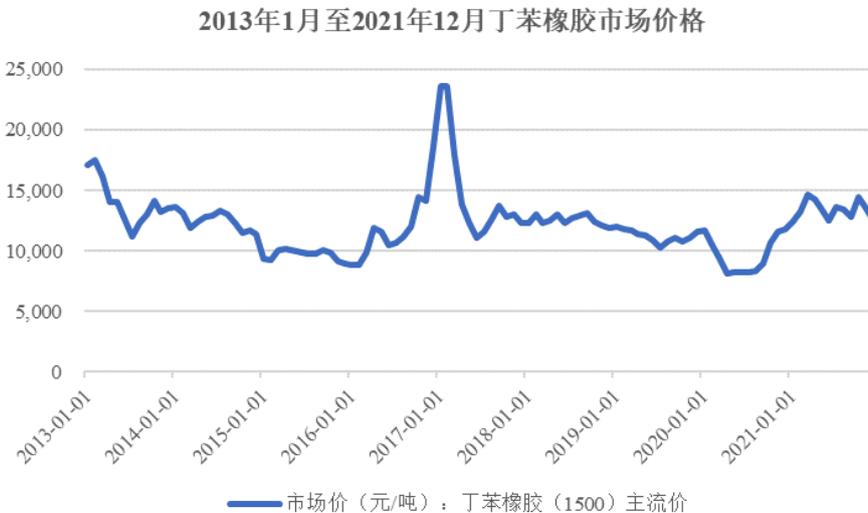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轮胎用合成橡胶主要为顺丁橡胶和丁苯橡胶。合成橡胶作为石化产品，其市场价格与石油价格有着直接关系，同时也与天然橡胶价格有一定联动性。报告期内，合成橡胶价格呈现与天然橡胶一致的波动趋势，前低后高，2020 年四

季度呈较为明显的上涨趋势。



数据来源：东方财富 Choice 数据



数据来源：东方财富 Choice 数据

（2）上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对本行业的影响

天然橡胶、合成橡胶、钢帘线、炭黑、橡胶助剂等上游原材料行业发展成熟、市场供应充足。但上述原材料均为或从属于大宗商品，其市场价格不仅受传统的供给、需求因素影响，同样会受全球货币供应、经济刺激或扶持政策、金融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因此会在特定期间内出现较为明显的波动。而轮胎价格上调往往会有一定周期的滞后性，故短期内轮胎行业会承受一定的成本控制压力，但不会对行业发展造成实质性影响。

2、下游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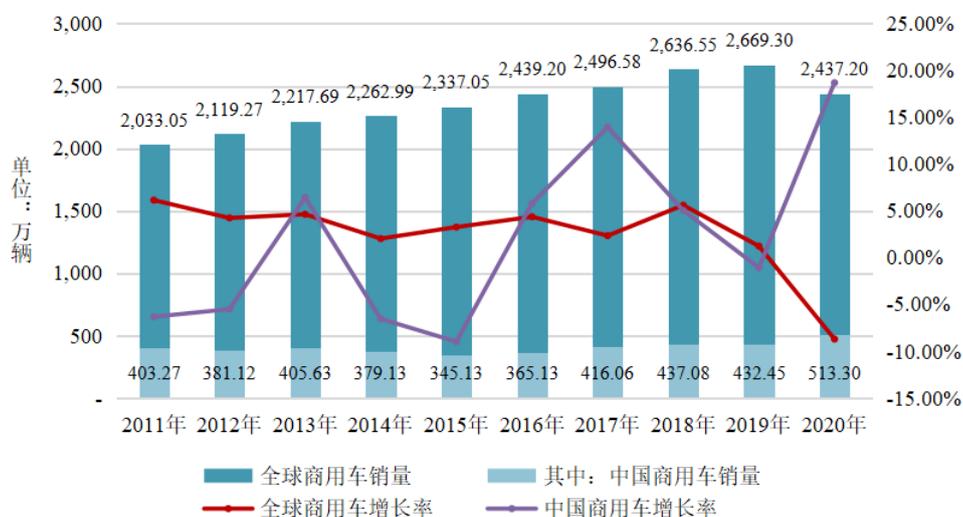
公司轮胎产品主要应用于商用领域，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配套市场与替换

市场对轮胎的需求，因此商用车、工程机械行业的发展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状况产生直接影响。

（1）商用车市场

根据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的统计数据，全球商用车保有量超过 3 亿辆，销量由 2011 年的 2,033.05 万辆增长至 2020 年的 2,437.20 万辆，年均增长率为 2.52%，除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销量相比上年有所下滑外，其他年度均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中国商用车的销量由 2011 年的 403.27 万辆增长至 2020 年的 513.30 万辆，年均增长率达到 2.16%，呈现长期增长趋势，特别是 2020 年全球商用车销量下滑的情况下，我国商用车销量实现同比上年大幅增长 18.70%。因此，全球商用车的总保有量以及新增量庞大，每年的轮胎替换及配套需求量较大，作为公司轮胎产品的主要目标市场具有一定规模和发展潜力。

2011年至2020年全球及中国商用车销量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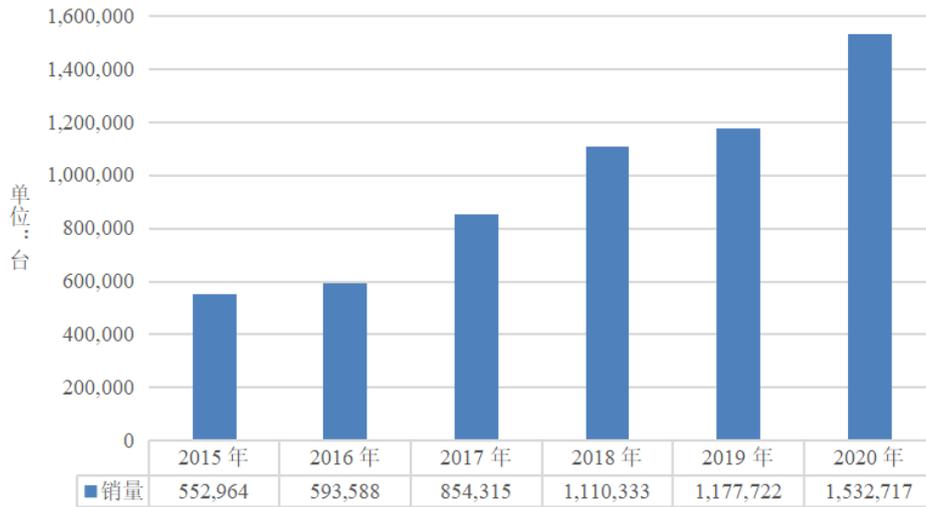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

随着我国基建投资回升、国III汽车淘汰、物流行业快速发展，商用车产销量增长前景可期，因此，轮胎需求无论在整车配套市场还是在替换胎市场，需求增长仍有稳定的支撑。

（2）工程机械

我国工程机械行业自 2015 年进入新一轮上升周期，叠加国内基建投资增长、房地产行情回暖等因素，国内工程机械销售规模持续高速增长，2020 年我国工程机械销量达到 153.27 万台，相比 2015 年 55.30 万台，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2.62%。

2015至2020年中国工程机械销量



数据来源：中国路面机械网《2015-2020年我国工程机械市场分析》

长期以来，国家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政策显著支撑着工程机械行业的稳步前行。2020年4月17日，中央会议再次强调，“加强传统基础设施和新型基础设施投资”。随后，各省陆续发布交通强国省级方案，以沿海高铁、智慧高速、轨道交通等超级工程为重点，加强交通运输建设。5G基站、特高压输电、城际高铁、轨交等以新技术、新科技为主要方向的新型基础设施以及以先进制造为主的工业领域投资将带动未来几年工程机械行业新一轮的快速发展。工程机械行业的快速发展将为工程机械轮胎产业的发展提供广阔的市场基础。

六、发行人的行业竞争状况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贵州轮胎专注于商用轮胎领域多年，产品主要应用于卡客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工业车辆和特种车辆等五大领域，是全球商用轮胎规格品种较为齐全的轮胎制造企业之一。根据美国TireBusiness杂志统计，贵州轮胎位列2021年度全球轮胎企业第29名。据中国橡胶工业协会统计，贵州轮胎位列中国轮胎企业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第6名，同时也是国内专业商用轮胎企业的领导者。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智能化、自动化生产优势

凭借在轮胎行业多年积累的生产经验，公司在“智能工厂”方面进行深入

研究，国内主要生产基地扎佐新厂区利用异地整体搬迁的有利时机，彻底摆脱老厂区面积小、工艺布局受限，不能大规模推行智能化、自动化生产的不利局面，形成了科学合理的流水化现场工艺布局，同时引进大批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的炼胶、成型、硫化等自动化设备，建立 GTPS（精益管理）体系、全面建立 MES（制造执行系统）系统和 APS（高级计划与排程系统）等信息化系统，促进了精益管理水平及生产效率的大幅提升，同时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

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提前布局，公司已投产的扎佐三期以及正在实施的越南项目对标国际一流轮胎工厂，大规模采用机械手臂、全自动硫化机、自动引导运输车、有轨制导车辆、堆垛式立体仓库等设备，实现从小料、胶片到大部件、成型、硫化、检测、入库的全程自动化管理，通过智能生产设备、智能检测设备和智能物流设备建设，着力打造基于工业物联网的智能生产线，在人员配置、运营成本、生产效率等方面实现进一步提升和优化。2021年2月，公司“5G全连接工厂”项目完成验收，成为贵州省首个5G全连接工厂，实现了全工序、全场景的无线工业互联。

2、产品竞争力优势

公司通过差异化的产品政策吸引客户，与顾客建立关系。公司针对不同的顾客群体，开发不同价位、不同性能等多样化的产品，目前公司产品已覆盖卡客车轮胎、工程机械轮胎、农业机械轮胎、工业车辆轮胎、特种车辆轮胎等五大领域 3,000 余个品种，以高品质、高性价比、高稳定性满足不同区域、不同层次、不同性质顾客群体差异化的需要，是全球商用轮胎规格品种较为齐全的轮胎制造企业之一。

多年来，公司持续开发一系列国内独有的技术和产品，如：高端载重无内胎轮胎、绿色节油安全型宽基无内胎轮胎、高性能农业子午线轮胎、沙地浮力胎、轻轨列车轮胎、刚性自卸车轮胎等，这些系列的大部分产品为国内独家或首家开发，产品性能领先于国内品牌产品，接近国际品牌产品，部分产品甚至超越国际品牌产品，且保持了较好的性价比，取得了非常可观的市场效益和品牌认可度。

3、销售渠道优势

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以替换销售为主、配套销售为辅，以区域代理销售为主、集团客户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产品主要面向替换市场及整车配套市场，实现了经销商客户、配套客户、集团客户三类客户的协同发展，共同构建全渠道销售体系。

在替换市场，公司销售网络遍布全国各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在各地区分品牌授权省级经销商。公司与经销商双方签订轮胎销售合同，由其在指定范围内进行销售。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经销商开发制度，重点开发区域内排名靠前的经销商客户，新开发客户需经过搜集、拜访、初评、评审等多个环节审核，并通常需进行一年的试销期，最终通过后才能确定为公司的区域品牌代理商。公司还会对现有的经销商客户进行持续的优化升级，每年对各个经销商客户进行评估，确定其风险类别，对于经营持续恶化的客户，及时予以解约。公司大部分经销商在各自区域内的轮胎经销企业中位列前茅，具备完善的销售网点和服务能力，且回款情况良好。

在集团客户市场，公司积极开发拓展港口、矿山等对替换轮胎需求量大、影响力大的集团用户，直接向其提供轮胎产品和服务。公司轮胎产品在牵引力、抓着力等方面性能优异，可以有效提升设备的操控性能，同时良好的耐切割和耐刺扎性能提高了轮胎的使用寿命，有效降低了集团客户的轮胎使用成本，也帮助公司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和市场。近年来公司服务的主要集团客户有海螺水泥、紫金矿业、中国建材、华润水泥、上（海）港集团、招商港口集团、中远海运、盐田港、天津港、青岛港、和记黄埔、重庆轻轨、长春轻轨、庞巴迪等港口、矿山、轻轨公司。

在整车配套市场，公司直接与配套整车厂商签订销售合同，按合同约定向其供应轮胎。公司还与整车厂展开深入合作，开发定制化新产品，全面满足客户需求，提升客户粘性和产品附加值。配套客户的开发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强化公司产品在终端客户心目中的形象，从而促进替换市场的稳定增长。近年来公司服务的主要配套整车厂有三一集团、徐工集团、中联重科、临工集团、柳工集团、卡特、宝马格、维特根、同力重工、振华重工、中国重汽、中国一汽、东风集团、陕汽、大运汽车、杭叉集团、合力叉车、小松、凯傲、中国一拖、潍柴雷沃、约翰迪尔、爱科、纽荷兰、卡哥特科、沃尔沃、科

尼等国内外知名卡客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制造商。

4、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建有轮胎行业首批获准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建有省级绿色轮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省级高性能轮胎工程研究中心，拥有一批专业从事轮胎研发及相关技术研究的中高级技术人员，全部产品研发过程均利用计算机 CAD、CAE 和 FEM 仿真设计完成。

公司已掌握处于国内先进水平的轮胎研发、设计和生产关键技术，近 3 年主持和参与制定国家标准 19 项，自主研发并处于有效期的技术专利共 136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46 项、外观设计专利 82 项）。主导产品的关键技术掌握率达到 100%，完全使用自主开发技术生产。依托于公司强有力的研发、技术实力，近年来公司主要产品在同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如高端载重无内胎轮胎平均使用里程超过 40 万公里，最高可达 50 万公里，引领了国内中长途载重轮胎市场的性能突破；绿色节油安全型宽基无内胎轮胎单毫米磨损较低，有效提高经济效益 20% 左右；轻轨系列产品是国内首家推出轻轨走行轮胎技术的产品，公司已成为世界第二大、国内第一大轻轨轮胎供应商。

公司的技术研发体系贴近市场一线情况，技术中心每年定期组织研发人员对客户进行实地走访，在市场一线了解公司产品在实际使用中存在的问题，便于对现有产品性能进行改进，并对市场、客户的实际需求进行掌握了解，以设计、研发贴近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同时公司还通过技术研发与市场结合的方式对研发人员进行激励，将研发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与研发人员薪酬相挂钩，充分调动了研发人员优化产品性能、设计研发新产品的积极性，使得公司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1、收入按产品划分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绝大部分来源于轮胎销售业务。

按类型划分，公司产品可分为：全钢胎、斜交胎以及混炼胶。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全钢胎	508,489.18	70.32%	487,983.58	72.15%	463,584.14	72.25%
斜交胎	214,660.57	29.68%	183,575.88	27.14%	173,617.36	27.06%
混炼胶	4,187.55	0.58%	4,777.49	0.71%	4,394.38	0.68%
合计	727,337.31	100.00%	676,336.96	100.00%	641,595.8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顺应轮胎子午化的行业发展方向，优化产品结构，全钢胎销售规模稳步提升。

2、收入按地区划分情况

报告期内，按区域划分，营业收入结构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533,421.13	72.68%	545,037.92	80.05%	528,650.92	81.86%
境外	200,506.79	27.32%	135,835.02	19.95%	117,182.86	18.14%
合计	733,927.92	100.00%	680,872.95	100.00%	645,833.79	100.00%

2019-2020年，受美国、欧盟等主要国家针对中国轮胎企业实施“双反”调查和提高关税的影响，公司海外销售受到一定阻碍，销售规模有所降低。2021年，海外市场需求复苏，公司加大了海外市场开拓力度，国外销售收入及占比有所上升。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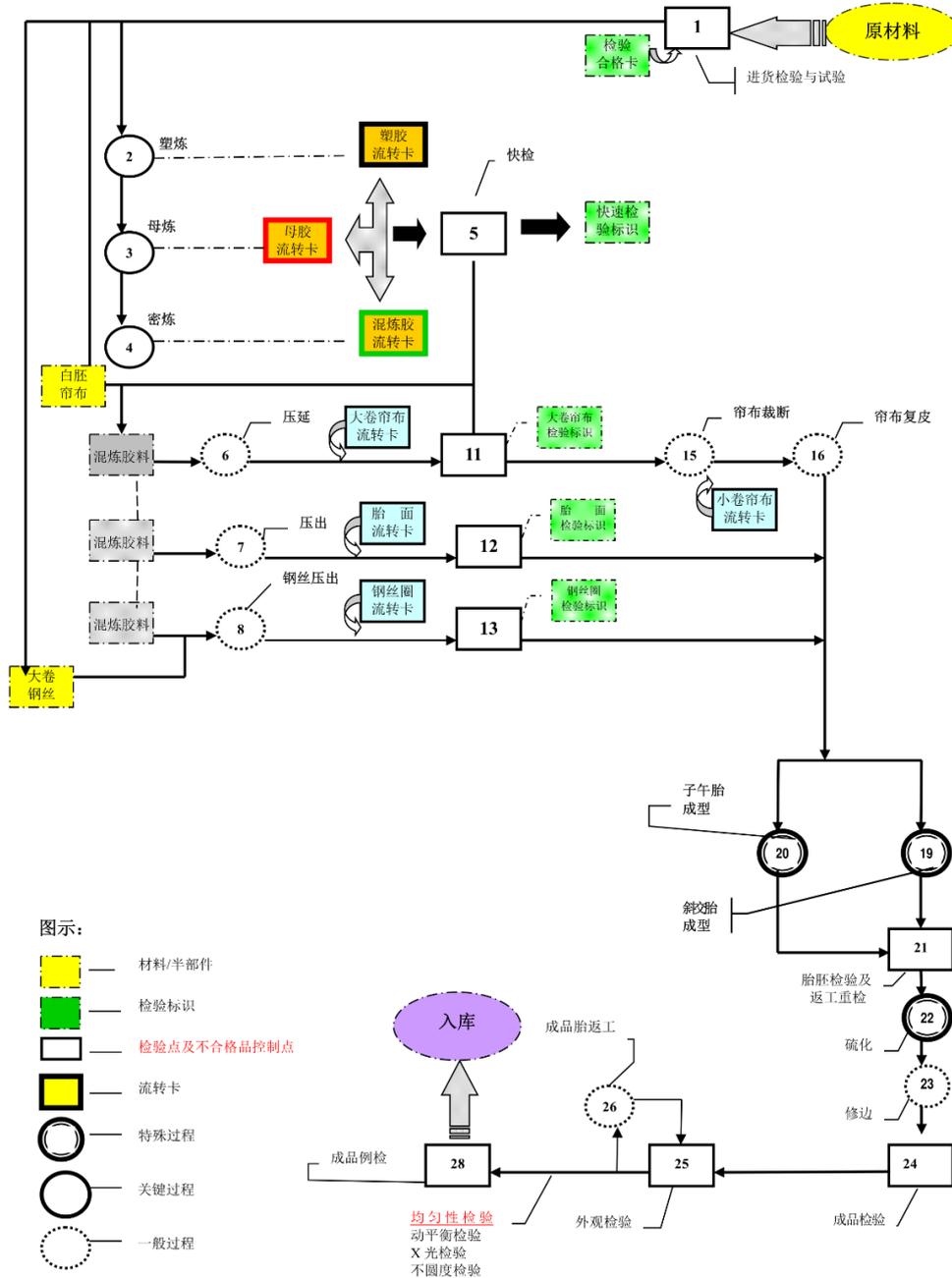
按应用领域划分，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及配套终端产品如下所示：

产品	配套终端产品	
卡客车 轮胎	 <p>载重卡车</p>	 <p>轻型卡车</p>

产品	配套终端产品	
	 <p data-bbox="576 517 699 551">轻轨车辆</p>	 <p data-bbox="1062 517 1185 551">城市公交</p>
工程机械 轮胎	 <p data-bbox="592 815 683 848">装载机</p>	 <p data-bbox="1078 815 1169 848">压路机</p>
	 <p data-bbox="592 1106 683 1140">平地机</p>	 <p data-bbox="1078 1106 1169 1140">自卸车</p>
农业机械 轮胎	 <p data-bbox="834 1402 925 1435">拖拉机</p>	
工业车辆 轮胎	 <p data-bbox="603 1697 667 1731">叉车</p>	 <p data-bbox="1078 1697 1169 1731">堆高机</p>
	 <p data-bbox="834 1989 925 2022">龙门吊</p>	

(三) 主要产品生产及服务流程

公司轮胎产品的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四) 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天然橡胶、合成橡胶、钢丝帘线、尼龙帘布、炭黑等，根据市场供给的不同特点，对应采取与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依据市场价格、招标询价等不同方式进行采购，坚持价格优先和就地、就近采购原则，严格控制采购成本；并通过坚持执行供应商准入制度，严格筛选供应商并定期复检，不断提升采购质量。

序号	采购方式	适用原材料种类
1	依据市场价格采购	进口天然橡胶
2	战略合作采购	合成橡胶
3	招标询价采购	国产天然橡胶、钢丝帘线、尼龙帘布、炭黑等

(1) 公司近年来开始实施“零库存管理”，由供应商在公司附近区域设立仓库，并保持一定的库存量，满足公司需求，公司在实际生产需要时，再通知供应商送货至公司，从而极大降低了采购和运输周期，同时也减少了资金占用的规模和时间。

(2) 公司于 2015 年在扎佐厂区建立、设立了公用型保税仓库，是贵州省内首家由企业自建并封关运行的公共型保税仓库。该保税仓库主要用于公司进口采购天然橡胶的保税储存，公司通过设立保税仓库有效缩短了进口天然橡胶的采购时间，减少库存资金占用，加快资金周转，节约财务、仓储及装卸等费用，同时也便于公司在采购报关前对原材料质量进行检测、控制，提升采购质量。

(3) 公司从 2019 年开始采用招标方式对部分主要原材料进行采购，每月邀请合格供应商名录中的企业参与投标，按照价格优先的方式确定中标者，并按照一定比例将采购份额分配给各个中标供应商。在确保采购稳定性及安全性的前提下，有效提升了公司的议价能力。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销售部门负责市场调查、信息收集及历年销售数据的整理，并根据与客户沟通情况制订次年销售计划。公司生产部门以此确定年度生产计划，并根据每月实际订单情况、需求情况进行调整，并确保一定量的安全库存，以保证在满足市场需求的同时，适当降低库存

压货量。

国内主要生产基地扎佐新厂区利用异地整体搬迁的有利时机，彻底摆脱老厂区面积小、工艺布局受限，不能大规模推行智能化、自动化生产的不利局面，形成了科学合理的流水化现场工艺布局，同时引进大批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的炼胶、成型、硫化等自动化设备，建立 GTPS（精益管理）体系、全面建立 MES（制造执行系统）系统和 APS（高级计划与排程系统）等信息化系统，促进了精益管理水平及生产效率的大幅提升，同时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

为顺应智能化的行业发展趋势，已投产的扎佐三期以及正在实施的越南项目对标国际一流轮胎工厂，大规模采用机械手臂、全自动硫化机、自动引导运输车、有轨制导车辆、堆垛式立体仓库等设备，实现从小料、胶片到大部件、成型、硫化、检测、入库的全程自动化管理。

3、销售模式

公司形成了以国内市场为主，出口市场为辅的销售格局，国内市场“以替换销售为主，配套销售为辅，以区域经销商销售为主销+集团客户销售”的销售模式，国外市场“以经销商销售为主”的销售模式，产品主要面向替换市场，部分与整车生产厂商相配套。

在替换市场，公司销售网络遍布全国各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在各地区分品牌授权省级经销商。公司与经销商双方签订轮胎销售合同，由其在指定范围内进行销售。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经销商开发制度，重点开发区域内排名靠前的经销商客户，新开发客户需经过搜集、拜访、初评、评审等多个环节审核，并通常需进行一年的试销期，最终通过后才能确定为公司的区域品牌代理商。公司还会对现有的经销商客户进行持续的优化升级，每年对各个经销商客户进行评估，确定其风险类别，对于经营持续恶化的客户，及时予以解约。公司大部分经销商在各自区域内的轮胎经销企业中位列前茅，具备完善的销售网点和服务能力，且回款情况良好。

在集团客户市场，公司积极开发拓展港口、矿山等对替换轮胎需求较大的集团用户，直接向其提供轮胎产品。公司轮胎产品在牵引力、抓着力等方面性能优异，可以提升设备的操控性能，同时具备良好的耐切割和耐刺扎性能，可

以提高轮胎的整体使用寿命，从而有效降低了集团客户的轮胎使用成本，也帮助公司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和市场。近年来公司服务的主要集团客户有海螺水泥、紫金矿业、中国建材、华润水泥、上（海）港集团、招商港口集团、中远海运、盐田港、天津港、青岛港、和记黄埔、重庆轻轨、长春轻轨、庞巴迪。

在整车配套市场，公司直接与配套整车厂商签订销售合同，按合同约定向其供应轮胎。公司还与整车厂展开深度合作，开发定制化新产品，全面满足客户需求，提升客户粘性和产品附加值。配套客户的开发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强化公司产品在终端客户心目中的形象，从而促进替换市场的稳定增长。近年来公司服务的主要配套整车厂有三一集团、徐工集团、中联重科、临工集团、柳工集团、卡特、宝马格、维特根、同力重工、振华重工、中国重汽、中国一汽、东风集团、陕汽、大运汽车、杭叉集团、合力叉车、小松、凯傲、中国一拖、潍柴雷沃、约翰迪尔、爱科、纽荷兰、卡哥特科、沃尔沃、科尼等国内外知名卡客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制造商。

（五）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及产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套

产品类别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全钢胎	产能	463.46	457.33	434.56
	产量	450.80	432.36	405.57
	销量	435.80	441.13	403.64
	产能利用率	97.27%	94.54%	93.33%
	产销率	96.67%	102.02%	99.52%
斜交胎	产能	266.76	229.16	223.59
	产量	266.76	226.27	192.62
	销量	262.36	223.44	203.11
	产能利用率	100.00%	98.73%	86.15%
	产销率	98.35%	98.74%	105.45%
整体	产能	730.22	686.49	658.14

产品类别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产量	717.56	658.62	598.19
	销量	698.16	664.57	606.75
	产能利用率	98.27%	95.94%	90.89%
	产销率	97.30%	100.90%	101.43%

由于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轮胎产量情况主要取决于下游市场对于公司产品的需求情况，所以报告期内公司的整体产销率基本处于较高的水平，2019-2021年的产销率基本处于97%以上的水平。

2019-2021期间，随着公司整体搬迁带来的成本优势以及公司轮胎优异的产品质量树立的品牌效应逐渐体现，公司根据市场情况积极调整销售策略，轮胎销量稳步提升，整体产能利用率也相应提升，整体产能利用率由90.89%提升至98.27%。其中，报告期内全钢胎产能利用率始终处于93%以上的较高水平，生产基本处于饱和运转状态；报告期内斜交胎产能利用率由86.15%提升至100.00%，目前生产也基本处于饱和运转状态。

2、主要产品销售单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轮胎产品的销售单价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kg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单价	16.59	15.80	16.29

2019-2020年由于上游原材料市场价格低位运行，公司为保持产品市场竞争力，根据市场情况适当下调产品价格。2021年，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均出现上涨，公司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了产品价格。

3、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的销售模式是以各经销商区域代理销售为主，配套和集团客户销售为辅，销售网络遍布全国各省、直辖市、自治区，同时与国内外多家商用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生产厂商以及国内大型矿山、港口等集团客户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关系。同时出口产品远销美国、英国、澳大利亚、沙特等国。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	----	----	----	----

期间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2021年度	1	临工集团济南重机有限公司	28,449.51	3.88%
	2	Hercules Tire & Rubber Company	17,690.65	2.41%
	3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11,752.60	1.60%
	4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82.99	1.37%
	5	TYRES4U	9,832.74	1.34%
		合计		77,808.48
2020年度	1	临工集团济南重机有限公司	15,972.56	2.35%
	2	贵阳通用轮胎销售有限公司	11,839.74	1.74%
	3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	11,837.34	1.74%
	4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11,137.34	1.64%
	5	TYRES4U	10,163.80	1.49%
		合计		60,950.79
2019年度	1	临工集团济南重机有限公司	16,220.78	2.51%
	2	贵阳通用轮胎销售有限公司	13,528.37	2.09%
	3	TYRES4U	8,667.48	1.34%
	4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公司	8,349.12	1.29%
	5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344.34	1.29%
		合计		55,110.09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开发整车配套市场，配套客户的销售金额稳步增长，临工集团、三一集团、中国重汽、山东临工、同力重工、杭叉集团等配套客户已逐渐成为公司主要客户。

在替换市场，客户群体相对分散，经销商客户的销售金额的变化主要受其代理区域内的销量变化情况影响，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前五客户中的经销商客户均为长期合作客户，分别为贵阳通用轮胎销售有限公司、Hercules Tire & Rubber Company、TYRES4U，其进出前五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属于正常变动范围。

（六）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天然橡胶、合成橡胶、帘子布、炭黑、钢丝帘线等。

长期以来，公司已与各原材料供应企业建立了良好的、稳定的定点业务协作伙伴关系，公司供货渠道通畅、稳定，能够满足轮胎的生产、技术发展及质量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kg

原材料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采购均价	变动幅度	采购均价	变动幅度	采购均价
天然橡胶	11.16	13.53%	9.83	-2.86%	10.12
合成橡胶	12.36	30.11%	9.50	-17.46%	11.51
炭黑	7.47	57.26%	4.75	-19.35%	5.89
帘子布	27.56	40.47%	19.62	-14.24%	22.88
钢丝	9.30	15.96%	8.02	-9.99%	8.91

报告期内，公司天然橡胶的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情况相关度较高，整体变动趋势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天然橡胶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变动情况（元/吨）



数据来源：东方财富 Choice 数据，天然橡胶市场价格为曼谷 STR20 报价，并根据每月月末美元对人民币中间价换算为人民币

公司耗用的能源主要为电、水、煤、蒸汽。公司的蒸汽由生产过程中的余热产生，其余能源来源为外购。公司能源供应充足，能够满足生产与发展所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能源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	--------	--------	--------

电（元/度）	0.46	0.44	0.53
水（元/吨）	2.22	1.97	2.95
煤炭（元/吨）	588.16	521.95	640.80

2020年，公司与盘江电投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约定公司以低于市场平均水平的价格向其采购电力，有效降低了公司的电力采购成本，因此，公司2020年、2021年电力单价基本持平。

2020年4月起，公司对生产用水采购进行调整，开始向公司附近的桃源水库外购生产用水，桃源水库的供水价格低于当地水务公司的自来水供水价格，从而带动公司2020年、2021年的平均水价单价基本持平。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采购产品
2021年度	1	SRI TRANG INTERNATIONAL PTE LTD	94,438.05	16.85%	天然橡胶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公司西南化工销售分公司	47,957.60	8.56%	合成橡胶
	3	江苏兴达钢帘线股份有限公司	33,363.53	5.95%	钢丝
	4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23,795.00	4.25%	炭黑
	5	成都众一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22,778.00	4.06%	炭黑
合计			222,332.17	39.66%	-
2020年度	1	SRI TRANG AGRO-INDUSTRY PUBLIC COMP	47,090.33	10.66%	天然橡胶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公司西南化工销售分公司	24,433.27	5.53%	合成橡胶
	3	SOUTHLAND RESOURCES CO.,LTD	22,401.08	5.07%	天然橡胶
	4	江苏兴达钢帘线股份有限公司	18,024.17	4.08%	钢丝
	5	贵州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440.66	3.95%	工程服务
合计			143,089.84	29.29%	-
2019年度	1	普惠公司	35,526.19	8.50%	天然橡胶
	2	江苏兴达钢帘线股份有限公司	23,634.43	5.66%	钢丝
	3	SRI TRADING AGRO-INDUSTRY	23,542.49	5.64%	天然橡胶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公司西南化工销售分公司	22,989.51	5.50%	合成橡胶

期间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采购产品
	5	上海安仑化工有限公司	15,311.08	3.67%	炭黑
		合计	121,003.71	28.97%	-

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均低于 30%，不存在依赖个别供应商的情形。

公司原通过贸易商普惠公司向生产厂商 SOUTHLAND 采购天然橡胶，由于公司与普惠公司存在合同纠纷，故公司在 2019 年开始与 SOUTHLAND 建立直接合作关系，使其成为公司新的天然橡胶主力供应商，2020 年 SOUTHLAND 成为公司第三大供应商。同时公司加大了对长期合作的天然橡胶供应商 SRI 的采购数量，2020 年 SRI 成为公司第一大供应商。公司调整天然橡胶的供应商对采购、生产情况影响较小。2020 年公司实施扎佐三期项目建设，贵州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作为项目建设承包方，提供工程建设施工服务，从而成为公司 2020 年第五大供应商。2021 年度，由于原材料炭黑市场价格大幅上涨，公司对其采购金额大幅增加，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众一化工销售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两家企业均为公司长期合作供应商。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主要供应商相对稳定，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均为公司长期合作企业。

八、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技术标准采用企业标准、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国际标准、国外先进标准。公司已通过了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CC 认证）、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UL DQS inc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国军标 GJB9001A-2001 质量体系认证、计量检测体系认证、美国交通部 DOT 安全标志认证、欧共体 E-mark 产品认证等。

（二）质量控制措施

为确保质量管理体系实施过程的有效性、符合性和可持续性，公司根据轮胎生产的工艺特点组建了公司质量管理体系两级组织网络，确定了以过程控制为管理重点的工作目标，落实岗位职责，制定对策措施，不断开展培训，提升

体系运行水平，保证每道工序半成品的高质量，为生产高质量产品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三）产品质量纠纷

公司组建了专门的客户服务机构，网络组织也较为健全，对产品质量进行跟踪，对产品质量纠纷进行处理。公司对质量不稳定或存在质量缺陷的产品均进行原因分析，制定改进措施进行改进。所有退货产品根据不同情况进行分类处理，按产品技术标准或相关要求检验合格后才允许出厂。建立健全快速响应的售后服务机制，及时回答和解决顾客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强化对“三包”理赔鉴定人员的技能培训，对一些明显的、确实是制造原因引起的质量事故可现场理赔，确定了“三包”理赔鉴定人员现场鉴定理赔比例和错赔率，将外部矛盾内部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纠纷。

九、发行人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一）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均就安全生产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为提供安全生产环境采取了有效措施，能够持续进行安全生产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未发生安全事故或受到上级安全监管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况。

（二）环境保护情况

发行人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一贯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每年均投入一定费用用于污水、废气、噪声及固废等的处理。公司已建立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加大了创建清洁生产的管理力度，为员工创造了舒适的工作环境，消除职业安全隐患。公司制定了《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管理程序》，《固体废弃物控制程序》，《粉尘、废水及噪声控制程序》，并确定了相应各部门的职责，以确保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能落到实处。另外，公司还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预案》，从而极大地提升了公司应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以及环保与项目建设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的政策，环保手续齐全。公司金关厂区、扎佐厂区已按照相关法

律、法规的规定取得相应的排污许可证。

公司生产过程中的主要排放物以及处理措施如下：

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	产生环节	主要处理措施及设施
固定源废气	颗粒物	炼胶	布袋式除尘器
	非甲烷总烃	炼胶、压延压出、硫化	炼胶、压延压出分别采用蓄热式燃烧、注入式等离子、UV 光催化方式进行处理
	颗粒物	锅炉	布袋式除尘器
	二氧化硫		涡轮增压湍流传质脱硫技术
	氮氧化物		低温燃烧
污水	化学需氧量	生产废水、生活废水	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
	氨氮		
	悬浮物		
噪声	噪声	生产设备	隔音、消音、减振等降噪措施
固废	橡胶废料等	生产过程	委外综合利用
	锅炉固废	锅炉	委外综合利用
危废	废机油	生产过程	委外处置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环保相关支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环保相关支出	3,648.83	6,052.70	552.28

报告期内，公司的环保支出金额较大，与 2019 年度相比，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环保支出大幅上升，主要是受当期厂区建设需要，公司购置金额较大的环保设备所致。

报告期内，环保主管部门定期对公司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例行检测，公司的废水、锅炉总排口均安装在线监测系统，与环保部门联网，数据实时上传，同时公司聘请具备相关资质的监测单位按照环评要求对污染物进行定期自行监测，自行监测结果以及年度总结等均定期在公司网站上公布。上述监测中发行人排放情况均符合相关法规以及环评批复、排污许可证的要求。

十、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32,051.56	26,699.96	-	205,351.60	88.49%
机器设备	445,879.46	203,461.24	236.82	242,181.40	54.32%
运输设备	11,667.05	2,988.18	0.99	8,677.88	74.38%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2,139.24	6,336.88	104.83	5,697.53	46.93%
合计	701,737.31	239,486.26	342.64	461,908.41	65.82%

2、主要生产设备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设备包括密炼机、压延机、裁断机、成型机、硫化机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主要设备	原值	净值
1	硫化机及其配套设施	135,480.28	75,746.39
2	成型机及其配套设施	72,880.70	52,288.38
3	密炼机及其配套设施	25,814.59	8,968.36
4	裁断机及其配套设施	13,803.32	4,479.52
5	压延机及其配套设施	10,472.79	4,358.05

3、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号/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坐落	建筑面积	用途	他项
1	铜地房字第 W1280 号	发行人	铜仁市陆场路	67.68 m ²	--	无
2	铜地房字第 W1281 号	发行人	铜仁市陆场路	78.6 m ²	--	无

序号	房产证号/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坐落	建筑面积	用途	他项
3	宜市房权证宜昌开发区字第0285015号	发行人	发展大道 41-14-201,301号	31.97 m ² 28.67 m ²	办公	无
4	宜市房权证宜昌开发区字第0284996号	发行人	发展大道 41-7-102,402号	31.97 m ² 28.67 m ²	营业	无
5	遵房权证红花岗区字第006634号	发行人	长征乡坪丰村 308 号	26.07 m ² 188.72 m ² 51.76 m ²	住宅 住宅 营业	无
6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010144341号	进出口公司	中华北路贵银大厦 1 单元 21 层	125.54 m ² 143.85 m ² 155.29 m ² 143.85 m ² 125.54 m ²	办公	无
7	宁（2018）兴庆区不动产权第0015997号	发行人	兴庆区景墨家园 154 号楼 2 号营业房	76.78 m ²	商业服务	无
8	宁（2018）金凤区不动产权第0034430号	发行人	金凤区颐和城府花园 1 号商住楼 111 室	263.24 m ²	商业服务	无
9	川（2019）双流区不动产权第0097079号	销售公司	东升街道龙桥路 6 号 130 栋 7 层 702 号	285.54 m ²	办公	无
10	黔（2019）观山湖区不动产权第0012395号	进出口公司	观山湖区诚信路西侧腾祥·迈德国际一期 A2 栋 1 单元 20 层 1 号	287.74 m ²	办公	无
11	黔（2019）观山湖区不动产权第0012096号	进出口公司	观山湖区诚信路西侧腾祥·迈德国际一期 A2 栋 1 单元 20 层 2 号	100.86 m ²	办公	无
12	黔（2019）观山湖区不动产权第0012098号	进出口公司	观山湖区诚信路西侧腾祥·迈德国际一期 A2 栋 1 单元 20 层 3 号	97.38 m ²	办公	无
13	黔（2019）观山湖区不动产权第0012397号	进出口公司	观山湖区诚信路西侧腾祥·迈德国际一期 A2 栋 1 单元 20 层 4 号	370.49 m ²	办公	无
14	黔（2019）观山湖区不动产权第0012396号	进出口公司	贵阳市观山湖区诚信路西侧腾祥·迈德国际一期 A2 栋 1 单元 20 层 5 号	141.44 m ²	办公	无
15	黔（2019）观山湖区不动产权第0012097号	进出口公司	观山湖区诚信路西侧腾祥·迈德国际一期 A1-A3 栋（A2）1 单元 20 层 6 号	96.22 m ²	办公	无
16	黔（2019）观	进出口	观山湖区诚信路西侧腾	98.54 m ²	办公	无

序号	房产证号/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坐落	建筑面积	用途	他项
	山湖区不动产权第 0012100 号	公司	祥 迈德国际一期 A2 栋 1 单元 20 层 7 号			
17	黔（2019）观山湖区不动产权第 0012101 号	进出口公司	观山湖区诚信路西侧腾祥 迈德国际一期 A2 栋 1 单元 20 层 8 号	284.26 m ²	办公	无
18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1989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1#成品库）	4,878.51 m ²	工业	无
19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006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	4,882.94 m ²	工业	无
20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008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原材料准备车间 1 幢 1-4 层 1 号	26,176.98 m ²	工业	抵押
21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004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	4,880.33 m ²	工业	无
22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1997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3#原材料准备车间 1 幢 1-2 层 1 号	25,625.29 m ²	工业	抵押
23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003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4#成品库）	4,885.36 m ²	工业	无
24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005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5#成品库）	4,878.72 m ²	工业	无
25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011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6#成品库）	4,874.28 m ²	工业	无
26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1991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7#成品库）	4,878.82 m ²	工业	无
27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1993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8#成品库）	4,874.28 m ²	工业	无
28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015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9#成品库）	4,877.30 m ²	工业	无
29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014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10#成品库）	4,880.33 m ²	工业	无
30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010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11#成品库）	4,881.93 m ²	工业	无

序号	房产证号/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坐落	建筑面积	用途	他项
31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2001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12#成品库)	3,902.65 m ²	工业	无
32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996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13#成品库)	4,882.14 m ²	工业	无
33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998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15#成品库)	4,885.97 m ²	工业	无
34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2016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16#成品库)	4,877.30 m ²	工业	无
35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999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17#成品库)	4,879.51 m ²	工业	无
36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994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18#成品库)	4,871.86 m ²	工业	无
37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2007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19#成品库)	4,881.33 m ²	工业	无
38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990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20#成品库)	4,880.33 m ²	工业	无
39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2013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21#成品库)	4,884.36 m ²	工业	无
40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2000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22#成品库)	4,870.25 m ²	工业	无
41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2012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23#成品库)	4,875.89 m ²	工业	无
42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2002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25#成品库)	4,884.36 m ²	工业	无
43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992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26#成品库)	4,881.33 m ²	工业	无
44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995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27#成品库)	4,878.30 m ²	工业	无
45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2009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28#成品库)	4,877.30 m ²	工业	无
46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1988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大堡村(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里程试验站 1	8,713.32 m ²	工业	抵押

序号	房产证号/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坐落	建筑面积	用途	他项
			幢 1-3 层 1 号			
47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588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丁官村大堡村境内（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子午胎车间（一）1 幢 1-3 层 1 号	103,809.98 m ²	工业	抵押
48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591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丁官村大堡村境内（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特种胎车间 1 幢负 1 层 1 号	5,150.79 m ²	工业	抵押
49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589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丁官村大堡村境内（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特种胎车间 1 幢 1-3 层 1 号	21,446.75 m ²	工业	抵押
50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590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丁官村大堡村境内（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特种胎车间 1 幢 1-2 层 1 号	87,931.57 m ²	工业	抵押
51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592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丁官村大堡村（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3#炼胶车间 1 幢 1-4 层 1 号	41,849.31 m ²	工业	抵押
52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2593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丁官村大堡村境内（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炼胶车间 1 幢 1-6 层 1 号	39,312.08 m ²	工业	抵押
53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3347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大龙村境内（1#食堂）1 幢 1-3 层 1 号	3,349.92 m ²	工业	抵押
54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3346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大龙村境内输煤系统（干煤棚）1 幢 1 层 1 号	5,975.92 m ²	工业	抵押
55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3349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大龙村境内（输煤系统转运站）1 幢 1-5 层 1 号	974.33 m ²	工业	抵押
56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3343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大龙村境内（输煤系统附属房）1 幢 1 层 1 号	87.89 m ²	工业	抵押
57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3342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大龙村境内（原材料检测中心）1 幢 1-3 层 1 号	11,152.63 m ²	工业	抵押
58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3348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大龙村境内（14#成品库）1 幢 1 层 1 号	4,884.36 m ²	工业	无
59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3344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大龙村境内（24#成品库）1 幢 1 层 1 号	4,883.55 m ²	工业	无
60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3345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大龙村境内（25#成品库）1 幢 1 层 1 号	10,986.25 m ²	工业	无

序号	房产证号/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坐落	建筑面积	用途	他项
	文县不动产权第0003350号		境内（公用工程车间（一））1幢1层1号			
61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3351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大龙村境内（锅炉房汽机房）1幢1-4层1号	6,461.97 m ²	工业	无
62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0003345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街道大龙村境内（脱硫除尘系统）1幢1-2层1号	2,028.33 m ²	工业	无

注：根据发行人与中国进出口银行贵州省分行签订《在建工程最高额抵押合同》，上述第20、22、46-57项房产已抵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贵州省分行，并办理了黔（2020）修文县不动产证明第0000380、0000383号《不动产登记证明》。

公司目前已基本完成老厂区搬迁，老厂区（即金关厂区）的房屋所有权证书已根据拆迁协议约定全部转交云岩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局，公司新厂区（即扎佐厂区）的部分房屋所有权证书尚在办理中，该部分房屋建筑面积共40,378.04 m²，占目前扎佐厂区房屋建筑总面积的7.17%。

4、厂房租赁情况

公司的生产厂房、办公楼等主要经营性场所均为自有房产，未进行租赁。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图样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权利人	注册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148497	第12类	发行人	2013年3月1日至2023年2月28日	继受取得	无
2		808586	第12类	发行人	2016年1月21日至2026年1月20日	继受取得	无
3		56039507	第12类	发行人	2021年12月28日至2031年12月27日	原始取得	无
4		1633921	第12类	发行人	2021年9月14日至2031年9月13日	原始取得	无
5		1633942	第12类	发行人	2021年9月14日至2031年9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名称/图样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权利人	注册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3日		
6		1633944	第12类	发行人	2021年9月14日至2031年9月13日	原始取得	无
7		1633945	第12类	发行人	2021年9月14日至2031年9月13日	原始取得	无
8		1645911	第12类	发行人	2021年10月7日至2031年10月6日	继受取得	无
9		1657884	第12类	发行人	2021年10月28日至2031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无
10	多力通	3052894	第12类	发行人	2013年3月7日至2023年3月6日	原始取得	无
11	TORNADO	3053078	第12类	发行人	2013年3月7日至2023年3月6日	原始取得	无
12	大力士	3507475	第12类	发行人	2014年10月7日至2024年10月6日	原始取得	无
13	Virtus	6922678	第12类	发行人	2020年5月14日至2030年5月13日	继受取得	无
14	Solid-SuperRida	7020148	第12类	发行人	2020年6月14日至2030年6月13日	继受取得	无
15	XtraRide	7020149	第12类	发行人	2020年6月14日至2030年6月13日	继受取得	无
16	SAMSON	15388339	第12类	发行人	2016年1月7日至2026年1月6日	原始取得	无
17	金剛	29764898	第12类	发行人	2019年3月28日至2029年3月27日	原始取得	无
18		29764907	第12类	发行人	2019年3月28日至2029年3月27日	原始取得	无
19		29755437	第12类	发行人	2019年3月28日至2029年3月27日	原始取得	无
20	SAMSON 大力士	29761763	第12类	发行人	2019年2月14日至2029年2月13日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名称/图样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权利人	注册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1		29763975	第 12 类	发行人	2019 年 4 月 21 日至 2029 年 4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无
22		29767943	第 12 类	发行人	2019 年 4 月 21 日至 2029 年 4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无
23	TORNADO 多力通	29758607	第 12 类	发行人	2019 年 4 月 21 日至 2029 年 4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无
24		29770254	第 12 类	发行人	2019 年 4 月 21 日至 2029 年 4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无
25	贵轮满帮	35219025	第 12 类	发行人	2020 年 6 月 21 日至 2030 年 6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无
26	满帮贵轮	35196945	第 12 类	发行人	2020 年 06 月 21 日至 2030 年 06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无
27	Solid-SuperRide	8574634	第 17 类	发行人	2021 年 10 月 21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0 日	继受取得	无
28	XtraRide	8574635	第 17 类	发行人	2012 年 2 月 21 日至 2022 年 2 月 20 日	继受取得	无
29	 力安达 LIANDA	8574636	第 17 类	发行人	2021 年 10 月 21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0 日	继受取得	无
30	◆ ADVANCE	18365850	第 12 类	发行人	2017 年 4 月 14 日至 2027 年 4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无
31		18365944A	第 12 类	发行人	2017 年 1 月 28 日至 2027 年 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无
32	ADVANCE	18365979A	第 12 类	发行人	2017 年 1 月 28 日至 2027 年 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无
33		18450997	第 12 类	发行人	2017 年 1 月 7 日至 2027 年 1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无
34		20512177	第 12 类	发行人	2017 年 11 月 7 日至 2027 年 11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无
35		1641939	第 12 类	进出口公司	2021 年 9 月 28 日至 2031 年 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无

注 1：上述第 10、11 项商标系发行人载重子午胎分公司注册，鉴于该分公司已注销，

发行人无偿受让该等商标并于 2021 年 11 月 13 日完成商标转让登记。

注 2：发行人继受取得的商标均由其曾经的全资子公司前进橡胶转入。

注 3：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第 28 项商标的续展证明正在办理中。

2、专利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检测轮胎缠绕工艺参数的装置及方法	201910489858.1	发明专利	发行人、苏州光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9.6.6	原始取得	无
2	一种轮胎胎面接头粘结强度的测试方法及测试样件	201310162490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13.5.6	原始取得	无
3	一种轮胎硫化胶囊的修补胶浆及其制备方法	201210032043.9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12.2.14	原始取得	无
4	一种轮胎硫化胶囊的修补胶及其制备方法	201210032044.3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12.2.14	原始取得	无
5	一种低成本帘布胶及其制备方法	201210032049.6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12.2.14	原始取得	无
6	带束缠绕式五鼓全钢子午线轮胎一次法成型工艺及装置	201010176908.X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10.5.20	原始取得	无
7	斜交轮胎成型机自动喷油的方法及装置	201210490172.2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12.11.27	原始取得	无
8	液压活络模多曲型空气弹簧硫化机	201110450366.5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11.12.29	原始取得	无
9	自适应底座坯体成型机	202022180656.X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0.09.29	原始取得	无
10	硫化模具组件及硫化设备	202022190591.7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0.09.29	原始取得	无
11	一种轮胎	202021847031.8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0.8.28	原始取得	无
12	一种钢丝钳	202021770605.6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0.8.21	原始取得	无
13	旋转除水器和空压机	202021770767.X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0.8.21	原始取得	无
14	一种阀芯和减压阀	202021772191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0.8.21	原始取得	无
15	一种阀芯和减压阀	202021772192.5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0.8.21	原始取得	无
16	一种载重子午线轮胎成型机钢丝帘布供料后驱动系统	202021599553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0.08.05	原始取得	无
17	一种帘布修边工具	202021376686.1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0.7.14	原始取得	无
18	一种防弹轮胎用的龙门式支撑体	202020716765.6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0.5.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9	一种用于宽基防弹轮胎的支撑体	202020716892.6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0.5.6	原始取得	无
20	一种防弹轮胎结构	202020717012.7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0.5.6	原始取得	无
21	全钢丝轮胎及车轮	201922491326.X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9.12.31	原始取得	无
22	一种全钢子午线轮胎趾口结构	201922440291.7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9.12.30	原始取得	无
23	全钢子午线轮胎的趾口结构	201921309789.3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9.8.13	原始取得	无
24	一种轮胎趾口扩张设备	201920837685.3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9.6.5	原始取得	无
25	下压盖及中心机构	201822238967.X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26	钢套组件及中心机构	201822239449.X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27	一种成型机	201822108568.1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8.12.14	原始取得	无
28	一种具有尼龙加强结构的工程轮胎及一种工程车	201821443366.6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8.9.3	原始取得	无
29	一种三鼓成型机胎体鼓尾端胎圈预置器	201821356028.9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8.8.22	原始取得	无
30	一种实心胎硫化机移动式自动脱模装卸胎智能机	201721251499.9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8.5.18	原始取得	无
31	多层帘布轮胎成型装置	201721248039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7.9.27	原始取得	无
32	一种防止螺栓松动的结构	201720410246.5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7.4.19	原始取得	无
33	一种安全轮胎支撑体	201720280147.X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7.3.22	原始取得	无
34	一种集成于轮胎X光机系统的轮胎外观检查装置	201621448323.8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6.12.28	原始取得	无
35	一种充气轮胎滚动里程和滚动速度检测系统	201620796020.9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6.7.27	原始取得	无
36	载重子午线三鼓轮胎成型机钢丝圈预置器	201620378128.6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6.4.29	原始取得	无
37	VMI成型机带束层贴合鼓优化改造结构	201420305947.9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4.6.10	原始取得	无
38	一种具有保护层的零度带结构的全钢工程子午胎	201420242401.3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4.5.13	原始取得	无
39	采用加强型四层钢丝带束层结构的全钢丝	201420242408.5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4.5.13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子午线轮胎						
40	具有两层钢丝缠绕带束层结构的全钢丝子午线轮胎	201420242437.1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4.5.13	原始取得	无
41	钢丝带束层底部具有两层纤维保护层的全钢丝子午线轮胎	201420242474.2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4.5.13	原始取得	无
42	肩部采用缠绕钢丝带束层补强的全钢丝子午线轮胎	201420242499.2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4.5.13	原始取得	无
43	采用新型四层带束层结构的全钢丝子午线轮胎	201420242532.1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4.5.13	原始取得	无
44	全钢丝子午线轮胎的纤维缠绕冠带层结构	201420242622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4.5.13	原始取得	无
45	钢丝带束层底部具有两层钢丝保护层的全钢丝子午线轮胎	201420242624.X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4.5.13	原始取得	无
46	采用加强型三层钢丝带束层结构的全钢丝子午线轮胎	201420242639.6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4.5.13	原始取得	无
47	使用缠绕带束层补强结构的全钢丝载重子午线轮胎	201420243172.7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4.5.13	原始取得	无
48	改进后 VMI 成型机胎体鼓张缩装置	201320755483.7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3.11.27	原始取得	无
49	轮胎特定点角度与方向检测装置	201320493762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3.8.14	原始取得	无
50	高效率多形状橡胶制样机	201320494864.4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3.8.14	原始取得	无
51	轮胎单螺杆挤出机多工位钢丝圈成型生产装置	201320197355.5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3.4.18	原始取得	无
52	安全轮胎支撑体	201220679402.5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2.12.11	原始取得	无
53	港口工程机械用实心轮胎结构	201220685158.3	实用新型	前进橡胶(注)	2012.12.13	原始取得	无
54	斜交轮胎成型机自动打花装置	201220635262.1	实用新型	前进橡胶(注)	2012.11.27	原始取得	无
55	轮胎 (GL168A)	202130343195.0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1.6.4	原始取得	无
56	轮胎 (GL251A)	202130343163.0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1.6.4	原始取得	无
57	轮胎 (GL983A)	202130343153.7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1.6.4	原始取得	无
58	轮胎 (GL506A)	202130343192.7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1.6.4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59	轮胎 (GL207A)	202130343164.5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1.6.4	原始取得	无
60	轮胎 (GL508A)	202130343155.6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1.6.4	原始取得	无
61	轮胎 (GLR52)	202130342225.6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1.6.4	原始取得	无
62	轮胎 (GLR32)	202130072069.6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1.2.1	原始取得	无
63	轮胎 (GLR35)	202130072304.X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1.2.1	原始取得	无
64	轮胎 (E-2K)	202130035699.6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1.1.19	原始取得	无
65	轮胎 (GC-D1)	202030746262.9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0.12.4	原始取得	无
66	轮胎 (GL518A)	202030739805.4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0.12.3	原始取得	无
67	轮胎 (ELDH)	202030739838.9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0.12.3	原始取得	无
68	轮胎 (GL299D)	202030739851.4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0.12.3	原始取得	无
69	轮胎 (GL230A)	202030739852.9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0.12.3	原始取得	无
70	轮胎 (GL688A)	202030741957.8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0.12.3	原始取得	无
71	轮胎 (LET 胎侧)	202030738626.9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0.12.2	原始取得	无
72	轮胎 (GL-S1)	202030738638.1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0.12.2	原始取得	无
73	轮胎 (GR-D1)	202030740771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0.12.2	原始取得	无
74	轮胎 (GL-D1)	202030740782.9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0.12.2	原始取得	无
75	轮胎 (ARP)	202030670980.2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0.11.6	原始取得	无
76	轮胎 (ARS)	202030671042.4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0.11.6	原始取得	无
77	轮胎 (GHT)	201930701081.1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12.16	原始取得	无
78	轮胎 (GL937A)	201930701059.7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12.16	原始取得	无
79	轮胎 (GL968A)	201930701072.2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12.16	原始取得	无
80	轮胎 (GL668A)	201930701060.X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12.16	原始取得	无
81	轮胎 (GL203A)	201930701221.5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12.16	原始取得	无
82	轮胎 (GHD)	201930701083	外观	发行人	2019.12.16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设计			取得	
83	车辆轮胎	201930692369.7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12.11	原始取得	无
84	轮胎(GLR30)	201930386430.5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7.19	原始取得	无
85	轮胎(GLR29)	201930386431.X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7.19	原始取得	无
86	轮胎(GLB08)	201930386439.6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7.19	原始取得	无
87	轮胎(GLR09)	201930386698.9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7.19	原始取得	无
88	轮胎(GLR07)	201930386700.2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7.19	原始取得	无
89	轮胎(GLB06)	201930386701.7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7.19	原始取得	无
90	车辆轮胎	201930383324.1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7.18	原始取得	无
91	轮胎 (GL292A)	201930187614.9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4.23	原始取得	无
92	轮胎 (GL868A)	201930187631.2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4.23	原始取得	无
93	轮胎 (GHA)	201930184933.4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4.22	原始取得	无
94	轮胎 (GL276A)	201930184937.2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4.22	原始取得	无
95	轮胎 (GL912A)	201930184569.1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4.21	原始取得	无
96	轮胎 (GL075A)	201930184579.5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9.4.21	原始取得	无
97	轮胎 (GL927A)	201830606679.8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10.29	原始取得	无
98	轮胎 (GL618A)	201830606680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10.29	原始取得	无
99	轮胎 (GL278A)	201830606686.8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10.29	原始取得	无
100	轮胎 (GL266A)	201830606691.9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10.29	原始取得	无
101	轮胎 (GL257A)	201830606692.3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10.29	原始取得	无
102	轮胎 (GL256A)	201830606693.8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10.29	原始取得	无
103	轮胎 (GL230A)	201830607023.8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10.29	原始取得	无
104	轮胎 (GL092A)	201830607024.2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10.29	原始取得	无
105	轮胎 (GL081A)	201830607025.7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10.29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06	轮胎 (GL079A)	201830607026.1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10.29	原始取得	无
107	轮胎 (GLR17)	201830435219.3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8.8	原始取得	无
108	轮胎 (GLR15)	201830435956.3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8.8	原始取得	无
109	轮胎 (GLR28)	201830435957.8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8.8	原始取得	无
110	轮胎 (GLF01)	201830436682.X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8.8	原始取得	无
111	轮胎 (GLR26)	201830436684.9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8.8.8	原始取得	无
112	轮胎 (LB-023)	201730243940.8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7.6.14	原始取得	无
113	轮胎 (OB-106)	201730243941.2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7.6.14	原始取得	无
114	轮胎 (I-3K)	201730243942.7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7.6.14	原始取得	无
115	轮胎 (GL923A)	201630224041.9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16	轮胎 (GL669A)	201630224042.3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17	轮胎 (GL295A)	201630224045.7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18	轮胎 (GL293A)	201630224046.1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19	轮胎 (GL292A)	201630224047.6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20	轮胎 (GL287A)	201630224048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21	轮胎 (GL285A)	201630224049.5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22	轮胎 (GL269D)	201630224052.7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23	轮胎 (GL265D)	201630224054.6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24	轮胎 (GL263D)	201630224062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25	轮胎 (GL262D)	201630224064.X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26	轮胎 (GL261D)	201630224066.9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27	轮胎 (GL255A)	201630224070.5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28	轮胎 (GLR21)	201630224332.8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29	轮胎 (GLR20)	201630224335.1	外观	发行人	2016.6.6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设计			取得	
130	轮胎 (GLR19)	201630224339.X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31	轮胎 (GLR18)	201630224344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32	轮胎 (GLN01)	201630224349.3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33	轮胎 (GLF02)	201630224353.X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34	轮胎 (GLB07)	201630224356.3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35	轮胎 (GL926A)	201630224358.2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136	轮胎 (GL925A)	201630224362.9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16.6.6	原始取得	无

注：前进橡胶已注销，相关专利过户至发行人的手续尚待办理。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贵州轮胎	贵州轮胎e动汽服app 1.1.12	2018SR954771	2016.11.30	2017.5.30	原始取得	无
2	贵州轮胎	贵州轮胎零售店app 1.1.13	2018SR1089382	2016.11.30	2017.5.30	原始取得	无
3	销售公司	贵州轮胎门店管理软件V1.0	2022SR0281963	2022.2.7	2022.2.25	原始取得	无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不动产权证号	使用权人	土地座落	用途	土地使用性质及年限	土地面积 (m ²)
1	宜市国用 (2011) 第 100202024-10-201、301 号	发行人	宜昌市发展大道 41-14-201, 301 号	商务金融	出让 2044.09.13	20.47
2	宜市国用 (2011) 第 100202065-1-9 号	发行人	宜昌市发展大道 41-7-102, 402 号	批发零售	出让 2044.09.13	20.50
3	筑国用 (2015) 第 01472 号	进出口公司	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贵银大厦 1 单元 21 层	商务金融	出让 2041.08.31	31.55
4	CV216583	越南公司	前江省新福县新立一社龙江工业园 105, 106, 107,	工业园土地	/ 2019.03.26 至	296,967.40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不动产权证号	使用人	土地座落	用途	土地使用 性质及年 限	土地 面积 (m ²)
			108 , 109A , 109B , 109C , 109D, 110A2号		2057.11.26	
5	黔(2021)修文县不动 产权第0001733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高潮 村境内 XW(20) 036地块	工业	出让 2071.01.28	60,938.44
6	黔(2021)修文县不动 产权第0001989、 0002006、0002004、 0002003、0002588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 村大堡村	工业	出让 2062.12.13	195,292.40
7	黔(2021)修文县不动 产权第0002008、0002593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 村大堡村	工业	出让 2071.01.28	85,498.34
8	黔(2021)修文县不动 产权第0001997、 0002005、0002011、 0001991、0001993、 0002015、0002014、 0002010、0002001、 0001996、0001998、 0002016、0001999、 0002002、0001988、 0002590、0002589、 0002591、0002592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 村大堡村	工业	出让 2063.09.24	609,906.00
9	黔(2021)修文县不动 产权第0001994、 0002007、0001990、 0002013、0001992、 0001995、0002009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 村大堡村	工业	出让 2061.08.30	363,195.99
10	黔(2021)修文县不动 产权第0002000、0002012 号	发行人	修文县扎佐镇丁官 村大堡村	工业	出让 2062.12.13	181,982.40

2020年9月3日，发行人竞得贵阳市高新区沙文园区高海路与创纬路西延段交叉口西北处土地，该土地出让面积为12,763.51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商业。2020年9月17日发行人与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发行人已支付土地出让金并缴纳相关税费，目前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等相关手续。

十一、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一) 公司的主要技术

公司建有轮胎行业首批获准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建有省级绿色轮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省级高性能轮胎工程研究中心，拥有一批专业从事轮胎研发及相关技术研究的中高级技术人员，全部产品研发过程均利用计算机 CAD、CAE 和 FEM 仿真设计完成。

公司技术中心已掌握有处于国内先进水平的轮胎开发、设计和生产关键技术，涵盖范围包括卡客车轮胎、工程机械轮胎、农业机械轮胎、工业车辆轮胎、特种车辆轮胎等五大类别的 3,000 余个规格品种。近 3 年主持和参与制定国家标准 19 项，自主研发并处于有效期的技术专利共 136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46 项、外观设计专利 82 项）。主导产品的关键技术掌握率达到 100%，完全使用自主开发技术生产。依托于公司强有力的研发、技术实力，近年来公司主要产品在同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如：高端载重无内胎轮胎、绿色节油安全型宽基无内胎轮胎、高性能农业子午线轮胎、矿用重卡胎、沙地浮力胎、轻轨列车轮胎等，这些系列的产品均为国内独家或领先开发，产品性能领先于市场同类产品，大多数用于替代进口，取得了非常可观的市场效益和品牌认可度。

同时公司十分注重新技术的开发和利用，近年来，先后与清华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四川大学、青岛科技大学、武汉理工大学、贵州大学、中科院化学所等多所著名院校开展技术合作，广泛开展了覆盖新材料、新工艺、先进分析技术、数字化模拟以及人员培养等各项课题，技术中心年均完成技术进步项目几十项，开发新产品上百项，保证公司技术水平始终保持在国内先进水平。

具体而言，公司不同领域的代表产品在生产技术和工艺水平方面情况如下：

1、卡客车轮胎

（1）高端载重无内胎轮胎：具有高耐磨、高里程、高安全的使用性能，平均使用里程超过 40 万公里以上，最高使用里程可达 50 万公里，与国内品牌相比，产品平均使用里程国内领先，与国际一线品牌相比，产品平均使用里程达到并超过国际一线同规格产品，是国内品牌产品的质量及价格标杆。

（2）绿色节油安全型宽基无内胎轮胎：与国内同类产品相比，该产品①使用寿命更长，通过调整优化轮胎的接地印痕，有效解决偏磨问题，保证了轮胎

的使用寿命，②使用更安全，增加尼龙沿条部分缠绕，提高了轮胎的安全性，③具有更高的经济效益，单毫米磨损较低，有效提高经济效益 20%左右。

(3) 轻轨列车轮胎：公司是国内首家掌握轻轨走行轮胎技术的企业，在轻轨列车轮胎领域实现了进口替代，产品质量达到或优于进口轮胎水平，使用寿命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比国内平均水平高 30%以上，产品得到了庞巴迪、重庆轻轨等客户的高度认可，是全球第二大、中国第一大轻轨轮胎供应商。

2、工程机械轮胎

(1) 矿用重卡胎：①具有优异的载荷能力和使用寿命，可比竞争对手使用寿命长 30%以上；②具备优异的安全性能，爆胎率极低；③提供多种产品选择，根据不同使用场景采用不同特定配方，可为客户量身定做，提供最佳使用体验；④应用范围广泛，获得配套厂家的高度认可，国内配套厂商数量最多、配套品种最齐全。

(2) 沙地浮力轮胎：趾口结构调整及采用低气压模拟测试方法，提高胎圈在低气压条件下的抗应力性周向裂口损坏的能力，改进后，低气压耐久性能提高了 60%左右。

3、农业机械轮胎

高性能农业子午线轮胎：①提高轮胎高速性能：通过降低轮胎宽高比有效提高轮胎高速性能，以满足拖拉机在农场之间转移的速度要求；②提高轮胎的自洁性能：采用了新型胎面配方以及更科学合理的空袭比设计，防止轮胎使用过程中花纹沟底夹泥，提高轮胎的自洁性能；③更好的经济效益：经实地测试，较市场同类产品省油 7.2%，工作效率提高 6.6%。

4、工业车辆轮胎

港口机械及叉车用轮胎：具有超深、超耐磨，超长使用寿命的特性，提供多种花纹样式供客户选择，主要应用于堆高机、正面吊、龙门吊等港口机械使用；主要配套振华重工、卡哥特科、三一集团等主机厂商，振华重工在全球龙门吊市场、卡哥特科、三一集团在全球正面吊市场均居于领先地位，公司产品处于市场主导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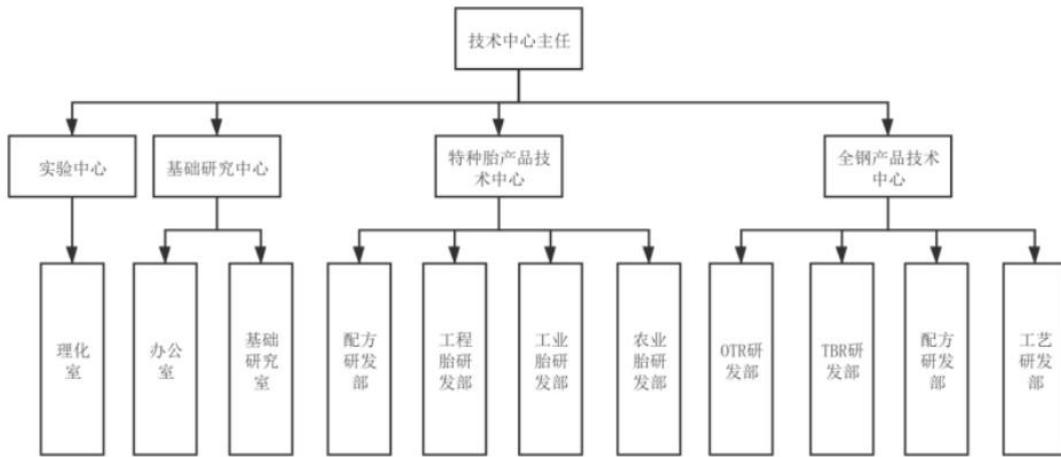
近年来，公司还主持和参与制定了 45 项国家或行业标准，具体标准情况如下：

序号	标准代码	标准名称	公布时间
1	GB/T40717-2021	阻燃轮胎	2021-10-11
2	GB/T40716-2021	汽车轮胎气密性试验方法	2021-10-11
3	GB/T40719-2021	硫化橡胶或热塑性橡胶体积和/或表面电阻率的测定	2021-10-11
4	GB/T1232.3-2021	未硫化橡胶 用圆盘剪切黏度计进行测定第 3 部分：无填料的充油乳液聚合型苯乙烯-丁二烯橡胶 Delta 门尼值的测定	2021-10-11
5	GB/T40723-2021	橡胶 总硫、总氮含量的测定自动分析仪法	2021-10-11
6	GB/T40720-2021	硫化橡胶 绝缘电阻的测定	2021-10-11
7	GB/T26277-2021	轮胎电阻测量方法	2021-10-11
8	GB/T40718-2021	绿色产品评价轮胎	2021-10-11
9	GB/T1687.4-2021	硫化橡胶在屈挠试验中温升和耐疲劳性能的测定第 4 部分：恒应力屈挠试验	2021-10-11
10	GB/T39693.9-2021	硫化橡胶或热塑性橡胶 硬度的测定第 9 部分：硬度计的校准和验证	2021-10-11
11	GB/T29614-2021	硫化橡胶多环芳烃含量的测定	2021-10-11
12	GB/T40797-2021	硫化橡胶或热塑性橡胶耐磨性能的测定垂直驱动磨盘法	2021-10-11
13	GB/T40721-2021	橡胶摩擦性能的测定	2021-10-11
14	GB/T39971-2021	汽车轮胎湿路面对抓着指数限值和等级	2021-05-21
15	GB/T39970-2021	汽车轮胎惯性滑行通过噪声限值和等级	2021-05-21
16	GB/T23663-2020	汽车轮胎纵向和横向刚性试验方法	2020-12-14
17	GB/T39702-2020	汽车轮胎力和力矩试验方法	2020-12-14
18	GB/T39692-2020	硫化橡胶或热塑性橡胶 低温实验概述与指南	2020-12-14
19	GB/T7755.2-2019	硫化橡胶或热塑性橡胶透气性的测定第 2 部分：等压法	2019-12-10
20	GB/T 22038-2018	汽车轮胎静态接地压力分布试验方法	2018-12-28
21	GB/T 37259-2018	汽车轮胎老化试验方法	2018-12-28
22	GB/T 1190-2018	工程机械轮胎技术要求	2018-12-28
23	GB/T 2980-2018	工程机械轮胎规格、尺寸、气压与负荷	2018-12-28
24	GB/T30197-2018	工程机械轮胎作业能力测试方法 转鼓法	2018-12-28
25	GB/T 3513-2018	硫化橡胶 与单根钢丝粘合力的测定抽出法	2018-09-17
26	GB/T 14837-2018	橡胶和橡胶制品 热重分析法测定硫化胶和未硫化胶的成分	2018-03-15
27	GB/T 35804-2018	硫化橡胶或热塑性橡胶 耐臭氧龟裂测定试验箱	2018-02-06

序号	标准代码	标准名称	公布时间
		中臭氧浓度的试验方法	
28	GB/T 35858-2018	硫化橡胶 盐雾老化实验方法	2018-02-06
29	GB/T 4498-2017	橡胶 灰分的测定	2017-11-01
30	GB/T 1192-2017	农业轮胎技术条件	2017-11-01
31	GB/T 34823-2017	农业轮胎耐久性能试验方法	2017-11-01
32	GB/T 26278-2017	轮胎规格替换指南	2017-10-14
33	GB/T 2979-2017	农业轮胎规格、尺寸、气压与负荷	2017-09-29
34	GB/T 9768-2017	轮胎使用与保养规程	2017-09-29
35	GB/T 1687-2016	硫化橡胶 在屈挠实验中温升和耐疲劳性能的测定	2016-12-13
36	GB/T 33095-2016	未硫化橡胶 用动态无转子流变仪测定流变性能	2016-10-13
37	GB/T 1232-2016	未硫化橡胶 用圆盘剪切粘度计进行测定	2016-10-13
38	GB/T 32789-2016	轮胎噪声测试方法 转鼓法	2016-06-14
39	GB/T 2977-2016	载重汽车轮胎规格、尺寸、气压与负荷	2016-08-29
40	GB/T 32838-2016	汽车轮胎激光散斑无损检测方法	2016-08-29
41	GB/T 4501-2016	载重汽车轮胎性能室内试验方法	2016-06-14
42	HG/T 4953-2016	轮胎用射频识别 (RFID) 电子标签	2016-01-15
43	HG/T 4954-2016	轮胎用射频识别 (RFID) 电子标签植入方法	2016-01-15
44	HG/T 4955-2016	轮胎用射频识别 (RFID) 电子标签性能试验方法	2016-01-15
45	HG/T 4956-2016	轮胎用射频识别 (RFID) 电子标签编码	2016-01-15

(二) 研发组织机构

公司按轮胎企业的生产、技术开发及科研管理的特点建立了以技术中心为主体的技术研发体系。技术中心的组织机构图如下：



（三）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 680 人，其中高级专家 15 人，具有高级技术职称 48 人，硕士 36 人，本科 392 人。

（四）研发管理制度与技术创新机制及安排

公司技术中心的创新体系以项目为纽带，创新决策以两种方式进行：

一种是自上而下的运行方式。自上而下的运行方式主要是依靠技术中心的创新资源优势，为公司的运行和发展提供基础和保证。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战略及针对市场需求，对技术中心下达新产品开发计划、老产品改造计划以及技术进步项目实施计划，由技术中心逐个分解为项目，然后由总工程师、各学科带头人及设计室主任统一规划，在技术中心内部各部门优化人员，与生产部门的技术人员组成项目组，按计划、按进度承担并完成项目。

另一种是自下而上的运行方式。自下而上的运行方式可以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集思广益，让广大技术人员的聪明才智能得到充分施展的机会。技术中心会每年定期组织研发人员对客户进行实地走访，在市场一线了解公司产品在实际使用中存在的问题，便于对现有产品性能进行改进，并对市场、客户的实际需求进行掌握了解，以设计、研发贴近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每年底，技术中心每位技术人员在完成工作总结的同时，会基于客户实地走访情况提交一份第二年的工作计划及新项目建议表，技术中心在收集建议的基础上，侧重于基础性、前瞻性的研究，优选项目，报公司批准立项实施。

所有技术创新项目由技术中心研发人员为主体，各生产部门技术人员相配

合，进行创新、开发、设计，在各生产部门进行小试、中试，理化实验室进行物理化学性能试验。新产品投产和新技术应用后，由技术中心技术人员配合生产部门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工艺管理。新产品投放市场后，由市场销售部和技术服务部负责搜集产品质量信息并及时反馈给技术中心各相关处室，再由技术中心做出相应调整，反映到生产中。

为保障技术创新体系的正常运转，公司制定了与之相适应的一整套规章、制度。每年，技术创新项目立项后，公司下达专门文件，制定实施计划，对人员安排及经费条件给予充分的保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实行三级会议制度化：各个项目每天上午举行项目相关人员碰头会，安排当天工作；每星期五下午实行例会制度，组织各相关部门协调落实项目进度；每个月末召开调度会，对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问题进行调整解决。

近年来，公司进一步加大对于研发人员的激励，通过技术研发与市场结合的方式，将研发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与研发人员薪酬相挂钩，充分调动了研发人员优化产品性能、新产品设计研发的积极性，公司的产品品质、产品稳定性均得到了有力提升，从而带动了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

（五）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研发投入，各期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研发费用	20,591.25	20,229.28	19,000.27
销售收入（注）	733,927.92	680,872.95	645,833.79
占销售收入比例	2.81%	2.97%	2.94%

注：该销售收入为合并财务报表口径的营业收入。

强有力的经费投入，确保了技术中心的发展和多个大型开发项目的开展，确保了技术创新工作的持续化开展，也为技术创新战略的实施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十二、发行人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变化情况

公司于 1996 年 1 月 4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4,000 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为 17,270 万元，并于 1996 年 3 月 8 日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公司上市后，分别于 1997 年、1999 年和 2011 年采取配股方式，2011 年采取发行公司债，2014 年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2021 年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在证券市场筹资。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自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时间	发行类别	筹资净额
历次筹资情况	1995 年 12 月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7,270.00
	1997 年 7 月	配股	15,777.17
	1999 年 9 月	配股	12,747.85
	2011 年 1 月	配股	46,019.23
	2011 年 9 月	公司债券	79,000.00
	2014 年 3 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124,924.90
	2021 年 3 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98,435.78
	合计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万元）			594,095.15

十三、最近三年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和间接控股股东贵阳产控集团在报告期内作出的或持续到目前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贵阳工商投、贵阳产控集团	<p>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p>	长期	正常履行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如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4、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本企业在该承诺函中所作出的保证和承诺均代表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p>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贵阳工商投、贵阳产控集团	<p>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难以避免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准则进行，依法与发行人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按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并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以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及条件的公允性。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期间，保证不通过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任何特殊利益，亦不进行任何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关联交易。</p>	长期	正常履行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	贵阳工商投	<p>1、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权利，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3、本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函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4、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长期	正常履行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董事会或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提议（如有权）并支持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p> <p>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长期	正常履行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十四、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9,562.40	14,344.79	3,190.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973.46	113,846.92	13,544.2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	27,097.55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54,788.2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49.46%		

注：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仍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合计 27,097.55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 49.46%，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五款“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规定。

（二）最近三年公司留存利润的使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业务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及公司新建项目所需的资金投入，以支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三）公司的分红政策

《公司章程》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作出如下规定：

“第一百六十四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应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意识，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三）利润分配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且在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时，公司应当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根据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公开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股东配售股份。

公司在确定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未来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影响，并充分关注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和债权融资环境，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和盈利情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2、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四）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随董事会决议一并公开披露。

分红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制订分红预案时，要详细记录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预案应至少包括：分配对象、分配方式、分配现金金额和/或红股数量、提取比例、折合每股（或每 10 股）分配金额或红股数量、是否符合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说明、是否变更既定分红政策的说明、变更既定分红政策的理由的说明以及是否符合本章程规定的变更既定分红政策条件的分析、该次分红预案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的分析。

审议分红预案的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人可以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鼓励股东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五）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除非经董事会论证同意，且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决议通过，两次分红间隔时间原则上不少于六个月。

（六）调整分红政策的条件

公司应保持分红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但是，若发生如下任一情况则可以调整分红政策：

- 1、公司发生亏损或者已发布预亏提示性公告的；
- 2、公司除募集资金、政府专项财政资金等专款专用或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现金（含银行存款、高流动性的债券等）余额均不足以支付现金股利的；

3、按照既定分红政策执行将导致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项目、重大交易无法按既定交易方案实施的；

4、董事会有合理理由相信按照既定分红政策执行将对公司持续经营或保持盈利能力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的。

（七）调整分红政策的决策机制

确有必要对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既定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本章程规定的条件，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且独立董事要对调整或变更的理由真实性、充分性、合理性、审议程序真实性和有效性以及是否符合本章程规定的条件等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八）对股东利益的保护

1、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可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独立董事对分红预案有异议的，可以在独立董事意见披露时公开向中小股东征集网络投票委托。

3、公司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4、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有权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为健全和完善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本规划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1、制定本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制定本规划时，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在综合考虑经营情况、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等因素的基础上，平衡公司短期利益与长远发展的关系，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回报机制，以保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制定、决策的过程中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公司可以采用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支付股利，优先考虑现金形式。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公司当年经审计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3)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4)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董事会必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的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及相关决策机构

公司董事会每三年审阅一次本规划。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董事会认为必要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由董事会详细说明理由。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十五、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和债券偿还情况

(一) 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行债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亦不存在已发行尚未偿还的债券。

(二) 最近三年偿债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0.98	0.89	0.83
速动比率（倍）	0.82	0.79	0.73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86%	57.61%	64.6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17%	57.04%	65.57%
财务指标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6.71	12.01	2.04

（三）资信评级情况

公司聘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十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任职所履行的法律程序
1	黄舸舸	董事长	2019.3.20-2022.3.1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	何宇平	董事、总经理	2019.3.20-2022.3.1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3	熊朝阳	副董事长、财务总监	2019.3.20-2022.3.1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4	蒲晓波	职工董事	2019.3.20-2022.3.19	公司职工代表组长会议
5	刘献栋	董事	2019.3.20-2022.3.1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6	沈锐	董事	2021.6.25-2022.3.19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7	毕焱	独立董事	2019.3.20-2022.3.1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8	覃桂生	独立董事	2019.3.20-2022.3.1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9	黄跃刚	独立董事	2019.3.20-2022.3.1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0	杨大贺	独立董事	2019.3.20-2022.3.1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1	周业俊	监事会主席	2019.3.20-2022.3.1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12	罗燕	监事	2019.3.20-2022.3.1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3	向群英	职工监事	2019.3.20-2022.3.19	公司职工代表组长会议
14	王海	总工程师	2019.3.20-2022.3.19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5	王鷗	副总经理	2019.3.20-2022.3.19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6	周秩军	副总经理	2019.3.20-2022.3.19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7	蒋大坤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9.3.20-2022.3.19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董事会成员简历

（1）黄舸舸先生：1971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

业于武汉工业大学工程力学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曾任公司载重子午胎分公司技术管理总监、总工程师、总经理和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2005年11月起任公司董事，2013年12月起任公司党委书记，2018年4月起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前进轮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3月20日起任公司董事长。

(2) 何宇平先生：195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党政管理专业，高级政工师。曾任原贵州前进橡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载重子午胎分公司总经理和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2006年起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18年4月起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前进轮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3) 熊朝阳先生：196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会计学专业，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副总会计师、总经理助理、总会计师等职务，2005年起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9年3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财务总监，2011年12月起兼任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 蒲晓波先生：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昆明大学橡胶工艺专业，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公司质检处处长助理、处长、人力资源部部长、监事会主席，贵州轮胎厂法定代表人、厂长以及贵州前进橡胶内胎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等职务，2008年2月起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19年3月20日起任公司职工董事。

(5) 刘献栋先生：196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7月本科毕业于吉林工业大学汽车工程专业，1989年6月硕士毕业于吉林工业大学计算力学专业，1999年7月博士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航空宇航推进理论与工程专业，工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先后在国内外学术期刊及学术会议发表论文150余篇，在Elsevier联合出版专著1本；获得国家发明专利8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一次，省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一次。曾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汽车工程系副主任（2003-2007）、交通科学与工程学院汽车工程系主任（2007-2016），现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交通科学与工程学院汽车工程系教授、博士生导师。2019年3月20日起任公司外部董事。

(6) 沈锐先生：196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投资管理专业。曾任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云南红塔方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云南能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云南能投能和经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国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1年6月25日起任公司外部董事。

(7) 毕焱女士：196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财贸学院会计学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在吉林会计师事务所、吉林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吉林新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从事审计、内部审核工作，曾任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和吉视传媒独立董事。现任吉林新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主任会计师、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16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8) 覃桂生先生：195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本科毕业于西北政法学院法学专业，1986年硕士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法理学专业。毕业后任职于国家司法部办公厅，从事调研、文秘等工作。1996年2月进入北京市中凯律师事务所工作，曾任中凯律师事务所工作律师、合伙人律师和王府井独立董事等职务。现任北京市中凯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北京烽火汇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市技术监督法应用协会副会长及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16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9) 黄跃刚先生：195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吉林财经大学党委宣传部副部长、深圳市远东大酒店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振华路支行行长、深圳市黄金灯饰有限公司常务总裁、天津市广厦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中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深圳市滨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广西东油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和经理等职务。现任深圳市吉大远望软件有限公司的董事，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20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10) 杨大贺先生：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辽宁省交通高等专科学校，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审计师。曾在深圳市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中华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企业管理咨询工作，曾任中华财务咨询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副经理，现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经理、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20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简历

(1) 周业俊先生：197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贵州商业专科学校商业财务会计专业，在职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贵阳医疗器械厂财务科科长、副厂长，贵阳市博源中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贵州皓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贵州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和总经理助理，贵阳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贵阳工投担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现任贵阳市工商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兼职工董事，贵阳市跨境电商平台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2019年3月20日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 罗燕女士：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贵州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贵州橡胶工业公司和原贵州轮胎厂会计、公司销售财务处副处长和职工监事，现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销售财务处处长和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前进轮胎销售有限公司销售财务部经理、贵州前进轮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9年3月20日起任公司监事。

(3) 向群英女士：196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贵州省工管校会计专业，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原贵州轮胎厂会计和公司财务部会计，现任公司审计处处长助理。2019年3月20日起任公司职工监

事。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何宇平先生：简历参见本节之“十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简历”之“（2）、何宇平先生”。

(2) 熊朝阳先生：简历参见本节之“十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简历”之“（3）熊朝阳先生”。

(3) 王海先生：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青岛化工学院橡胶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原贵州轮胎厂轮胎研究所工程师、公司技术管理处处长、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01年12月起任公司总工程师。

(4) 王鷗先生：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电子精密机械专业，在职工商硕士学历，工程师。曾任公司原四分厂厂长助理、设备动力处副处长、处长、储运部部长和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9年3月20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5) 周秩军先生：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纺织工学院工业自动化专业，在职工程硕士学历，工程师。曾任公司原三分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工程胎分公司总经理和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8年9月起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前进轮胎销售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3月20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6) 蒋大坤先生：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管理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主持工作）、公司总经理助理和证券事务代表。2007年8月起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19年3月20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	----	------	--------	------------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1	熊朝阳	副董事长、财务总监	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	刘献栋	董事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教授
3	沈锐	董事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党委副书记
			云南能投能和经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国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4	毕焱	独立董事	吉林新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5	覃桂生	独立董事	北京市中凯律师事务所	律师
			北京烽火汇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北京市技术监督法应用协会	副会长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6	黄跃刚	独立董事	深圳市吉大远望软件有限公司	董事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7	杨大贺	独立董事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经理
			广州亨龙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8	周业俊	监事会主席	贵阳市工商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贵阳市跨境电商平台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持有公司股票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发行人独立董事津贴年终一次性发放，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年终结算。2021 年度实际支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 588.1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黄舸舸	董事长	现任	71.01	否
何宇平	董事、总经理	现任	71.01	否
熊朝阳	副董事长、财务总监	现任	60.41	否
刘献栋	董事	现任	6.00	否
沈锐	董事	现任	-	否
蒲晓波	职工董事	现任	60.41	否
覃桂生	独立董事	现任	6.00	否
毕焱	独立董事	现任	6.00	否
黄跃刚	独立董事	现任	6.00	否
杨大贺	独立董事	现任	6.00	否
周业俊	监事会主席	现任	-	是
罗燕	监事	现任	34.46	否
向群英	职工监事	现任	19.22	否
王海	总工程师	现任	60.41	否
王鸚	副总经理	现任	60.41	否
周秩军	副总经理	现任	60.41	否
蒋大坤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60.41	否
合计			588.16	-

公司外部董事沈锐自 2021 年 6 月 25 日起任职，未在公司领薪。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黄舸舸、何宇平、熊朝阳、蒲晓波、王海、王鸚、周秩军、蒋大坤等 8 人，因发行人实施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被授予限制性股票外，发行人未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其他特殊待遇等利益。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情况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备注
1	黄舸舸	董事长	300,000	0.03%	公司 2019 年 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授予的 限制性股票
2	何宇平	董事、总经理	300,000	0.03%	
3	熊朝阳	副董事长、财务总 监	240,000	0.03%	
4	蒲晓波	职工董事	240,000	0.03%	
5	王海	总工程师	240,000	0.03%	
6	王鸱	副总经理	240,000	0.03%	
7	周秩军	副总经理	240,000	0.03%	
8	蒋大坤	副总经理、董事 会秘书	240,000	0.03%	
合计			2,040,000	0.21%	

(四) 公司对管理层的股权激励情况

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数量及构成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股票激励相关的议案。2019 年 12 月 13 日，贵阳市国资委出具了《关于对<贵阳市工商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请示>的批复》，同意公司实施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2020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0 年 1 月 16 日为授予日，向 448 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

予 2,242.2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15 元/股。2020 年 1 月 21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授予激励对象缴纳的投资款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会字[2020]第 0649 号），截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已收到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 47,568,750.00 元，新增注册资本 22,12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5,443,750.00 元，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797,589,304.00 元。2020 年 2 月 10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20 年 2 月 11 日。

2020 年 2 月 11 日前述限制性股票在深交所上市，公司总股本增至 79,758.9304 万股。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43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35.2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7%，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本次未获准解除限售及已不符合激励条件人员剩余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此次解除限售和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变动为 95,624.0462 万股。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完成相关股票的回购注销。

十七、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及相应整改措施

（一）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最近五年内，公司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1、2017 年 3 月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纪律处分的情况

2017年3月2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了《关于对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该决定的主要内容以及公司整改措施如下：

(1) 主要内容

2016年11月10日，公司受下属子公司贵州前进橡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进公司”）委托，与云岩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局就前进公司老厂区土地使用范围内的建筑物、构筑物、附属设施及所有土地等整体征收事项签订了《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补偿金额合计2.4亿元。对该事项，公司迟至2016年12月20日才予以披露。

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2.1条、第9.2条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及有关责任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 整改措施

公司及有关责任人受到上述通报批评处分后，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及时性予以高度重视，组织董事会及管理层认真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从内控层面完善了公司及各级子公司重要信息上报制度，要求公司各部门及各级子公司一旦发生涉及经营的重大事项，必须及时上报，同时强化了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在信息收集、整理、上报方面的职责和权限，并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管理措施，保障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2、2018年8月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纪律处分的情况

2018年8月30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了《关于对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该决定的主要内容以及公司整改措施如下：

(1) 主要内容

2018年4月3日，公司披露《关于2017年度业绩亏损的提示性公告》显示，因公司对老厂区整体搬迁计划进行重大调整，导致公司与贵阳云岩产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岩投资”）签订的《房屋整体搬迁货币补偿协议》终止执行；由此造成原归集的搬迁损失转为经营费用，对公司2017年度

业绩产生重大影响，预计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2.4 亿元~1.8 亿元。公司未能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前及时披露业绩预告。

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 1.4 条、第 2.1 条、第 11.3.1 条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及有关责任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整改措施

公司及有关责任人受到上述通报批评处分后，组织董事会及管理层认真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加强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经营事项的风险认识和判断的准确性和谨慎性。同时，公司组织董事会秘书处、财务部等相关部门及人员就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进行了专项学习，进一步提高相关工作人员的业务判断的准确性和信息披露的谨慎性，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准确性、及时性。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纪律处分实施标准（试行）》第三条规定，上述通报批评的情况属于纪律处分，不属于监管措施或处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其他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十八、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一）主要处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受到主要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被处罚人	处罚机关	文件文号	处罚原因	处罚结果	整改情况
进出口公司	贵阳海关	黔关缉行罚字[2019]0003号	进出口公司在 2012~2016 年执行 C83012150008 号加工贸易手册期间，未经海关许可，将保税区进口的 10#天然橡胶生产的成品用于一般贸易出口和国内销售	罚款 1,510 万元	已及时缴清罚款，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学习《海关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加工贸易货物监管办法》，加强加工贸易货物监管

（二）贵阳海关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说明

1、贵阳海关行政处罚的具体情况背景

（1）贵阳海关行政处罚的具体情况

贵州轮胎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0 日经贵阳海关现场业务处批准，注册备案了 C83012150008 号加工贸易手册（以下简称“8 号手册”）。2016 年 11 月 16 日，进出口公司在贵阳海关现场业务处核销 8 号手册，相关库存料件结转至 C83016150019 号加工贸易手册（以下简称“19 号手册”）。

经贵阳海关检查，发现：

① 进出口公司于 2012 年至 2016 年执行 8 号加工贸易手册期间，在未向贵阳海关申请并经同意的情况下，将保税进口的 10#天然橡胶生产的成品用于一般贸易出口和国内销售，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三十七条第一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加工贸易货物监管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之规定，构成违规。

② 进出口公司在 2014 年至 2016 年执行 8 号加工贸易手册期间，未按规定设置符合监管要求的账簿、报表，未按规定存放海关监管货物，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加工贸易货物监管办法》第十条第一款和第二款之规定，构成违规。

2019 年 2 月 18 日，贵阳海关就进出口公司前述违规行为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黔关缉行罚字[2019]0003 号），科处罚款 1,510 万元。

（2）进出口公司受到贵阳海关行政处罚的原因

进出口公司受到贵阳海关行政处罚主要是由于相关生产、库管人员未能完全理解海关对于加工贸易货物“专料专用”的相关规定，从而使得部分加工贸易进口料件对应的产成品用于国内销售，非主观故意造成违规。

2、公司已完成整改，完善相关内控制度并有效执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九条相关规定，不属于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公开发行证券的情形

（1）公司已及时缴纳罚款，并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执行 19 号手册期间不存在受到海关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9 年 2 月 19 日，进出口公司及时缴纳全部罚款，并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补缴相关的关税、增值税。

同时，公司组织相关员工对加工贸易业务海关监管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学

习、理解，积极组织内部认真整改，主要内容如下：

① 组织相关人员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加工贸易货物监管办法》等法律法规；

② 公司对加工贸易管理流程进行认真梳理、分析，制定、完善《贵轮加工贸易管理办法》、《保税料件收发管理流程》等相关管理制度；

③ 加强保税料件存放管理，实现进口保税料件单独存放，建立独立的收、发、存账册，现场堆垛设置单独流转卡，确保数据相符；

④ 加强出口成品的管理，实现了出口成品与内销成品单独存放，单独建立收发存报表及账册；

⑤ 建立废旧物资收发存管理台账，对各部门移交的废旧物资实施集中管理；

⑥ 加强了与海关联系配合，利用计算机系统及“宏桥软件”积极开展联网监管，手册备案。

⑦ 公司财务部、成本监督管理处负责对发布技术文件与系统中维护的数据进行核对，保证数据的完整和准确，确保现场施工表与系统单耗一致。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开始执行 19 号手册，未再因相关行为受到贵阳海关行政处罚。

(2)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并有效执行

公司已制定《内部控制手册》、《贵轮加工贸易管理办法》、《保税料件收发管理流程》等制度文件，对于工程管理、信息系统管理、存货管理、加工贸易管理、保税料件收发管理等方面均进行了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关于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及《关于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全面、客观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报告期内，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贵州轮胎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综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有效，且得到有效执行。

3、贵阳海关行政处罚不属于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九条相关规定，不属于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公开发行证券的情形

① 贵阳海关出具了《企业资信证明》，确认进出口公司为一般信用企业，并确认该行政处罚具有从轻处罚情节

进出口公司于 2019 年所受处罚事项为 2012 年-2016 年期间执行 C83012150008 号（以下简称“8 号手册”）手册发生，进出口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起对同类业务执行 C83016150019 号手册（以下简称 19 号手册），未发生违规行为、未受到海关处罚的情形。

2020 年 9 月 16 日、2021 年 9 月 10 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贵阳海关出具了《企业资信证明》，确认进出口公司的海关信用状况为一般信用企业。除因执行 8 号手册期间未经海关许可将保税区进口的 10#天然橡胶生产的成品用于一般贸易出口和国内销售受到贵阳海关行政处罚以外，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发现进出口公司有走私罪、走私行为和其他违反海关规定的行为，未因进出口侵犯知识产权货物而被海关行政处罚；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6 月，未发现进出口公司有走私罪、走私行为和其他违反海关监管规定的行为，未因进出口侵犯知识产权货物而被海关行政处罚；2021 年 7 月至 2021 年 9 月，未发现进出口公司违反海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违法行为记录。

2020 年 10 月 26 日，贵阳海关出具《关于对贵州轮胎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违规案件相关情况说明的函》，确认进出口公司在海关调查期间如实说明违法事实、主动提供材料，且在海关作出处罚告知前，主动缴纳足额担保，属于具有从轻处罚情节。

② 该项处罚属于相关规定的较低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一）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货物价值 5% 以上 30% 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一）未经海关许可，擅自将海关监管货物开拆、提取、交付、发运、调换、改装、抵押、质押、留置、转让、更换标记、移作他用或者进行其他处置的”。

进出口公司所受行政处罚金额 1,510.00 万元占货物价值 30,111.95 万元的比例为 5.01%，系在法定罚款额度内按较低的处罚标准进行处罚。

进出口公司前述行为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情形，不属于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

③ 公司已完成整改

进出口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起对同类业务执行 19 号手册，未发生违规行为、未受到海关处罚的情形。2019 年受到行政处罚后，进出口公司及时全额缴纳了罚款，补缴相关税款，并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整改，组织相关人员学习《海关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加工贸易货物监管办法》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加强对加工贸易货物的管控、加强对保税料件和出口成品的管理。

④ 进出口公司对发行人不具有重要影响

2019 年度，进出口公司单体报表销售收入占发行人当期合并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43%；进出口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282.36 万元，对发行人当期合并净利润不具有重大影响。根据中国证监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问题 4“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子公司，若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不具有重要影响（占比不超过 5%），其违法行为可不视为发行人存在相关情形，但违法行为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影响恶劣的除外。”

鉴于进出口公司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各期营业收入比例较小，且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影响恶劣，因此进出口公司受到贵阳海关行政处罚可不视为发行人存在相关情形。

综上所述，进出口公司已整改完毕，及时缴纳罚款、补缴税款，内控制度健全有效，贵阳海关行政处罚属于相关规定的较低处罚，具有从轻处罚情节，且进出口公司对公司不具有重要影响，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中“受到行政

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符合《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不属于“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不属于《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六）款规定的“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贵阳海关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对本次公开发行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三）其他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说明

1、越南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具体情况背景

报告期内，越南公司初步运营阶段曾因报税错漏、免税进口商品申报错误、没有登记过夜外国人等受到行政处罚合计约人民币 6,429 元，具体情况如下：

处罚机关	文件文号	处罚日期	处罚原因	处罚结果	整改情况
越南天江省税务局	1774/QD-CT	2020-08-24	逾期向外国承包商提供纳税申报表	罚款约人民币 1,023 元	已足额及时缴清罚款，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学习越南当地税法要求，加强内部检查
	2443/QD-CCTGI	2020-12-25	提交的企业所得税决算报告存在错误	罚款约人民币 580.7 元	
越南 My Tho 港口海关分部	21/QD-XPVPHC	2021-03-16	免税进口商品的价格申报错误	罚款约人民币 690 元	已足额缴清罚款，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学习越南当地海关法，指定专人对报关单草稿进行检查，保证报关单与货物信息准确无误
	33/QD-XPVPHC	2021-03-26	免税进口商品的海关估价申报错误	罚款约人民币 690 元	
	34/QD-XPVPHC	2021-04-02	免税进口商品的数量申报错误	罚款约人民币 690 元	
	46/QD-XPVPHC	2021-04-26	免税进口商品的名称申报错误	罚款约人民币 690 元	
	49/QD-XPVPHC	2021-04-29	免税进口商品的数量申报错误	罚款约人民币 690 元	
	77/QD-XPVPHC	2021-06-11	免税进口商品的名称申报错误	罚款约人民币 690 元	
越南天江省警察局外部安全部门	09/BB-VPHC	2021-05-18	没有为在公司住宅楼过夜的 86 名外国人进行登记	罚款约人民币 685.5 元	已足额及时缴清罚款，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学习越南当地对于外籍人员的登记管理政策，加强内部外籍人员管理
合计				约人民币 6,429 元	-

2、根据越南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上述处罚非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对越南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越南律师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越南律师认为：越

南公司已足额缴纳了全部罚款，并积极进行了整改，根据越南相关法律法规，上述行为非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对越南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未影响社会公众利益，未造成环境污染，未对社会造成恶劣影响。

3、全部罚款合计金额约人民币 6,429 元，单项罚款金额均较小，违法行为显著轻微

报告期内，越南公司初步运营阶段曾因报税错漏、免税进口商品申报错误、没有登记过夜外国人等受到行政处罚合计约人民币 6,429 元，单项罚款金额均未超过人民币 1,100 元，罚款金额较小，违法行为显著轻微。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问题 4 “被处以罚款以上行政处罚的违法行为，如有以下情形之一且中介机构出具明确核查结论的，可以不认定为重大违法行为：（1）违法行为显著轻微、罚款金额较小”。

鉴于越南公司报告期内受到的行政处罚金额较小，违法行为显著轻微，且越南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明确越南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对越南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未影响社会公众利益，未造成环境污染，未对社会造成恶劣影响，因此越南公司受到行政处罚不认定为重大违法行为。

4、越南公司已完成整改

自 2021 年 6 月 30 日以来，越南公司未发生违规行为，未受到税务局、海关或警察局处罚。受到行政处罚后，越南公司足额缴纳了罚款，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整改，组织相关人员学习越南当地税法、海关法、外籍人登记管理政策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加强对报税、报关和人员的管理。

综上所述，越南公司已整改完毕，足额缴纳罚款，内控制度逐步完善。越南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金额较小，违法行为显著轻微，且越南律师已就上述处罚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相关处罚对越南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中“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符合《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不属于《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六）款规定的“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越南公司受到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对本次公开发行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间接控股股东贵阳产控集团除控制发行人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他与发行人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发行人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间接控股股东贵阳产控集团分别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如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是贵阳工商投，间接控股股东是贵阳产控集团，实际控制人是贵阳市国资委。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关联方情况如下：

（一）关联自然人

1、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2、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序号	姓名	担任职务
1	黄舸舸	董事长
2	何宇平	董事、总经理
3	熊朝阳	副董事长、财务总监
4	刘献栋	董事
5	蒲晓波	职工董事
6	沈锐	董事
7	覃桂生	独立董事
8	毕焱	独立董事
9	黄跃刚	独立董事
10	杨大贺	独立董事
11	周业俊	监事会主席
12	罗燕	监事
13	向群英	职工监事
14	王海	总工程师
15	王鸪	副总经理
16	周秩军	副总经理
17	蒋大坤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亦构成公司关联自然人。

3、其他关联自然人

公司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间接控股股东贵阳产控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亦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4、曾存在的关联自然人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报告期内曾任直接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间接控股股东贵阳产控集团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均为本公司报告期内曾存在的关联自然人。

（二）关联法人

1、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贵阳工商投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均为发行人关联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贵阳工商投直接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贵阳工商投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1	贵阳市工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	贵州轮胎厂	100.00%
3	贵阳合益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4	贵州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5	贵阳险峰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6	贵阳市工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7	贵州欣栗商贸站	100.00%
8	贵阳新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9	贵阳市外国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10	贵州工投五七零八产业园有限公司	100.00%
11	贵阳市科技创新引导基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9.80%
12	贵阳市博源中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99.00%
13	贵州华工工具注塑有限公司	97.35%
14	贵阳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7.14%
15	贵阳工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5.84%

序号	贵阳工商投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16	贵州贵金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95.56%
17	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90.91%
18	贵阳创新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90.00%
19	贵阳市服务外包及呼叫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81.93%
20	贵阳市星火现代服务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0.00%
21	贵阳市装备制造智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0.00%
22	贵州贵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00%
23	贵州贵顺产业园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00%
24	贵阳永青仪电科技有限公司	58.54%
25	贵州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5.92%
26	贵阳市引凤高技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2.00%
27	贵州前进橡胶内胎公司	51.96%
28	贵州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基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
29	贵阳市大数据安全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9.51%
30	贵州中铝铝业有限公司	47.50%
31	贵州华能焦化制气股份有限公司	44.80%
32	贵阳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27%
33	贵阳市跨境电商平台运营有限公司	40.00%
34	贵州高精板带箔科技有限公司	35.71%
35	贵阳市筑创大数据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56%

上述关联企业均未从事与公司相同的生产经营活动，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间接控股股东贵阳产控集团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贵阳工商投外，贵阳产控集团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均为发行人关联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贵阳产控集团控制的一级子公司如下：

序号	贵阳产控集团子公司全称	贵阳产控集团持股比例
----	-------------	------------

序号	贵阳产控集团子公司全称	贵阳产控集团持股比例
1	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	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3	贵阳产控资本有限公司	100.00%
4	贵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5	贵阳产业投资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6	贵阳产控产业园区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00.00%
7	贵阳产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
8	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9.96%
9	贵州酱酒集团有限公司	90.00%

上述关联企业均未从事与公司相同的生产经营活动，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3、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及相关企业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一级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及相关企业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一级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一、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	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财务总监熊朝阳担任董事的企业
2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外部董事沈锐担任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的企业
3	云南能投能和经贸有限公司	公司外部董事沈锐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4	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外部董事沈锐担任董事的企业
5	国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外部董事沈锐担任董事的企业
6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外部董事沈锐担任董事的企业
7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外部董事沈锐担任董事的企业
8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外部董事沈锐担任董事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9	贵州拾味严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职工监事向群英的配偶持股 95% 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二、公司独立董事及其近亲属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覃桂生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2	吉林新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毕焱持股 96% 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3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毕焱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4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毕焱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5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毕焱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6	深圳市吉大远望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跃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7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跃刚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8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跃刚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9	深圳市欣乐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跃刚配偶持股 90% 并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10	广州亨龙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杨大贺担任董事的企业
11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杨大贺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12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杨大贺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上述关联企业均未从事与公司相同的生产经营活动，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4、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投资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销售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进出口公司	全资子公司
4	大力士	全资子公司
5	GTC	进出口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美国）
6	NACTR	进出口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美国）
7	俄罗斯公司	进出口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俄罗斯）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8	越南公司	投资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越南）
9	新材料公司	投资公司的境内控股子公司
10	前进国际	进出口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中国香港）

5、报告期内曾存在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贵州高马富国前进橡胶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注销
2	贵阳静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贵州前进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前任董事长马世春曾担任该公司董事长，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	贵阳工商投担保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全资子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3 日注销
4	贵州贵京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贵阳产控控股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注销
5	广西东油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跃刚曾担任经理兼董事的企业，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6	深圳市天和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跃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于 2020 年 9 月 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7	深圳市滨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跃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8	深圳市天通达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跃刚曾担任该公司董事长，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9	深圳市滨祺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跃刚曾担任该公司总经理，于 2019 年 9 月 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6、已注销的关联法人

根据贵州省发改委等十三部门印发《贵州省加快完善主体退出制度的工作计划》的通知和《市国资委监管企业进一步压缩管理层级减少法人户数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贵州轮胎厂、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贵州前进物流有限公司、贵州长信轮胎服务有限公司、贵州前进穆棱塑料有限公司、贵州轮胎厂建筑工程公司等进行了合并重组，由贵州轮胎厂吸收合并前述公司并承接相关业务，已注销合并的关联法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贵阳前进穆棱塑料有限公司	贵州轮胎厂全资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注销
2	贵州轮胎厂前进物资利用开发公司	贵州轮胎厂全资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6 日注销
3	贵州前进橡胶厂	贵州轮胎厂全资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6 日注销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4	贵州轮胎厂建筑工程公司	贵州轮胎厂全资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注销
5	贵州前进物流有限公司	贵州轮胎厂全资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注销
6	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轮胎厂全资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9 日注销
7	贵州长信轮胎服务有限公司	贵州轮胎厂全资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注销

三、关联交易情况

（一）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销售混炼胶、废旧轮胎，提供水电，采购内胎垫带、收购废旧轮胎、接受客货运服务及接受后勤服务等。

贵州轮胎厂是原贵州轮胎厂改组设立公司后的存续企业，继承了原贵州轮胎厂的后勤服务系统和未进入公司的部分生产设备。报告期内，贵州轮胎厂主要向公司提供职工餐饮、就诊、子女入托、宿舍及物业服务等后勤服务。2020年由贵州轮胎厂的全资子公司贵州长信轮胎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后勤服务。

贵州前进橡胶内胎公司长期生产轮胎的配套产品——内胎、垫带，生产能力和技术稳定、质量可靠，能够满足公司需要，且与公司距离近，运输成本低，故公司向其采购内胎、垫带，同时为保证产品质量，由公司向其出售混炼胶等内胎、垫带的主要原材料。

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职工上、下班的客运服务以及部分货物的短途运输；公司在生产和销售过程中，可能产生一些废品轮胎、营销理赔收回的废旧轮胎，为规范管理、统一废旧轮胎的流出渠道，公司向熟悉废旧轮胎加工利用程序的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出售废旧轮胎，定价以市场价为准。

根据贵州省发改委等十三部门印发《贵州省加快完善主体退出制度的工作计划》和《市国资委监管企业进一步压缩管理层级减少法人户数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贵州轮胎厂、贵州长信轮胎服务有限公司、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等进行合并重组，自 2021 年 4 月起由贵州轮胎厂承接前述公司业务，为公司提供后勤服务、上下班客车服务，公司向贵州轮胎厂出售废旧轮胎。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1) 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客户	交易内容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贵州前进橡胶内胎公司	销售混炼胶	3,059.50	2,105.45	2,219.46
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废旧轮胎、卷帘布	388.47	930.61	696.23
贵州前进橡胶厂	销售混炼胶等	-	100.29	494.16
贵州前进穆棱塑料有限公司	销售半成品及废料	-	18.45	146.61
贵州前进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零星材料	5.44	29.36	24.78
贵州轮胎厂	销售零星材料	712.43	-	0.83
贵州轮胎厂建筑工程公司	销售零星材料	-	-	-
合计		4,165.84	2,449.44	3,184.15
关联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0.57%	0.47%	0.55%

注：贵州轮胎厂、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贵州前进橡胶厂、贵州前进穆棱塑料有限公司、贵州前进物流有限公司等进行合并重组，由贵州轮胎厂吸收合并前述公司并承接相关业务。

公司与贵州前进橡胶内胎公司、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均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主要向其销售混炼胶、废旧轮胎等货物。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交易定价原则均参照市场协议定价，具体情况如下：

① 销售混炼胶

混炼胶市场较小，且不同配方的混炼胶价格差异较大，可比性不强，故混炼胶的销售价格按成本加成法计算：根据生产各种胶料的实际配方和原材料的实际成本，计算混炼胶的材料成本，在此基础上每公斤胶料加收一定的加工费。

报告期内，混炼胶加工费稳定，2019年混炼胶加工费为0.55元/公斤，2020年、2021年混炼胶加工费为0.50元/公斤。

② 销售废旧轮胎

废旧轮胎交易价格根据同类废旧轮胎的市场价格确定。废旧轮胎市场价格

主要是由其含胶量、钢丝等主要原材料的情况决定，不同类型、不同型号的废旧轮胎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受产品结构影响废旧轮胎的销售单价存在一定波动。报告期各期，公司向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出售废旧轮胎的平均单价分别为 72.15 元/条、82.31 元/条和 83.74 元/条，其中，2019 年回收价值、销售单价较低的真空轮胎销量较大，当期平均单价较低。

(2) 向关联方提供水、电、蒸汽等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水、电、蒸汽等服务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贵州前进橡胶厂	提供水、电、蒸汽等	-	4.97	26.60
贵州前进橡胶内胎公司		149.74	296.81	409.39
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16.15	41.07	4.98
贵州轮胎厂		19.17	0.14	1.06
贵州轮胎厂建筑工程公司		-	-	0.37
贵州前进穆棱塑料有限公司		-	5.13	22.36
合计		185.06	348.12	464.75
关联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0.03%	0.05%	0.07%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水、电、蒸汽等服务价格均参照当地同类商品价格确定。

2、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采购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供应商	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贵州前进物流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	565.64	2,097.42	1,774.89
贵州前进橡胶内胎公司	采购内胎、垫带	5,400.03	4,488.96	4,392.61
贵州轮胎厂建筑工程公司	建筑服务、采购材料	22.08	465.02	685.96
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客运	377.53	1,284.93	465.75
贵州长信轮胎服务有限公司	后勤服务	113.12	363.17	-
贵州前进橡胶厂	采购零星材料	-	95.93	448.41

贵州前进穆棱塑料有限公司	采购塑料袋等	-	72.55	192.70
贵州轮胎厂	采购零星材料、后勤服务、货物运输、客运	3,042.68	-	360.00
贵阳险峰物流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	378.26	-	-
合计		9,899.34	8,867.98	8,320.31
关联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77%	1.82%	1.99%

注：贵州轮胎厂、贵州轮胎厂建筑工程公司、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贵州长信轮胎服务有限公司、贵州前进橡胶厂、贵州前进穆棱塑料有限公司等进行合并重组，由贵州轮胎厂吸收合并前述公司并承接相关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关联方劳务占同期采购总额的占比较小，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材料的价格均由双方协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报告期内，公司同时向江阴市安基橡胶工业有限公司等第三方采购内胎，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内胎价格与向第三方采购价格不存在明显差异，内胎的采购价格对比如下：

单位：元/条

内胎型号	向贵州前进橡胶内胎公司采购价格	向第三方采购均价
7.00-16 内胎	23.93	23.93
6.50/6.00-14 内胎	15.81	15.81
9.00-20 内胎	44.87	43.62
6.00-15 内胎	17.09	17.44

（二）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

1、设备采购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发行人根据采购金额以公开招标、内部评审方式向关联方贵阳永青仪电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高、低压开关柜、电力三箱等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关联方	交易金额	交易内容	审批程序
2021 年度	贵阳永青仪电科技有限公司	324.23	设备采购	根据采买金额公开招标、内部评审
2020 年度		2,677.30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

期间	关联方	交易金额	交易内容	审批程序
				独立意见。

2、关联担保

发行人以贵阳工商投为担保人，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岩支行、国家开发银行贵州省分行分别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借款合同》、《外汇贷款保证合同》，相关担保无担保费用，发行人未提供反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2021 年度	贵阳工商投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岩支行	5,000.00	2020.09.30	2021.09.30	是
		国家开发银行贵州省分行	19,380.60	2020.10.27	2023.10.15	否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岩支行		10,000.00	2020.09.10	2021.09.10	是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岩支行		15,000.00	2020.09.30	2021.09.30	是	
国家开发银行贵州省分行		19,574.70	2020.10.27	2023.10.15	否	

(三)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相关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关联方应收及应付类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项目				
贵州前进物流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	0.96	-
贵州前进穆棱塑料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	-	33.98
合计		-	0.96	33.98
占各期末应收类款项余额的比例（注1）		0.00%	0.00%	0.03%
应付项目				
贵州前进橡胶内胎公司	应付账款	181.37	309.66	70.49
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	248.45	0.53
贵州前进橡胶厂	应付账款	-	-	6.57
贵州前进穆棱塑料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	0.12	-
	合同负债	-	0.88	-
贵州前进物流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	-	0.01

项目	科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其他应付	-	0.01	31.59
	合同负债	-	49.38	-
	预收账款	-	6.42	55.80
贵州轮胎厂	合同负债	35.73	-	-
	其他应付	188.55	91.43	91.59
贵州轮胎厂建筑工程公司	应付账款	-	3.11	130.35
贵阳险峰物流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	6.99	-
贵阳永青仪电科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08.88	2,059.71	-
合计		689.47	2,776.17	386.92
占各期末应收类款项余额的比例（注2）		0.41%	0.78%	0.32%

注1：应收类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2：应付类账款包括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

（四）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规范的制度安排及履行情况

1、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规定，明确了关联股东或存在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亦要求独立董事应就关联交易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作了更加详尽的规定。

2、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正、公平、公开原则，履行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审批程序。

独立董事分别对 2019 年、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意见：“作为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根据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相关人员的汇报，认真审阅了 2019 年度（2020 年度）公司与贵州前进橡胶内胎公司签订的《内胎垫带供应协议》、《胶料供应协议》，与贵州前进物流有限公司签订的《货物运输和搬运协议》，与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废旧轮胎收购协议》、《货物运输协议》、《客运服务协议》，与贵州轮胎厂签订的《后勤服务协议》及有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意见如下：我

们认为上述单位为公司提供生产经营所需的配套产品和服务，各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2021年，根据贵阳工商投的统一规划部署，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贵州前进物流有限公司、贵州长信轮胎服务有限公司均被贵州轮胎厂吸收合并，相应业务由贵州轮胎厂继续经营。独立董事对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前认可，并发表意见：“作为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根据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相关人员的汇报，认真审阅了2021年度公司与关联人贵州前进橡胶内胎公司签订的《内胎垫带采购协议》和《胶料及蒸汽供应协议》，与关联人贵州轮胎厂签订的《废旧物资收购协议》、《货物运输及搬运协议》、《建筑服务及采购协议》、《客运服务协议》和《后勤服务协议》，与关联人贵阳险峰物流有限公司签订的《货物运输服务协议》及有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意见如下：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人为公司提供生产经营所需的配套产品和服务，向公司采购生产所需的胶料和废旧轮胎、废旧边角料并加以综合利用，各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对于将持续存在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和回避制度。

公司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严格执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的独立董事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意见的制度，确保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六）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贵阳工商投、间接控股股东贵阳产控集团分别向公司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难以避免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准则进行，依

法与发行人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按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并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以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及条件的公允性。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期间，保证不通过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任何特殊利益，亦不进行任何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关联交易。”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众会字（2020）第 1842 号、众会字（2021）第 04348 号、众会字（2022）第 0199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1,287.84	190,476.96	216,851.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3,083.45	-
应收票据	87,765.75	133,794.62	137,706.87
应收账款	97,297.02	72,894.66	75,315.67
应收款项融资	36,942.85	-	-
预付款项	16,801.58	7,090.34	3,603.62
其他应收款	4,000.23	7,972.62	5,717.70
存货	95,285.77	60,642.79	68,911.94
合同资产	1,514.05	2,113.27	-
持有待售资产	19,787.72	18,427.75	23,889.68
其他流动资产	23,926.67	5,783.39	26,140.29
流动资产合计	594,609.47	512,279.87	558,137.52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559.31	86,533.88	78,725.43
固定资产	461,908.41	376,278.97	330,502.85
在建工程	74,347.27	91,499.98	20,817.50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无形资产	36,561.34	23,735.30	22,366.07
长期待摊费用	7,636.64	7,390.90	10,797.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36.51	12,404.49	13,832.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514.20	41,499.41	16,923.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2,963.69	639,342.93	493,965.41
资产合计	1,287,573.16	1,151,622.80	1,052,102.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6,895.77	173,075.95	269,196.03
应付票据	228,636.43	195,359.59	161,074.38
应付账款	148,055.53	132,479.53	101,550.67
预收账款	-	-	15,426.80
合同负债	12,873.46	20,385.30	-
应付职工薪酬	15,078.38	17,255.41	10,310.13
应交税费	13,023.39	19,349.03	23,133.58
其他应付款	7,213.87	8,484.30	4,161.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805.77	77,661.34
其他流动负债	14,990.07	4,287.29	1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06,766.90	573,482.17	672,514.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3,458.17	76,980.55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2,721.02
预计负债	477.51	-	-
递延收益	10,315.08	7,731.88	463.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60.35	5,215.64	4,044.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711.11	89,928.07	7,229.05
负债合计	693,478.01	663,410.24	679,743.75
股东权益：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股本	95,631.95	79,758.93	77,546.43
资本公积	271,744.44	188,181.19	183,544.38
减：库存股	4,336.50	4,668.38	-
其他综合收益	10,350.55	27,801.15	24,515.27
盈余公积	35,388.89	32,517.00	21,135.10
未分配利润	182,909.44	163,422.67	64,418.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1,688.77	487,012.56	371,159.17
少数股东权益	2,406.38	1,200.00	1,200.00
股东权益合计	594,095.15	488,212.56	372,359.1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87,573.16	1,151,622.80	1,052,102.92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9,592.64	166,372.53	174,368.29
应收票据	87,765.75	134,022.13	166,706.87
应收账款	90,255.73	82,271.85	64,089.29
应收款项融资	36,942.85	-	-
预付款项	16,044.57	7,389.83	2,724.79
其他应收款	3,777.41	5,453.24	5,762.08
存货	88,517.26	58,829.53	67,647.44
合同资产	1,445.16	1,903.68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9,787.72	1,571.55	6,859.83
其他流动资产	21,194.83	5,170.02	25,405.72
流动资产合计	545,323.94	462,984.36	513,564.31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559.31	86,533.88	78,725.43
长期应收款	75,659.43	17,746.24	-
长期股权投资	71,728.69	63,848.69	57,066.54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固定资产	396,030.31	374,561.11	328,711.92
在建工程	28,832.69	34,398.92	17,376.80
无形资产	25,349.86	22,651.51	22,354.50
长期待摊费用	7,636.64	7,390.90	10,797.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90.77	7,886.56	8,404.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514.20	36,355.62	6,417.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3,501.91	651,373.41	529,854.08
资产总计	1,258,825.85	1,114,357.78	1,043,418.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6,895.77	173,075.95	269,196.03
应付票据	227,757.47	195,747.10	161,074.38
应付账款	119,823.93	111,997.58	97,995.45
预收款项	-	-	25,459.55
合同负债	34,196.75	15,527.71	-
应付职工薪酬	14,361.67	16,424.02	9,596.75
应交税费	12,430.95	18,980.76	22,809.71
其他应付款	6,099.10	7,556.53	3,212.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805.77	77,661.34
其他流动负债	13,618.16	3,655.80	1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95,183.80	545,771.23	677,006.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3,458.17	76,980.55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2,721.02
预计负债	477.51	-	-
递延收益	10,305.56	7,693.78	397.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60.35	5,215.64	4,044.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701.59	89,889.97	7,162.39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负债合计	681,885.39	635,661.20	684,168.51
股东权益：			
股本	95,631.95	79,758.93	77,546.43
资本公积金	271,823.08	187,179.83	182,543.01
减：库存股	4,336.50	4,668.38	-
其它综合收益	12,576.92	29,555.30	22,918.12
盈余公积金	34,118.32	31,246.43	19,864.54
未分配利润	167,126.70	155,624.46	56,377.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6,940.46	478,696.57	359,249.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6,940.46	478,696.57	359,249.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8,825.85	1,114,357.78	1,043,418.39

（二）利润表

1、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33,927.92	680,872.95	645,833.79
其中：营业收入	733,927.92	680,872.95	645,833.79
二、营业总成本	707,277.05	618,356.04	623,713.17
其中：营业成本	618,485.17	519,986.80	515,815.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75.72	5,095.42	9,198.17
销售费用	25,072.88	22,402.69	38,011.59
管理费用	36,033.36	39,572.93	31,298.55
研发费用	20,591.25	20,229.28	19,000.27
财务费用	3,318.66	11,068.92	10,389.55
其中：利息费用	6,829.32	12,068.70	14,430.00
利息收入	4,781.59	3,126.65	3,946.56
加：其他收益	3,107.26	1,557.94	1,589.32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2.66	1,453.00	234.00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83.45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2.25	2,900.21	-4,100.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5.01	-2,280.45	-1,804.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68.52	69,141.15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322.07	135,372.22	18,038.86
加：营业外收入	569.42	74.48	160.42
减：营业外支出	923.76	2,601.23	3,167.44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38,967.72	132,845.47	15,031.84
减：所得税费用	1,987.88	18,998.55	1,487.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79.84	113,846.92	13,544.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79.84	113,846.92	13,544.2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73.46	113,846.92	13,544.2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38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450.60	3,285.89	5,475.0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450.60	3,285.89	5,475.0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78.38	6,637.18	5,022.2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978.38	6,637.18	5,022.2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	-	-	-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允价			
5、其他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2.22	-3,351.29	452.8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2.22	-3,351.29	452.85
9、其他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529.24	117,132.81	19,019.3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19,522.86	117,132.81	19,019.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8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0	1.47	0.1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9	1.43	0.17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97,316.11	649,786.77	628,438.21
其中：营业收入	697,316.11	649,786.77	628,438.21
二、营业总成本	669,914.04	589,800.11	597,980.72
其中：营业成本	594,831.73	502,348.77	514,407.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96.71	4,509.29	8,505.84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费用	19,233.47	15,958.56	19,928.42
管理费用	27,743.27	35,243.94	25,468.74
研发费用	20,591.25	20,229.28	19,000.27
财务费用	4,217.61	11,510.27	10,670.26
其中：利息费用	6,829.32	11,951.87	14,430.00
利息收入	4,463.52	2,868.40	3,477.00
加：其他收益	2,870.41	1,339.84	944.70
投资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5.70	1,303.89	234.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3.87	2,874.84	-4,097.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2.56	-157.18	-593.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9,143.88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481.75	134,491.95	26,945.48
加：营业外收入	366.14	33.86	89.87
减：营业外支出	919.39	2,597.16	1,645.43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9,928.51	131,928.64	25,389.93
减：所得税费用	1,209.58	18,109.71	2,864.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18.92	113,818.94	22,525.5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18.92	113,818.94	22,525.5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18.92	113,818.94	22,525.5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78.38	6,637.18	5,022.2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78.38	6,637.18	5,022.22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78.38	6,637.18	5,022.2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978.38	6,637.18	5,022.2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740.54	120,456.12	27,547.77

(三) 现金流量表

1、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8,047.37	809,117.95	833,478.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68.66	8,377.76	4,168.35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8,816.03	817,495.71	837,646.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6,317.60	489,279.00	535,960.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137.55	71,053.51	65,458.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72.63	36,734.57	15,062.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06.95	54,492.84	45,97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234.73	651,559.93	662,45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81.30	165,935.77	175,189.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70.41	27,000.00	292,506.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5.70	1,453.00	23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714.61	86,700.16	7,954.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21.65	3,946.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80.72	118,174.81	304,640.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709.76	83,524.97	40,670.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0,000.00	257,506.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709.76	153,524.97	298,176.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29.04	-35,350.16	6,464.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835.78	4,756.88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895.77	305,273.31	293,088.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731.56	310,030.19	293,088.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404.10	401,989.43	407,274.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444.12	15,746.22	16,189.07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70.00	27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128.21	417,735.65	423,463.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03.35	-107,705.46	-130,375.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39.87	-5,654.15	743.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15.74	17,226.00	52,021.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364.23	144,138.23	92,116.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479.97	161,364.23	144,138.23

2、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4,963.15	724,011.85	817,997.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39.04	8,149.86	3,48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5,002.18	732,161.71	821,480.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8,091.34	447,924.04	465,545.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431.72	63,283.87	59,644.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23.55	34,472.79	12,573.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35.05	39,071.77	30,673.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381.67	584,752.48	568,43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20.51	147,409.24	253,043.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97,506.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5.70	1,303.89	23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2.82	86,700.16	7,954.45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63.40	3,47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8.52	90,767.45	209,171.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386.67	50,018.27	30,033.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6,782.15	232,772.5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880.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56.72	17,657.2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723.40	104,457.68	262,805.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034.88	-13,690.24	-53,634.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435.78	4,756.88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895.77	305,273.31	293,088.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331.56	310,030.19	293,088.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404.10	401,989.43	407,112.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174.12	15,359.39	15,894.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578.21	417,348.82	423,007.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53.35	-107,318.63	-129,918.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096.90	-2,603.45	359.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42.08	23,796.91	69,849.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783.35	118,272.35	48,423.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025.43	142,069.27	118,272.35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1、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9,758.93	-	-	-	188,181.19	4,668.38	27,801.15	-	32,517.00	163,422.67	1,200.00	488,212.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9,758.93	-	-	-	188,181.19	4,668.38	27,801.15	-	32,517.00	163,422.67	1,200.00	488,212.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873.02	-	-	-	83,563.25	-331.88	-17,450.60	-	2,871.89	19,486.77	1,206.38	105,882.58
(一) 综合收益	-	-	-	-	-	-	-17,450.60	-	-	36,973.46	6.38	19,529.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873.02	-	-	-	84,643.25	-	-	-	-	-	1,200.00	101,716.27

项目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873.02	-	-	-	82,562.77	-	-	-	-	-	1,200.00	99,635.7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080.48	-	-	-	-	-	-	2,080.48
4、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871.89	-17,486.69	-	-14,614.79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871.89	-2,871.89	-	-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4,614.79	-	-14,614.79
3、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1,080.00	-331.88	-	-	-	-	-	-748.13
四、本期期末余额	95,631.95	-	-	-	271,744.44	4,336.50	10,350.55	-	35,388.89	182,909.44	2,406.38	594,095.15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546.43	-	-	-	183,544.38	-	24,515.27	-	21,135.10	64,418.00	1,200.00	372,359.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546.43	-	-	-	183,544.38	-	24,515.27	-	21,135.10	64,418.00	1,200.00	372,359.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212.50	-	-	-	4,636.82	4,668.38	3,285.89	-	11,381.89	99,004.67	-	115,853.39
(一) 综合收益	-	-	-	-	-	-	3,285.89	-	-	113,846.92	-	117,132.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2,212.50	-	-	-	4,636.82	-	-	-	-	-	-	6,849.3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2,212.50	-	-	-	2,544.28	-	-	-	-	-	-	4,756.7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	-	-	-	2,092.44	-	-	-	-	-	-	2,092.44
4、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1,381.89	-14,842.25	-	-3,460.3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1,381.89	-11,381.89	-	-
2、对所有者（股东） 的分配	-	-	-	-	-	-	-	-	-	-3,460.36	-	-3,460.36

3、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4,668.38	-	-	-	-	-	-4,668.38
四、本期期末余额	79,758.93	-	-	-	188,181.19	4,668.38	27,801.15	-	32,517.00	163,422.67	1,200.00	488,212.56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合	专项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	收益	储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546.43	-	-	-	183,544.38	-	5,885.43	-	18,973.61	54,375.64	1,200.00	341,525.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13,154.76	-	-91.07	-979.34	-	12,084.36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546.43	-	-	-	183,544.38	-	19,040.20	-	18,882.55	53,396.30	1,200.00	353,609.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5,475.07	-	2,252.55	11,021.70	-	18,749.32
(一) 综合收益	-	-	-	-	-	-	5,475.07	-	-	13,544.25	-	19,019.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252.55	-2,522.55	-	-27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252.55	-2,252.55	-	-

项目	201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270.00	-	-270.00
3、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项目	201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546.43	-	-	-	183,544.38	-	24,515.27	-	21,135.10	64,418.00	1,200.00	372,359.17

2、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9,758.93	-	-	-	187,179.83	4,668.38	29,555.30	-	31,246.43	155,624.46	478,696.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9,758.93	-	-	-	187,179.83	4,668.38	29,555.30	-	31,246.43	155,624.46	478,696.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873.02	-	-	-	84,643.25	-331.88	-16,978.38	-	2,871.89	11,502.24	98,243.89
(一) 综合收益	-	-	-	-	-	-	-16,978.38	-	-	28,718.92	11,740.54

项目	2021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873.02	-	-	-	84,643.25	-	-	-	-	-	100,516.2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873.02	-	-	-	82,562.77	-	-	-	-	-	98,435.7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080.48	-	-	-	-	-	2,080.48
4、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871.89	-17,216.69	-14,344.79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871.89	-2,871.89	-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4,344.79	-14,344.79
3、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331.88	-	-	-	-	331.88
四、本期期末余额	95,631.95	-	-	-	271,823.08	4,336.50	12,576.92	-	34,118.32	167,126.70	576,940.46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546.43	-	-	-	182,543.01	-	22,918.12	-	19,864.54	56,377.78	359,249.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546.43	-	-	-	182,543.01	-	22,918.12	-	19,864.54	56,377.78	359,249.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212.50	-	-	-	4,636.82	4,668.38	6,637.18	-	11,381.89	99,246.69	119,446.70
(一) 综合收益	-	-	-	-	-	-	6,637.18	-	-	113,818.94	120,456.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12.50	-	-	-	4,636.82	-	-	-	-	-	6,849.3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12.50	-	-	-	2,544.38	-	-	-	-	-	4,756.8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092.44	-	-	-	-	-	2,092.44
4、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1,381.89	-14,572.25	-3,190.3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1,381.89	-11,381.89	-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190.36	-3,190.36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4,668.38	-	-	-	-	-4,668.38
四、本期期末余额	79,758.93	-	-	-	187,179.83	4,668.38	29,555.30	-	31,246.43	155,624.46	478,696.57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546.43	-	-	-	182,543.01	-	4,741.13	-	17,703.05	36,924.37	319,457.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13,154.76	-	-91.07	-819.59	12,244.11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546.43	-	-	-	182,543.01	-	17,895.89	-	17,611.98	36,104.78	331,702.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5,022.22	-	2,252.55	20,272.99	27,547.77
(一) 综合收益	-	-	-	-	-	-	5,022.22	-	-	22,522.55	27,544.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252.55	-2,252.55	-

项目	2019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252.55	-2,252.55	-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项目	2019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546.43	-	-	-	182,543.01	-	22,918.12	-	19,864.54	56,377.78	359,249.87

三、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重要变化情况

（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10 家，其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贵州轮胎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贵阳市	2,000 万元	100.00%	
贵州前进轮胎销售有限公司	贵阳市	2,000 万元	100.00%	
贵州大力士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贵阳市	24,000 万元	100.00%	
贵州前进轮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贵阳市	50,000 万元	100.00%	
贵州前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贵阳市	8,000 万元		70.00%
GTC NORTH AMERICA INC.	美国	10 万美元		100.00%
NORTH AMERICA COMMERCIAL TIRE RESOURCE	美国	10 万美元		100.00%
BRANCH OF GUIZHOU TYPE IMPORT/EXPORT CO.LTD.	俄罗斯	10 万美元		100.00%
前进轮胎（越南）有限责任公司（ADVANCE TYRE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4,290 万美元		100.00%
前进控股（集团）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30 万美元		100.00%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6 日设立越南子公司前进轮胎（越南）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公司直接持股 100%，公司间接持股 100%，自 2019 年 3 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设立贵州前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公司直接持股 70.00%，公司间接持股 70.00%，自 2021 年 3 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在中国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前进控股（集团）国际有限公司，进出口公司直接持股 100.00%，公司间接持股 100%，自 2021 年 7 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四、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具体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0.98	0.89	0.83
速动比率（倍）	0.82	0.79	0.73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86%	57.61%	64.6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17%	57.04%	65.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6.19	6.11	4.7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62	9.19	7.86
存货周转率（次）	7.93	8.03	6.94
利息保障倍数（倍）	6.71	12.01	2.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30	2.08	2.2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5	0.22	0.6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81%	2.97%	2.94%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如果未特别指出，均为合并财务报表口径，其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司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单位：元/股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	基本每股收益	0.40	1.47	0.17
	稀释每股收益	0.39	1.43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6%	27.04%	3.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77	0.19
	稀释每股收益	0.28	0.75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0%	14.18%	4.18%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相关规定，公司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570.68	69,290.2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95.05	1,589.63	1,589.32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5,957.10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95.70	1,387.34	23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7.32	-2,558.45	-3,007.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64.66	9,630.75	122.3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639.45	54,120.94	-1,306.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973.46	113,846.92	13,544.25
占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	28.78%	47.54%	-9.64%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594,609.47	46.18%	512,279.87	44.48%	558,137.52	53.05%
非流动资产	692,963.69	53.82%	639,342.93	55.52%	493,965.41	46.95%
总计	1,287,573.16	100.00%	1,151,622.80	100.00%	1,052,102.9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3.05%、44.48% 和 46.18%。

2020 年末，随着公司“全钢子午线轮胎异地搬迁项目（扎佐三期）”及“越南年产 120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固定资产规模逐步扩大，导致非流动资产占比略有提升。

2021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比有所提升，主要是由于：① 公司金关厂区二期厂房搬迁工作顺利推进，搬迁成本余额较 2020 年末增长 15,635.05 万元；② 由于当期参股银行公允价值有所下降，期末非流动资产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下降 19,974.56 万元。

1、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11,287.84	35.53%	190,476.96	37.18%	216,851.76	38.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0.00%	13,083.45	2.55%	-	0.00%
应收票据	87,765.75	14.76%	133,794.62	26.12%	137,706.87	24.67%
应收账款	97,297.02	16.36%	72,894.66	14.23%	75,315.67	13.49%
应收款项融资	36,942.85	6.21%	-	0.00%	-	0.00%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付款项	16,801.58	2.83%	7,090.34	1.38%	3,603.62	0.65%
其他应收款	4,000.23	0.67%	7,972.62	1.56%	5,717.70	1.02%
存货	95,285.77	16.02%	60,642.79	11.84%	68,911.94	12.35%
合同资产	1,514.05	0.25%	2,113.27	0.41%	-	0.00%
持有待售资产	19,787.72	3.33%	18,427.75	3.60%	23,889.68	4.28%
其他流动资产	23,926.67	4.02%	5,783.39	1.13%	26,140.29	4.68%
合计	594,609.47	100.00%	512,279.87	100.00%	558,137.52	100.00%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8.68	0.00%	7.00	0.00%	7.71	0.00%
银行存款	175,471.29	83.05%	161,071.31	84.56%	144,130.51	66.46%
其他货币资金	35,807.87	16.95%	29,398.64	15.43%	72,713.53	33.53%
合计	211,287.84	100.00%	190,476.96	100.00%	216,851.7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8.85%、37.18% 及 35.53%，是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结构性存款、存放在保证金账户内的票据保证金和信用保证金。2020 年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有所降低，主要是由于：① 公司当期期末将结构性存款转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具体参见本节“(2) 交易性金融资产”；② 公司为降低财务费用，适当降低应收票据贴现金额，期末票据保证金规模下降 40,267.24 万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0 年末，公司根据财政部、国资委、银保监会、证监会联合发布《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加强企业 202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1]2

号) 相关规定, 将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由“其他货币资金”改为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2020 年末, 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13,083.45 万元, 为“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属于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的低风险产品。

(3)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收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	72,575.58	82.03%	121,131.59	90.20%	132,045.40	95.83%
商业承兑汇票	15,900.86	17.97%	13,156.62	9.80%	5,741.06	4.17%
合计	88,476.44	100.00%	134,288.21	100.00%	137,786.4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收票据以银行承兑汇票为主, 占比分别为 95.83%、90.20% 和 82.03%。公司商业承兑汇票的付款期限主要为六个月, 开票方主要为三一集团及临工集团, 报告期内均正常兑付。

2019 年末、2020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有所下降, 主要是轮胎市场需求旺盛, 产品处于供不应求状态, 下游客户为争取更多货源, 加快回款速度, 且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结算比例有所增加。

2021 年末, 公司商业承兑汇票余额增长, 开票方主要为三一集团及临工集团, 二者均为信用状况良好的大客户。当期临工集团及三一集团销售收入总计较上年增加 13,092.21 万元, 商业承兑汇票余额增长和客户交易规模增长趋势相符合。

2021 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期末余额下降, 主要是由于公司当期将部分信用较好的银行承兑汇票合计 36,942.85 万元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核算。

(4) 应收账款

①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分别为 88,084.25 万元、83,352.68 万元及 105,425.31 万元。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持续增长,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逐年下降, 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强客户账期管理, 且当年轮胎市场需求

旺盛，产品处于供不应求状态，下游客户为争取更多的轮胎货源，销售回款速度有所加快，因此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减少。

2021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2020年末略有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当期配套客户销售规模有所增长，该类客户的信用期相对较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长。

② 应收账款分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分类及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金额	计提比例	
2021-12-3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41.67	5.35%	5,641.67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783.64	94.65%	2,486.62	2.49%	97,297.02
合计	105,425.31	100.00%	8,128.29	7.71%	97,297.02
2020-12-3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82.66	10.06%	8,382.66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970.02	89.94%	2,075.36	2.77%	72,894.66
合计	83,352.68	100.00%	10,458.01	12.55%	72,894.66
2019-12-3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12.69	13.41%	11,334.64	95.95%	478.0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271.56	86.59%	1,433.94	1.88%	74,837.62
合计	88,084.25	100.00%	12,768.58	14.50%	75,315.6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将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按照谨慎性原则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对于该部分客户加强管控，已停止业务往来并积极催收货款。

③ 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计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7,973.82	1,646.26	1.68%	72,414.25	929.86	1.28%	74,320.91	1,030.49	1.39%
1至2年	1,706.73	745.56	43.68%	1,564.18	466.16	29.80%	1,769.13	307.48	17.38%
2至3年	66.05	57.77	87.46%	945.35	633.10	66.97%	120.85	51.77	42.84%
3年以上	37.03	37.03	100.00%	46.24	46.24	100.00%	60.67	44.19	72.85%
合计	99,783.64	2,486.62	2.49%	74,970.02	2,075.36	2.77%	76,271.56	1,433.94	1.8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以1年内为主，1年以内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比分别为97.44%、96.59%及98.19%，与公司执行的客户信用政策相匹配，回收风险较小。公司整体客户结构稳定，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质量较高。

2019年，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各账龄坏账计提比例有所变化。

（5）应收款项融资

2021年末，公司根据金融会计准则，将承兑行为中国银行等6家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及招商银行等9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合计36,942.85万元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

（6）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1年以内	16,630.41	98.98%	6,814.98	96.12%	3,577.71	99.28%
1-2年	98.84	0.59%	263.09	3.71%	25.91	0.72%
2-3年	72.33	0.43%	9.17	0.13%	-	0.00%
3年以上	-	0.00%	3.09	0.04%	-	0.00%
合计	16,801.58	100.00%	7,090.34	100.00%	3,603.62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购买天然橡胶和合成橡胶，预付给供应商的材料款，预付款项的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公司期末预付款项有所增长，主要是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逐年扩大以及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等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的上涨，预付材料款金额有所增长。

(7)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押金及保证金	2,500.00	35.83%	4,752.33	44.39%	4,751.38	83.10%
备用金	699.83	10.03%	580.41	5.42%	511.84	8.95%
往来款	3,665.66	52.54%	4,806.96	44.90%	-	0.00%
暂付款	40.65	0.58%	473.36	4.42%	408.75	7.15%
其他	71.07	1.02%	93.04	0.87%	45.73	0.80%
合计	6,977.21	100.00%	10,706.10	100.00%	5,717.7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及保证金、往来款及应收股利。

2020 年，公司将预付普惠公司的预付款项调整至其他应收款核算，因此往来款余额有所增长。2021 年末，发行人往来款余额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预付普惠公司的预付款项减少 2,458.51 万元。2021 年 11 月 17 日，进出口公司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结案通知书》（（2021）渝 01 执 2073 号），终结执行公司全资子公司进出口公司与普惠公司、重庆商社的买卖合同纠纷引起的民事诉讼，法院已将公司之前支付的应付被告款项扣除执行费后的 2,519.15 万元支付给进出口公司。

2021 年末，押金及保证金余额较上年期末下降 2,252.33 万元，主要是公司与平安点创于 2018 年 12 月签订的“2018PAZL(DC)0100256-ZL-01”、“2018PAZL(DC)0100258-ZL-01”的 3 年期售后回租租赁合同到期，生产设备押金减少 2,222.20 万元。

(8) 存货

① 存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产成品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原材料	15,374.87	15.95%	9,260.21	15.07%	9,716.27	13.83%
在产品及半成品	7,018.16	7.28%	5,557.16	9.04%	4,384.45	6.24%
库存商品	63,492.28	65.86%	38,745.74	63.05%	51,899.96	73.88%
发出商品	10,444.30	10.83%	7,844.03	12.76%	4,190.40	5.96%
其他	74.53	0.08%	48.58	0.08%	60.45	0.09%
合计	96,404.14	100.00%	61,455.73	100.00%	70,251.5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及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构成。

公司通过与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对炭黑、钢丝帘线、帘子布等原材料全面实行“零库存”管理，由供应商在公司附近区域设立仓库，并保持一定的库存量，满足公司需求，公司在实际生产需要时，通知供应商送货至公司，因此公司期末原材料主要为天然橡胶、合成橡胶及备品备件，其中，备品备件主要为设备修理用的零部件，公司主要根据生产设备数量及运行情况预备一定的备用零部件。2021年末，公司期末原材料金额有所增长，主要是由于各类原材料采购价格在当期均有不同程度的上涨。

2019年至2020年度，公司库存商品余额逐年下降，主要是由于轮胎市场需求旺盛，公司轮胎产品供不应求，期末轮胎产品金额有所下降。2021年末，公司期末库存商品规模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根据市场销售预计适当增加期末库存商品规模，以及原材料上涨导致库存商品生产成本有所上升。

②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根据不同存货类别分别计算可变现净值，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相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方法为：① 内销正品轮胎根据销售部提供的经销商价格表减去一定的销售折扣作为内销单价；外销正品轮胎取外销全年平均价格作为外销单价；② 库存2年以上的滞销轮胎以及次品轮胎按照对应内销和

外销正品轮胎单价折价 7 折作为销售单价；③ 综合考虑增值税附加税、海运费、出口税金、期间费用对成本的影响，从售价中扣除后得到的可变现净值小于存货成本的全部计入当期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跌价准备计提方法为：根据库存商品测算出来的每公斤轮胎计提跌价比例，计算每种原材料可生产轮胎数量，两者相乘测算出原材料跌价准备。

公司各期末存货跌价主要为库存商品、原材料，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原材料	304.52	1.98%	723.03	7.81%	727.59	7.49%
库存商品	747.40	1.18%	87.23	0.23%	573.82	1.11%
其他	66.45	0.38%	2.68	0.02%	38.19	0.44%
合计	1,118.37	1.16%	812.93	1.32%	1,339.60	1.91%

报告期内，公司轮胎产品销售规模逐年提升，且随着新厂区生产线稳定性、效率的提升，公司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整体较低。

2019 年及 2020 年末，公司原材料跌价准备计提金额相对较高，主要是公司在 2019 年对库龄时间较长，且从未出库使用的备品备件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该部分备品备件在 2020 年末仍尚未使用。2021 年末，随着部分备品备件的使用，相应的跌价准备予以转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有所下降。

2019 至 2020 年度，公司轮胎生产销售情况良好，期末库存商品余额逐年下降，因此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金额逐年下降。2021 年末，由于当期各类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产成品成本有所上涨，而部分型号产品的销售单价未能及时上调，使得期末跌价准备计提金额略有上升。

（9）合同资产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原应收账款中属于质保金部分单独作为合同资产列示。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公司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1,538.36	2,140.76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减值准备	24.31	27.49
账面价值	1,514.05	2,113.27

(10) 持有待售资产

根据云岩区人民政府于 2019 年 7 月 1 日下达的云府发[2019]122 号《房屋征收决定》，政府拟在贵阳市云岩区实施“云储-2019N-02 号地块土地、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一级开发”项目，需要对建设规划用地范围内房屋进行征收，涉及公司老厂区及大力士子公司的全部生产用房。2019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及大力士子公司分别与云岩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局签订了金关厂区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约定补偿款总额为 24.86 亿元。

公司将老厂区待交付房屋建筑物计入持有待售资产核算，其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贵州轮胎金关厂区	19,787.72	1,975.11	6,859.83
大力士金关厂区	-	16,452.64	17,029.85
合计	19,787.72	18,427.75	23,889.68

2020 年末，公司完成贵州轮胎金关厂区一期房屋征收的交付，确认一期房屋征收补偿收入，相应持有待售资产余额有所下降。2021 年末，公司收到大力士公司征收补偿款 27,000 万元，确认了资产处置利得 9,668.52 万元，相关搬迁成本予以转出；同时，随着贵州轮胎金关厂区二期搬迁工作的顺利推进，期末持有待售资产余额有所提升。

(11)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多缴税费	1,931.81	8.07%	613.37	10.61%	1,180.60	4.52%
待抵扣进项税	2,656.45	11.10%	1,466.67	25.36%	475.00	1.82%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搬迁成本	19,338.40	80.82%	3,703.35	64.03%	24,484.68	93.67%
合计	23,926.67	100.00%	5,783.39	100.00%	26,140.29	100.00%

根据 2019 年 7 月云岩区政府下发的《房屋征收决定》，公司将已搬迁厂房的净值、搬迁费等计入“搬迁成本”项目核算。2020 年末，公司搬迁成本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当年完成贵州轮胎金关厂区一期房屋征收的交付并确认补偿款收入，相应的搬迁成本予以转出。

2021 年末，随着公司贵州轮胎金关厂区二期厂房搬迁工作的顺利推进，搬迁成本余额有所上升。

2、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0.00%	-	0.00%	-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559.31	9.61%	86,533.88	13.53%	78,725.43	15.94%
固定资产	461,908.41	66.66%	376,278.97	58.85%	330,502.85	66.91%
在建工程	74,347.27	10.73%	91,499.98	14.31%	20,817.50	4.21%
无形资产	36,561.34	5.28%	23,735.30	3.71%	22,366.07	4.53%
长期待摊费用	7,636.64	1.10%	7,390.90	1.16%	10,797.21	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36.51	1.79%	12,404.49	1.94%	13,832.40	2.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514.20	4.84%	41,499.41	6.49%	16,923.96	3.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2,963.69	100.00%	639,342.93	100.00%	493,965.41	100.0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均为对贵阳银行、贵州银行及贵阳农商行的投资。2019 年度，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调整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将相关股权投资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贵阳银行	5,331.69	6,511.05	7,829.64
贵州银行	32,250.00	34,650.00	31,308.21
贵阳农商行	28,977.62	45,372.83	39,587.58
合计	66,559.31	86,533.88	78,725.43

公司于 2001 年参股贵阳银行，认购金额为 670.00 万元。贵阳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根据其各期末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确定其期末公允价值。

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参股贵州银行，认购金额为 22,050.00 万元。2019 年 12 月，贵州银行于香港交易所上市，公司按照 2019 年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其期末公允价值。

2011 年 9 月，公司出资 18,720.00 万元参与贵阳农商行的发起设立，并于 2016 年 12 月参与认购其新募股份。2019 年，公司将其划分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鉴于贵阳农商行在二级市场没有公开报价，公司根据期末每股净资产确认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值。2021 年末，由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市净率较 2020 年末有所下降，因此贵阳农商行公允价值有所下降。

（2）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32,051.56	211,076.98	184,658.58
机器设备	445,879.46	407,543.71	372,776.80
运输设备	11,667.05	5,302.39	4,802.83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2,139.24	12,443.83	12,763.99
账面原值合计	701,737.31	636,366.92	575,002.20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6,699.96	28,954.66	24,540.36
机器设备	203,461.24	221,050.48	208,966.32
运输设备	2,988.18	3,119.40	3,076.68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6,336.88	6,620.76	6,924.78
累计折旧合计	239,486.26	259,745.30	243,508.15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	-	61.43
机器设备	236.82	236.82	799.82
运输设备	0.99	0.99	1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04.83	104.83	128.95
减值准备合计	342.64	342.64	991.2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5,351.60	182,122.32	160,056.79
机器设备	242,181.40	186,256.42	163,010.65
运输设备	8,677.88	2,182.00	1,725.14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5,697.53	5,718.24	5,710.26
账面价值合计	461,908.41	376,278.97	330,502.8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2020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金额有所增长，主要是当期部分扎佐三期工程完成，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51,133.76 万元。

2021 年末，发行人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略有上升，主要是当期扎佐全钢三期工程主体工程完工、“越南年产 120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部分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建工程分别转入固定资产 51,423.61 万元、63,941.9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会计准则要求，期末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相应计提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减值准备主要是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计提形成。

(3)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全钢子午线轮胎异地搬迁项目（扎佐三期工程）	6,586.75	24,506.57	11,356.19
越南年产 120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	40,084.02	53,650.07	69.22
固定资产改造	-	3,450.99	5,396.34
绿色轮胎工程技术中心及总部建设项目	5,386.28	5,330.17	-
烟气治理（炼胶、子午胎）	-	-	1,684.14
其他	22,290.23	4,562.18	2,305.50
合计	74,347.27	91,499.98	20,817.50

报告期内，发行人持续进行厂房和设备改造投入，各期末在建工程余额较大。

2020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金额增加较大，主要是当期公司同时开展“全钢子午线轮胎异地搬迁项目”及“越南年产 120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建设，建设投入金额持续增长。

2021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金额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当期“全钢子午线轮胎 300 万条异地搬迁项目（即扎佐全钢三期工程）”主体工程完工、“越南年产 120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部分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4)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36,377.20	25,508.27	24,340.83
软件	5,957.40	3,595.44	2,591.95
非专利技术	-	-	590.68
账面原值合计	42,334.60	29,103.71	27,523.47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4,025.61	4,164.97	3,585.51
软件	1,747.65	1,203.44	981.21
非专利技术	-	-	590.68
累计摊销合计	5,773.26	5,368.41	5,157.40
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	-	-
软件	-	-	-
非专利技术	-	-	-
减值准备合计	-	-	-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32,351.59	21,343.30	20,755.33
软件	4,209.75	2,392.00	1,610.75
非专利技术	-	-	-
账面价值合计	36,561.34	23,735.30	22,366.0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

2020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增加，主要是当期新增越南龙江工业园土地使用权。

2021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增加，主要是当期部分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转入土地使用权 14,327.60 万元。

(5)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模具	6,826.64	6,547.76	9,868.13
消防设施	810.00	832.50	855.00
其他	-	10.65	74.08
合计	7,636.64	7,390.90	10,797.2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模具。

（6）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资产减值准备	2,737.69	3,294.45	3,730.8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1.76	93.80	83.83
可抵扣亏损	1,522.83	451.80	4,848.74
预提项目	5,559.95	6,892.61	5,091.59
软件分期摊销项目	-	-	1.13
股份支付	936.06	508.23	-
递延收益	1,548.21	1,163.59	76.22
合计	12,436.51	12,404.49	13,832.40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由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亏损及预提项目构成的。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3,374.68	11,394.41	16,923.96
定期存款	30,139.52	30,105.00	-
合计	33,514.20	41,499.41	16,923.9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长期资产款项主要为预付土地、设备、基建等长期资产款项。2019年末及2020年末，公司预付长期资产款项金额相对较高，主要是公司持续推进“全钢子午线轮胎异地搬迁项目”、“越南年产120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等项目建设，期末预付的工程款、设备款金额较多。

2020年末及2021年末，公司定期存款的起息日为2020年11月30日，期限为61个月，存款类型为整存整取。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606,766.90	87.50%	573,482.17	86.44%	672,514.70	98.94%
非流动负债	86,711.11	12.50%	89,928.07	13.56%	7,229.05	1.06%
总计	693,478.01	100.00%	663,410.24	100.00%	679,743.7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均以流动负债为主，占比分别为 98.94%、86.44% 及 87.50%。2019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比较高，主要是当期将即将于 2020 年 8 月到期的中期票据由“应付债券”转入“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核算。

1、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66,895.77	27.51%	173,075.95	30.18%	269,196.03	40.03%
应付票据	228,636.43	37.68%	195,359.59	34.07%	161,074.38	23.95%
应付账款	148,055.53	24.40%	132,479.53	23.10%	101,550.67	15.10%
预收账款	-	0.00%	-	0.00%	15,426.80	2.29%
合同负债	12,873.46	2.12%	20,385.30	3.55%	-	0.00%
应付职工薪酬	15,078.38	2.49%	17,255.41	3.01%	10,310.13	1.53%
应交税费	13,023.39	2.15%	19,349.03	3.37%	23,133.58	3.44%
其他应付款	7,213.87	1.19%	8,484.30	1.48%	4,161.77	0.62%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	0.00%	2,805.77	0.49%	77,661.34	11.55%
其他流动负债	14,990.07	2.47%	4,287.29	0.75%	10,000.00	1.49%
合计	606,766.90	100.00%	573,482.17	100.00%	672,514.70	100.00%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质押借款	55,000.00	32.95%	10,768.39	6.22%	44,601.36	16.57%
抵押借款	19,900.00	11.92%	-	0.00%	49,000.00	18.20%
保证借款	-	0.00%	25,000.00	14.44%	-	0.00%
信用借款	91,495.77	54.82%	130,914.10	75.64%	120,409.35	44.73%
承兑汇票贴现	500.00	0.30%	6,393.46	3.69%	55,185.33	20.50%
合计	166,895.77	100.00%	173,075.95	100.00%	269,196.0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主要是银行短期贷款，其中，质押借款主要是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抵押借款主要是公司以扎佐土地及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取得的借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有所波动，主要是公司根据经营资金需求情况灵活调整银行贷款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现金流情况良好，公司为降低财务费用，减少票据贴现金额并适当减少短期贷款，各期末短期借款余额呈现逐年下降趋势。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主要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工程设备采购款等，以银行承兑汇票为主，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	228,636.43	100.00%	195,259.59	99.95%	161,074.38	1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0.00%	100.00	0.05%	-	0.00%
合计	228,636.43	100.00%	195,359.59	100.00%	161,074.38	100.00%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42,233.29	96.07%	127,102.18	95.94%	100,089.19	98.56%
1至2年	4,054.76	2.74%	4,584.76	3.46%	247.72	0.24%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2至3年	1,188.16	0.80%	214.34	0.16%	265.74	0.26%
3年以上	579.33	0.39%	578.24	0.44%	948.02	0.93%
合计	148,055.53	100.00%	132,479.53	100.00%	101,550.67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原材料采购、工程设备采购形成，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占比均在 90% 以上。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规模逐年增长，主要是由于：① 公司近年轮胎产销规模逐年增长，原材料采购规模持续增长。② 公司近年持续推进“全钢子午线轮胎异地搬迁项目”、“越南年产 120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等项目建设，工程设备采购规模保持增长。

（4）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下游客户预付货款由“预付款项”转至“合同负债”核算。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合计余额分别为 15,426.80 万元、20,385.30 万元及 12,873.46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信用账期管理，对合作期限在一年以下的新客户及部分经销商客户采用先款后货。2019 年至 2020 年，公司轮胎销售规模持续增长，期末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金额持续增长。2021 年末，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金额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配套客户收入占比上升，该部分客户没有预付账款导致。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短期薪酬	4,676.22	7,284.00	5,769.2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0.37
辞退福利	10,402.15	9,971.41	4,540.50
合计	15,078.38	17,255.41	10,310.1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及奖金。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期末应付短期薪酬余额有所增长，主要是公司当期经营状况良好，适当计提绩效奖金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辞退福利金额逐年增长，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部分生产线逐步搬迁至新厂区，且新产线自动化程度大幅提升，人均生产效率提升，部分员工选择与公司签订内退协议，公司一次性计提相关人员内退直至正式退休期间应支付的费用。

(6)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增值税	857.90	163.75	17,796.48
消费税	408.52	408.52	410.75
企业所得税	10,855.67	16,949.07	31.80
个人所得税	566.26	376.93	45.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0.11	237.95	1,847.50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90.85	434.35	2,046.82
车船使用税	0.41	0.35	0.35
印花税	137.21	99.56	72.40
价格调整基金	-	667.24	667.24
环境保护税	-	10.00	10.00
其他	6.46	1.32	204.53
合计	13,023.39	19,349.03	23,133.5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期末应交税费主要为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2020年末，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较大，主要是由于当期经营业绩大幅增长所致。2019年末，应交增值税金额较大，主要是由于期末税务机关允许公司缓缴增值税所致，该部分增值税已于2020年上半年缴纳完毕。

(7)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利息	-	-	-
垫付款	167.95	48.66	65.75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押金	495.86	263.04	681.33
预提费用	1,169.42	2,066.88	1,712.91
暂收款	51.89	219.47	887.33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336.50	4,668.38	-
其他	992.25	1,217.88	814.46
合计	7,213.87	8,484.30	4,161.77

2019 年末，预提费用有所增长，主要是供电局调整抄表扣款日，期末形成未付电费所致。

2020 年 2 月，公司完成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同时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71,137.0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2,805.77	6,524.26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	-	-
合计	-	2,805.77	77,661.34

2019 年末，公司将 2020 年 8 月到期的“15 黔轮胎 MTN001”中期票据归类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该中期票据已于 2020 年 8 月兑付完成。

报告期各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主要为公司开展售后回租形成的长期应付款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部分。2018 年 12 月，公司与平安点创签订了“2018PAZL(DC)0100256-ZL-01”、“2018PAZL(DC)0100258-ZL-01”的 3 年期售后回租租赁合同，以固定资产售后租回方式分别取得设备出售款项 5,555.55 万元、16,666.65 万元，每 3 个月支付一次租金。随着公司签署售后回租租赁合同逐步到期，报告期各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余额逐年下降。

(9)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已收取的拆迁补偿款	-	-	10,000.00
三包费用	1,023.39	1,637.20	-
预收货款及劳务税款	5,454.16	2,650.09	-
附追索权的票据贴现	8,512.52	-	-
合计	14,990.07	4,287.29	10,000.00

2019 年末，公司已收取的拆迁补偿款为公司收到的贵州轮胎金关厂区一期房屋征收补偿款。2020 年 12 月，公司已完成一期房屋征收的全部移交工作，并确认相应的拆迁补偿收入。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货款相应的增值税调整至其他流动负债核算。

2021 年末，公司附追索权的票据贴现金额为 8,512.52 万元，主要为公司将部分应收票据进行背书转让，该部分应收票据尚未到期兑付。

2、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73,458.17	84.72%	76,980.55	85.60%	-	0.00%
长期应付款	-	0.00%	-	0.00%	2,721.02	37.64%
预计负债	477.51	0.55%	-	0.00%	-	0.00%
递延收益	10,315.08	11.90%	7,731.88	8.60%	463.66	6.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60.35	2.84%	5,215.64	5.80%	4,044.37	55.95%
合计	86,711.11	100.00%	89,928.07	100.00%	7,229.05	100.00%

(1) 长期借款

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76,980.55 万元、73,458.17 万元，主要是公司根据自身长期资金规划，于 2020 年下半年陆续与中国工商银行、进出口银行签订长期银行贷款合同。

(2) 长期应付款

2019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为 2,721.02 万元，为公司与平安点创签署售后回租租赁合同形成的长期应付款。2020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为零，主要是公司将其转入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核算，售后回租租赁合同具体参见上文“(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预计负债

2021 年末，发行人预计负债余额为 477.51 万元，主要为产品质量赔偿款，赔偿金额仍在协商中，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合理估计预计负债。

(4) 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全部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锅炉除尘器改造款	-	-	3.57
科技局智能制造大数据项目款	62.40	72.80	83.20
40 万条/年高性能载重子午线轮胎技改投资补助	9.52	38.10	66.67
黔轮胎异地技改项目标准厂房建设	80.42	82.92	85.42
修文县发改委补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00	20.00	20.00
能量系统优化项目	4.70	5.98	4.81
越南 120 万条全钢子午胎项目	200.00	200.00	200.00
全钢中小型工程智能制造项目	1,217.08	1312.08	-
智能化改造项目补助	3,500.00	3,500.00	-
扎佐三期搬迁改造项目	3,355.71	2,500.00	-
AGV 项目	190.00	-	-
公租房补贴	1,675.24	-	-
合计	10,315.08	7,731.88	463.66

(5)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4,044.37 万元、5,215.64 万元及 2,460.35 万元，全部为报告期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三）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0.98	0.89	0.83
速动比率（倍）	0.82	0.79	0.73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86%	57.61%	64.6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17%	57.04%	65.57%
财务指标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6.71	12.01	2.04

注：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3、0.89 及 0.98，速动比率分别为 0.73、0.79 及 0.82，整体保持稳定。2021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略有增长，主要是由于：① 公司 2021 年 3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到位，以及 2021 年 12 月末收到大力士公司拆迁补偿款，期末货币资金余额有所增长；② 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持续增长，期末存货规模等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资金能够满足正常生产经营的需求，流动负债引起的财务风险较小。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61%、57.61% 和 53.86%，持续下降。公司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主要是① 报告期内，公司轮胎销售规模持续增长，下游客户回款情况良好；同时，公司根据各期营运资金需求，适当调整银行贷款规模。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应付债券合计余额分别为 346,857.37 万元、252,862.27 万元及 240,353.95 万元，有息负债规模逐年下降；②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收到一期房屋拆迁补偿款、2021 年 3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且公司同时推动扎佐三期项目、越南项目等项目建设，资产规模有所增长。

3、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

公司最近三年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对比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	风神股份	1.14	0.91	0.82
	赛轮轮胎	1.12	0.95	1.00
	玲珑轮胎	0.79	1.07	0.99
	三角轮胎	2.20	2.05	1.97
	SST 佳通	2.38	2.91	2.20
	青岛双星	0.75	0.81	0.95
	通用股份	1.18	0.88	0.98
	森麒麟	3.51	2.02	1.69
	平均值	1.63	1.45	1.32
	贵州轮胎	0.98	0.89	0.83
	C29 行业平均值	3.26	3.05	2.63
速动比率	风神股份	0.85	0.67	0.60
	赛轮轮胎	0.79	0.70	0.74
	玲珑轮胎	0.52	0.81	0.73
	三角轮胎	1.92	1.88	1.73
	SST 佳通	1.86	2.28	1.70
	青岛双星	0.57	0.59	0.74
	通用股份	0.69	0.40	0.53
	森麒麟	2.56	1.53	1.13
	平均值	1.22	1.11	0.99
	贵州轮胎	0.82	0.79	0.73
	C29 行业平均值	2.66	2.54	2.13
资产负债率（合并）	风神股份	63.87%	61.46%	71.01%
	赛轮轮胎	56.99%	58.16%	58.55%
	玲珑轮胎	47.96%	43.64%	58.50%
	三角轮胎	33.44%	34.78%	33.19%
	SST 佳通	47.20%	42.54%	44.60%
	青岛双星	69.09%	65.00%	63.23%

项目	公司名称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通用股份	49.57%	51.86%	47.21%
	森麒麟	36.06%	28.27%	43.65%
	平均值	50.52%	48.21%	52.49%
	贵州轮胎	53.86%	57.61%	64.61%
	C29 行业平均值	35.02%	36.26%	36.54%

注 1：数据来源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注 2：“C29 行业平均值”为选取《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中“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剔除 ST 类公司（其中，未剔除 SST 佳通）后 110 家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平均值，下同。

注 3：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仅森麒麟已公布 2021 年年度报告，因此除森麒麟外其他公司 2021 年度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数据均为年化后 2021 年 1-9 月数据，资产负债率（合并）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资产负债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报告期内先后实施“全钢子午线轮胎异地搬迁项目”、“越南年产 120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等建设项目，资金需求量大，公司通过银行贷款缓解资金压力。

三角轮胎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合并资产负债率与公司及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差异，主要是由于：① 三角轮胎于 2016 年 9 月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募集资金净额为 42.85 亿元，2016 年年末资产负债率由 2015 年年末的 69.16% 下降至 40.67%；② 三角轮胎近年规模较大的资本性支出为首发募投项目，使得总体负债规模相对较小。

SST 佳通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较高，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主要是由于其近年来资本性支出相对较小，总体负债规模相对较小。

森麒麟 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合并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高，主要是由于森麒麟于 2020 年 9 月完成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净额 120,912.70 万元。

玲珑轮胎 2020 年末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玲珑轮胎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公开增发股票，募集净额 197,861.75 万元，以及其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在当年完成转股。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62	9.19	7.86
存货周转率（次）	7.93	8.03	6.94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2019年及2020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提升，主要是轮胎市场需求旺盛，公司轮胎产线处于满负荷运转生产，产销率分别达到101.58%、101.00%，产品处于供不应求状态，下游客户为争取更多的轮胎货源，销售回款速度有所加快；同时，公司加强应收账款信用期管理，2019年末及2020年末应收账款金额持续下降。

2021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近年来大力开拓配套客户市场，当期配套客户销售占比略有提升，该类客户信用期相对较长，导致当期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

2、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6.94、8.03和7.93，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轮胎销售规模持续增长，产品供不应求，存货周转速度提升。2021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略有下降，主要是公司根据市场销售预计适当增加了期末库存商品规模，导致2021年年末存货规模有所提升。

3、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

公司最近三年资产周转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对比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风神股份	7.56	8.68	7.55
	赛轮轮胎	8.24	8.92	9.97
	玲珑轮胎	6.22	6.72	6.10
	三角轮胎	11.98	12.49	10.75
	SST佳通	2.96	3.01	3.24
	青岛双星	4.71	4.83	4.09
	通用股份	6.21	6.33	6.85

项目	公司名称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森麒麟	9.45	10.36	9.13
	平均值	7.17	7.67	7.21
	贵州轮胎	8.62	9.19	7.86
	C29 行业平均值	4.54	6.18	5.82
存货周转率 (次)	风神股份	4.75	4.66	4.99
	赛轮轮胎	4.55	4.59	4.98
	玲珑轮胎	4.55	4.71	4.85
	三角轮胎	6.48	6.52	5.05
	SST 佳通	5.92	5.13	5.31
	青岛双星	3.50	3.73	3.26
	通用股份	2.59	2.30	2.65
	森麒麟	3.70	3.93	3.54
	平均值	4.51	4.45	4.33
	贵州轮胎	7.93	8.03	6.94
	C29 行业平均值	3.82	5.11	5.22

注 1：数据来源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注 2：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仅森麒麟已公布 2021 年年度报告，因此除森麒麟外其他公司 2021 年度数据均为年化后 2021 年 1-9 月数据。

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同时不断加强客户的账期管理，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上升，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处于行业中上游水平。

公司存货周转率整体变化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且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存货周转情况良好，存货管理能力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二、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盈利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733,927.92	680,872.95	645,833.79
营业成本	618,485.17	519,986.80	515,815.04
营业利润	39,322.07	135,372.22	18,038.86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润总额	38,967.72	132,845.47	15,031.84
净利润	36,979.84	113,846.92	13,54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973.46	113,846.92	13,544.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34.01	59,725.98	14,850.27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具体构成

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733,927.92	100.00%	680,872.95	100.00%	645,833.79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	727,337.31	99.10%	676,336.96	99.33%	641,595.87	99.34%
其中：轮胎	723,149.76	98.53%	671,559.46	98.63%	637,201.50	98.66%
混炼胶及其他	4,187.55	0.57%	4,777.49	0.70%	4,394.38	0.68%
其他业务收入	6,590.61	0.90%	4,535.99	0.67%	4,237.91	0.66%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轮胎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营业务，轮胎销售收入占比均维持在 98% 左右。

2019 至 2021 年度，公司轮胎销售收入规模保持增长态势。

2、营业收入地区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按地区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533,421.13	72.68%	545,037.92	80.05%	528,650.92	81.86%
境外	200,506.79	27.32%	135,835.02	19.95%	117,182.86	18.14%
合计	733,927.92	100.00%	680,872.95	100.00%	645,833.79	100.00%

2021 年，境外销售收入及占比有所上升，主要是海外市场需求复苏，公司加大了海外市场开拓力度，轮胎出口业务得到较大提升。

（二）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成本	618,485.17	100.00%	519,986.80	100.00%	515,815.04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614,225.62	99.31%	518,794.62	99.77%	514,729.47	99.79%
其中：轮胎	610,609.83	98.73%	514,393.93	98.92%	510,859.59	99.04%
混炼胶及其他	3,615.79	0.58%	4,400.69	0.85%	3,869.88	0.75%
其他业务成本	4,259.55	0.69%	1,192.19	0.23%	1,085.56	0.2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以轮胎销售成本为主。占比均维持在 99% 左右。

（三）营业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营业毛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毛利	115,442.75	100.00%	160,886.14	100.00%	130,018.75	100.00%
主营业务毛利	113,111.69	97.98%	157,542.34	97.92%	126,866.40	97.58%
其中：轮胎	112,539.93	97.49%	157,165.54	97.69%	126,341.90	97.17%
混炼胶及其他	571.76	0.50%	376.80	0.23%	524.50	0.40%
其他业务毛利	2,331.06	2.02%	3,343.80	2.08%	3,152.35	2.42%

公司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轮胎销售。2019 年至 2020 年度，公司轮胎销售规模逐年扩大，带动营业毛利保持增长态势。2021 年度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轮胎销售毛利规模出现下降。

2、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情况具体如下：

财务指标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毛利率	15.73%	23.63%	20.13%

主营业务毛利率	15.55%	23.29%	19.77%
其中：轮胎	15.56%	23.40%	19.83%
混炼胶	13.65%	7.89%	11.94%

2019 年至 2021 年度，公司轮胎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19.83%、23.40% 及 15.56%。公司自 2020 年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运输费用作为合同履行成本纳入营业成本核算，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公司轮胎产品报告期内毛利率分别为 19.83%、26.53% 及 18.54%，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kg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单价	16.59	15.80	16.29
单位成本	13.51	11.61	13.06
其中：单位材料	10.98	8.97	10.15
单位人工	1.05	1.06	1.05
单位燃料	0.50	0.44	0.52
单位制费	0.98	1.13	1.34
毛利率	18.54%	26.53%	19.83%

2019 年至 2020 年度，公司轮胎产品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是由于：① 期间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炭黑、帘子布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总体呈现下降趋势，使得轮胎产品的直接材料成本有所下降；② 随着公司生产线搬迁、设备调试的逐步完成，以及生产设备自动化程度的提升，轮胎产品在报告期内的产能、生产效率逐年提升，使得单位人工、单位制费及单位燃料等均出现下降。

2021 年度，公司轮胎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是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材料成本上升所致。

3、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2019 年至 2020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增长，2021 年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主营业务毛利率出现下降。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风神股份	11.56%	21.53%	21.11%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赛轮轮胎	20.23%	28.03%	26.84%
玲珑轮胎	20.56%	27.92%	26.41%
三角轮胎	18.11%	25.24%	22.66%
SST 佳通	15.32%	20.44%	18.30%
青岛双星	5.84%	11.51%	8.28%
通用股份	10.74%	12.34%	15.83%
森麒麟	23.24%	33.77%	32.11%
平均值	15.70%	22.60%	21.44%
贵州轮胎	15.55%	23.29%	19.77%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仅森麒麟已公布 2021 年年度报告，因此除森麒麟外其他公司 2021 年度毛利率采用 2021 年 1-9 月综合毛利率。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25,072.88	3.42%	22,402.69	3.29%	38,011.59	5.89%
管理费用	36,033.36	4.91%	39,572.93	5.81%	31,298.55	4.85%
研发费用	20,591.25	2.81%	20,229.28	2.97%	19,000.27	2.94%
财务费用	3,318.66	0.45%	11,068.92	1.63%	10,389.55	1.61%
合计	85,016.15	11.58%	93,273.81	13.70%	98,699.96	15.28%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5.28%、13.70% 及 11.58%。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期间费用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自 2020 年 1 月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运输费用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在营业成本进行核算，导致当期销售费用金额有所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38,011.59 万元、22,402.69 万元和 25,072.8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89%、3.29% 和 3.42%。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金额相对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自 2020 年 1 月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运输费用作为营业成本进行核算。2020 年及 2021 年

度，公司营业成本中运输费用金额分别为 21,018.90 万元、21,510.66 万元。剔除运输费用调整影响后，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5.92%、6.42% 及 6.40%，占比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 31,298.55 万元、39,572.93 万元和 36,033.3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85%、5.81% 和 4.91%。2020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产线搬迁至扎佐新厂区，部分生产人员选择与公司签订内退协议，公司当期将该部分员工内退至正式退休期间应支付的薪酬一次性全部计提当期费用，当期计提内退人员相关费用 5,957.1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19,000.27 万元、20,229.28 万元及 20,591.2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94%、2.97% 及 2.81%，占比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 10,389.55 万元、11,068.92 万元及 3,318.66 万元。2021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小，主要是由于：①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3 月到账，公司当期利息收入较高；② 公司近年来生产经营现金流情况良好，公司主动缩减有息负债规模，利息费用有所降低。

（五）利润表其他重要科目分析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1,589.32 万元、1,557.94 万元及 3,107.26 万元，主要为各类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234.00 万元、1,453.00 万元和 1,282.66 万元，主要为公司对贵阳银行、贵州银行及贵阳农商行投资取得的现金股利以及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收益。2019 年度投资收益相对较小，主要是由当期贵州银行、贵阳农商行未分配股利。

3、信用减值损失与资产减值损失

（1）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3.01	-2,725.48	29.95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坏账损失	-842.00	445.03	-1,834.55
信用减值损失	-1,085.01	-2,280.45	-1,804.59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和《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相关规定，公司自 2019 年开始将“资产减值损失—坏账损失”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公司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坏账损失金额逐年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下游客户回款情况良好，期末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金额逐年下降，从而使得坏账损失金额逐年下降。

2020 年度，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金额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当期将对普惠公司的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核算，相关坏账损失由资产减值损失转入信用减值损失核算。

(2)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存货跌价、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损失	-305.44	-246.74	-753.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359.3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18	-2.13	-
其他	-	3,149.08	-2,988.17
资产减值损失	-302.25	2,900.21	-4,100.48

报告期内，公司轮胎销售规模持续增长，产成品周转速度加快，期末产成品存货金额有所下降，库存滞销轮胎、次品轮胎规模逐年下降，使得存货跌价准备金额逐年下降。

2019 年 11 月 6 日，由于普惠公司与公司就橡胶转口贸易业务事项形成的货款经多次催收仍未支付，公司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进行财产保全。2019 年末，公司将普惠公司的预付账款扣减相关货款后净额全额计提坏账损失。2020 年，公司将普惠公司的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核算，相应的减值准备由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转入信用减值损失。

4、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资产处置利得	9,668.52	69,141.15	-
合计	9,668.52	69,141.15	-

根据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政府 2019 年 7 月 1 日下达的《房屋征收决定》（云府发[2019]122 号），公司及子公司大力士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与云岩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局（以下简称“云岩区征收局”）正式签订《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共 3 份），补偿金额总计 248,552.88 万元。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云岩区征收局签订《一期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约定一期房屋征收补偿款将分三次支付，总计金额 104,457.86 万元。2020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与云岩区征收局沟通，调整一期房屋征收范围，导致一期房屋征收补偿款金额减少至 99,141.69 万元。202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一期房屋征收补最后一笔补偿款，一期房屋征收补偿款合计 99,141.69 万元已全部收到。因此，公司于 2020 年确认一期房屋征收补偿款收入 99,141.69 万元，扣除相关资产的净值及搬迁费用后，确认资产处置利得 69,141.15 万元。

公司在 2021 年 12 月收到大力士公司房屋征收补偿款合计 27,000 万元，公司将收到拆迁补偿款扣除相关搬迁成本后确认资产处置利得 9,668.52 万元。

5、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入	272.81	-	-
罚款收入	98.47	70.06	156.75
其他收入	198.14	4.42	3.67
合计	569.42	74.48	160.42

发行人罚款收入主要为物流罚款、工程罚款等。2021 年度，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利得为 272.81 万元，主要是当期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2) 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罚款支出（含赔款损失）	22.47	1.86	1,510.50
捐赠支出	9.89	127.46	18.18
长期资产报废损失	370.66	2,471.88	1,630.49
其他支出	520.74	0.03	8.28
合计	923.76	2,601.23	3,167.44

2019 年度，公司罚款支出 1,510.50 万元，主要是由于进出口公司在 2012 年至 2016 年执行 C83012150008 号加工贸易手册（以下简称“8 号加工贸易手册”）期间，将保税进口的 10#天然橡胶生产的成品用于一般贸易出口和国内销售，且在 2014 年至 2016 年执行 8 号加工贸易手册期间，进出口公司未按海关加工贸易的相关规定设置符合海关监管要求的账簿、报表，以及未按海关加工贸易的相关规定存放海关监管货物，2019 年 2 月贵阳海关针对前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处以罚款人民币 1,510 万元。

针对前述行政处罚，进出口公司已整改完毕，及时缴纳罚款、补缴税款，内控制度健全有效，贵阳海关行政处罚属于相关规定的较低处罚，具有从轻处罚情节，且进出口公司对公司不具有重要影响，贵阳海关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019 年、2020 年公司长期资产报废损失分别为 1,630.49 万元、2,471.88 万元，主要是 2019 年底以来老厂区陆续进行拆迁，报废房屋建筑物及老旧生产设备所致。

(六)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42.83	17,341.97	114.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5.05	1,656.58	1,373.46
合计	1,987.88	18,998.55	1,487.59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81.30	165,935.77	175,189.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29.04	-35,350.16	6,464.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03.35	-107,705.46	-130,375.1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9.87	-5,654.15	743.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15.74	17,226.00	52,021.58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8,047.37	809,117.95	833,478.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68.66	8,377.76	4,168.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8,816.03	817,495.71	837,646.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6,317.60	489,279.00	535,960.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137.55	71,053.51	65,458.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72.63	36,734.57	15,062.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06.95	54,492.84	45,97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234.73	651,559.93	662,45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81.30	165,935.77	175,189.19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持续向好，下游客户回款情况良好，经营现金流情况良好。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各类政府补助。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70.41	27,000.00	292,506.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5.70	1,453.00	23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714.61	86,700.16	7,954.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21.65	3,946.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80.72	118,174.81	304,640.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709.76	83,524.97	40,670.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0,000.00	257,506.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709.76	153,524.97	298,176.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29.04	-35,350.16	6,464.22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464.22 万元、-35,350.16 万元及-78,629.0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投资支付的现金为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及结构性存款到期产生。

2020 年度，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为 86,700.16 万元，主要是由于当期收到金关厂区一期房屋拆迁补偿款共计 89,141.69 万元。

2021 年度，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为 26,714.61 万元，主要是发行人当期收到大力士公司征收补偿款 27,000 万元。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公司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金额相对较高，主要是公司同步实施“越南年产 120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全钢子午线轮胎异地搬迁项目”，投资金额较高。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835.78	4,756.88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895.77	305,273.31	293,088.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731.56	310,030.19	293,088.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404.10	401,989.43	407,274.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444.12	15,746.22	16,189.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70.00	27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128.21	417,735.65	423,463.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03.35	-107,705.46	-130,375.11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自有资金充裕程度、经营活动资金需求概况，调整银行贷款规模。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主要是借入银行贷款、偿还银行贷款产生。

2019年12月，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于2020年初收到员工缴纳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款项4,756.88万元，因此2020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为4,756.88万元。

2021年3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因此2021年度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流入为100,835.78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的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709.76	83,524.97	40,670.5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资本性支出为“全钢子午线轮胎异地搬迁项目”、“越南年产120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的建设，全面提升公司产线的自动化水平，持续扩大全钢子午线轮胎产能，推动公司“双基地”的发展战略实施，为公司未来持续增长奠定坚实基础。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具体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章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五、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对外担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重大对外担保情形。

（二）重大诉讼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重大诉讼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涉及的涉案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诉讼主要为公司与普惠公司、重庆商社的买卖合同纠纷，涉诉金额为 5,200.08 万元。2021 年 10 月 15 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结案通知书》（[2021]渝 01 执 2073 号），终结执行公司与普惠公司、重庆商社的民事诉讼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2019 年 1 月，公司及其子公司进出口公司与普惠公司、重庆商社化工签订《合作协议》，2019 年 9 月至 10 月，进出口公司与普惠公司签订 5 份《采购合同》，并将相应的货物提单先行交付重庆商社化工，但普惠公司仅支付部分货款，剩余货款 735.72 万美元（约合 5,200.08 万元人民币）尚未支付。

2019 年 11 月 6 日，进出口公司起诉普惠公司、重庆商社向其支付货款事宜被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2021 年 6 月 18 日，进出口公司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9]渝 01 民初 1326 号），判令被告向进出口公司支付相关货款及利息。

2021 年 10 月 15 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结案通知书》（[2021]渝 01 执 2073 号），终结执行公司全资子公司进出口公司与普惠公司、重庆商社的买卖合同纠纷引起的民事诉讼，法院已将公司之前支付的应付被告款项扣除执行费后的 2,519.15 万元支付给进出口公司。

（三）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六、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政策变更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及原因	审批程序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	1、《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 2、《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2018 年 4 月 25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说明(1)
2	1、《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 2、《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额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 3、《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 4、《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 5、《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2019 年 4 月 1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说明(2)
3	1、《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 2、《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 3、《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 4、《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2020 年 4 月 2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说明(3)
4	1、《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55 号)	2021 年 4 月 2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说明(4)

说明(1): 2017 年 4 月 28 日, 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 自 2018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 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要求, 公司对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在资产负债表中增加了“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项目, 在利润表中增加了“资产处置收益”、“其他收益”、“(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 同时将

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按照准则规定披露可比会计期间的信息。

说明（2）：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说明（3）：财会〔2019〕8 号通知要求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财会〔2019〕8 号通知不影响公司财务报表数据。

财会〔2019〕9 号通知要求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财会〔2019〕9 号通知不影响公司财务报表数据。

本次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调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仅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影响公司当期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不涉及公司业务范围的变更。具体如下：

① 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行项目。

② 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

③ 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增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专项储备”项目。

④ 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⑤ 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

⑥ 删除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收入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

说明（4）：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公司 2021 年初留存收益，并确认相应的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公司不存在剩余租赁期限超过 12 个月的非低价值的租赁合同，因此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七、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财务状况发展趋势

1、资产状况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品质，主营业务规模持续增长，总资产规模也持续扩大；同时，公司通过自建等方式不断扩大生产规模，新建海外工厂、提升国内产线自动化程度，固定资产资产规模保持增长。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继续扩大全钢子午线轮胎生产规模，并提高公司产成品的仓管转运自动化程度，项目建设后，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水平将有望实现进一步增长，带动公司资产规模持续增长。

2、负债状况发展趋势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负债规模会增加，资产负债率也将相应提升。公司未来将结合自身经营发展状况，合理安排债务融资规模，保持稳健的资本结构，控制财务风险，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二）盈利能力发展趋势

公司专注于全球商用轮胎领域，商用轮胎销售收入位居国内前列，是国内商用轮胎行业的领导者，也是全球商用轮胎规格品种较为齐全的轮胎制造企业之一。

公司近年来借助厂区搬迁的契机，不断提升产线自动化、信息化水平，扩大生产规模，持续、全面提升公司产品、成本和服务三大竞争力，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并尽快形成国际化、智能化、绿色化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本次发行筹措资金将有助于补充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增强资本实力，从而有利于公司抓住发展的契机；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有望进一步提升整体盈利水平，增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 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80,000.00 万元（含 18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	230,144.75	160,000.00
2	1#智能分拣及转运中心项目	22,514.00	20,000.00
合计		252,658.75	180,000.00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项目的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截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本次募投项目已累计投入 4,980.54 万元，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预计投资金额	董事会前已投入金额
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			
1	建设投资	219,245.92	3,218.52
1.1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费	171,492.73	-
1.2	建筑工程费	37,552.86	-
1.3	其他工程费	10,200.33	3,218.52
小计		219,245.92	3,218.52
1#智能分拣及转运中心项目			

序号	项目	预计投资金额	董事会前已投入金额
1	建设投资	22,514.00	1,762.02
1.1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费	14,883.76	1,730.00
1.2	建筑工程费	6,606.39	-
1.3	其他工程费	1,023.87	32.02
	小计	22,514.00	1,762.02
	合计	241,759.92	4,980.54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252,658.75 万元，其中项目建设投资总额 241,759.92 万元。截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投入 4,980.54 万元，尚需投入的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236,779.38 万元，拟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不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及环评批复等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	环评	能评	土地
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	《贵州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编码：2108-520123-07-02-168878 赋码机关：修文县工信局 有效期至：2023 年 8 月 31 日	《贵阳市环境生态局关于对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文号：筑环审〔2021〕36 号 时间：2021 年 10 月 26 日	《修文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对〈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 文号：修工信函〔2021〕92 号 时间：2021 年 11 月 5 日	黔（2021）修文县不动产权第 0001733 号、修国用（2012）第 159 号
1#智能分拣及转运中心项目	贵州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编码：2105-520123-07-02-239929 赋码机关：修文县工信局 有效期至：2023 年 5 月 25 日	不涉及	《修文县工信局关于对〈1#智能分拣及转运中心项目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 文号：修工信函〔2021〕90 号 时间：2021 年 9 月 28 日	修国用（2015）第 00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相关规定，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发行人“1#智能分拣及转运中心项目”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规定的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规划和建设项目，未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无需进行规划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相关背景

（一）轮胎市场规模广阔，市场需求稳定

轮胎作为汽车的重要零部件，是发展汽车产业的基础。长期来看，全球轮胎市场仍然具有较大市场需求，全球汽车保有量保持约 3.5%~4% 的复合增速。

2020 年，国内疫情有效控制，社会经济活动快速恢复，汽车保有量稳步增长。根据公安部统计，到 2020 年底国内汽车保有量达 2.81 亿辆，同比增长 8.08% 随着汽车保有量持续增长以及新交通法将轮胎纳入汽车年检项目，将加快中国轮胎替换市场的发展。因此，中国轮胎替换市场仍有可观的市场需求。

（二）在基建带动、物流行业等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我国及全球商用车、工程机械市场近年来均保持稳定增速，商用轮胎作为轮胎行业的重点市场，将持续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数据显示，全球商用车销量由 2015 年的 2,337.05 万辆增长至 2019 年 2,695.50 万辆，复合增长率为 3.65%，保持稳定增长态势。2020 年，受新冠疫情全球爆发影响，销量有所下滑，但仍达到 2,437.24 万辆。全球商用车保有量超过 3 亿辆，较大的基数有稳定的替换市场需求。

我国工程机械行业自 2017 年进入新一轮上升周期，近年来国内工程机械市场规模持续增长。2020 年，我国工程机械行业维持较高景气度，“十四五”期间国内投资与重大项目陆续开工，成为新增需求的主要推动力。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0 年工程机械行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3.2%，12 类主要工程机械产品销量达到 147.53 万台，同比增长 29.6%，其中挖掘机、升降工作平台、工业车辆分别同比增长 39%、35.1%、31.5%。随着我国“新基建”的稳步推动以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增长，将带动我国工程机械行业持续发展。

我国物流行业整体规模不断扩大，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数据显示，全国社会物流总额从 2015 年的 219.20 万亿元增长到 2020 年 300.10 万亿元，物流业

总收入从 2015 年的 7.60 万亿元增长到 2020 年 10.50 万亿元，物流行业呈现稳健增长态势。未来，我国将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物流市场规模增长、运作效率持续改善，物流继续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

我国商用车、工程机械、物流运输等行业的持续发展，将带动我国商用轮胎市场稳定发展。

（三）随着近年来轮胎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为其配套的智能装备和信息管理系统水平的快速提升，国内轮胎行业将迎来“智能化、自动化、数字化”转型升级浪潮。

在供给侧改革的持续推动下，技术落后、规模较小、对环境影响较大的中小产能逐步将淘汰，轮胎行业先进产能将进一步向行业排名靠前的公司集中。

国务院在《中国制造 2025》明确指出，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融合发展，把智能制造作为两化深度融合的主攻方向；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培育新型生产方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2020 年 11 月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发布了《中国橡胶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纲要》（以下简称“十四五指导纲要”），指导纲要指出橡胶行业通过结构调整、科技创新、绿色发展，采取数字化、智能化、平台化和绿色化实现转型，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在此背景下，行业排名靠前的轮胎企业纷纷加大资本性投入，建设自动化智能工厂以加速提升科学制造水平、提升管理效率，以进一步增强产品竞争力。国内轮胎行业将迎来智能化、自动化、数字化转型升级浪潮。

（四）作为商用轮胎领域的领先者，公司始终秉承“国际化、智能化、绿色化”的企业发展理念以及“让车轮上的运输更安全”的品牌理念，致力于成为全球高安全、高价值轮胎需求客户的首选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卡客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工业车辆、特种轮胎等五大领域，产品规格达 3,000 余种，是国内规模领先的商用轮胎生产基地、全球排名第二的轻轨轮胎生产基地。作为国内商用轮胎领域的领先者，近年来

公司在“智能工厂”方面进行深入研究，持续推动生产制造自动化、智能化发展。已投产的“全钢三期异地搬迁改造”项目，是在“中国制造 2025”战略设想框架下，打造的新一代智能化生产系统，与国际先进的制造和管理系统接轨。公司将以该样板工程为基础，持续推进国内生产基地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在提升产能和制造水平的同时，公司也着力提高智能高效物流调度效率，提升管理水平，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将公司产品打造成为全球最安全的商用车轮胎。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一）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由母公司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实施地点位于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工业园。

本项目是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实施落地顺应轮胎行业智能制造发展趋势，满足不断增加的市场需求，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市场的综合竞争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2、项目实施必要性分析

（1）推进智能制造顺应轮胎行业发展方向

《中国制造 2025》提出要以促进制造业创新发展为主题，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推进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发布的十四五指导纲要指出，橡胶行业要重点提高产品质量、自动化水平、信息化水平、生产效率、节能降耗、环境保护、产业集中度、企业竞争力和经济效益上，加快橡胶工业强国建设步伐。

轮胎行业劳动强度大、生产工艺复杂，对智能制造的需求强烈。智能制造模式运用信息通信技术改造轮胎传统产业，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提升企业在资源配置、工艺优化、过程控制、质量控制与溯源等方面的智能化水平。未来，加快智能制造进程，扩宽智能制造的广度和深度是我国轮胎制造的发展方向。

此次贵州轮胎实施“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顺应行业发展方向，通过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响应国家制造强国方针战略，对于贵州轮胎战略发展意义重大。

(2) 驱动绿色发展，推进节能降耗。

《中国制造 2025》提出，全面推行绿色制造，加快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2021 年 3 月，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扎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各项工作，制定 2030 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优化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将采用先进适用的技术、工艺和设备，进一步推进公司产品结构调整，改善管理，减少或避免污染物的产生。项目新增设备方面，以高效、节能、适用为原则，选择工艺稳定性高、操作安全性好的机器设备，以提高生产效率；在生产技术路线及工艺方面，选用无污染或少污染的清洁工艺；在排放处理方面，保证全流程最大程度的绿色低碳可持续，通过低温等离子法、光氧催化法、生物法等多项技术手段进行治理。募投项目产出为新一代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胎，比一般子午线轮胎滚动阻力再降低 20%~30%，节油 6%~8%，行驶里程提高 35%，对节能降耗具有重要意义。

公司将通过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进一步深入贯彻绿色发展的循环经济理念，力争发挥公司优势，为国家实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贡献力量。

(3) 优化公司产能结构，增强公司竞争力。

“子午化、无内胎化和扁平化”是轮胎结构设计的发展方向，子午线轮胎中的钢丝带具有较好的柔韧性以适应路面不规则的冲击，帘布结构使行驶过程中摩擦力更小，因此具有较长的胎纹使用寿命和较好的燃油经济性。

本次“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全部聚焦于生产全钢子午线轮胎，将大幅提高公司全钢子午线轮胎的生产能力，进一步优化公司优势产品的产能结构，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项目实施将成为公司增强竞争力的重要着力点。

3、项目实施可行性分析

(1) 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发展方向

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是我国轮胎工业的发展方向，也是我国轮胎行业产业结构调整的重点。《指导纲要》提出轮胎行业方面，“十四五”期间，轮胎子午化率要达到 96%，全钢胎无内胎率达到 70%。绿色轮胎市场化率升至 70%以上，达到世界一流水平。因此，通过本项目建设提高全钢子午线轮胎的生产能力和技术水平，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导向。

(2) 市场需求广阔，营销网络完善，能够消化新增产能

全球轮胎市场保持稳定发展态势。米其林预计未来成熟市场轮胎需求复合增速约为 1%~2%，新兴市场轮胎需求复合增速约为 5%~10%。中国商用车的销量由 2015 年的 345.13 万辆增长至 2019 年的 432.45 万辆，年均增长率达到 5.80%。2020 年，受国Ⅲ汽车淘汰、治超常态化以及基建投资的拉动，商用车销量达到 513.30 万辆，较上年增长 18.7%。商用车轮胎在整车配套市场和替换胎市场的需求旺盛，市场前景广阔。

公司目前产品主要面向替换市场及整车配套市场。在替换市场，公司销售网络遍布全国各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大部分经销商在各自区域内的轮胎经销企业中位列前茅，具备完善的销售网点和服务能力；在整车配套市场，公司与整车厂展开深入合作，开发定制化新产品，提升客户粘性和产品附加值，近年来主要配套整车厂有大运汽车、中国重汽、中国一汽等国内外知名卡客车制造商。公司将依托现有高效完善的销售体系，多领域开拓市场，并深度挖掘现有客户需求，推进增量销售，消化新增产能，实现规模增长。

(3) 公司主营业务稳定成熟，发展稳定

本次募投项目将通过智能生产设备、智能检测设备和智能物流设备建设，利用大数据、5G 连接和工业制造的深度融合，打造基于工业物联网的智能生产线。公司通过扎佐一期、二期项目建设及投产，已经在轮胎智能制造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建设及生产经验。募投项目产品为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是公司现有成熟产品，产品生产技术稳定、技术储备充足。项目经过了严谨论证和财务分析，项目资金投入合理，经济效益显著。

4、项目实施主体、地址及实施计划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母公司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址为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工业园。

该募投项目建设期预计为 3 年，包括建筑施工、设备安装及调试、试生产等阶段，具体如下：

项目	Q1	Q2	Q3	Q4	Q5	Q6	Q7	Q8	Q9	Q10	Q11	Q12
建筑施工阶段												
工程施工招标												

项目	Q1	Q2	Q3	Q4	Q5	Q6	Q7	Q8	Q9	Q10	Q11	Q12
建筑工程施工												
设备安装及调试阶段												
设备订货												
设备安装												
设备调试												
试生产阶段												
试生产阶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正在办理前期手续及土地平整工作。本次募集资金预计在资金到位后3年内根据项目施工进度逐步投入。

5、项目投资概算

本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230,144.75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219,245.92 万元，建设期利息 2,505.0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8,393.77 万元。项目建设投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董事会前已投入金额	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	建设投资	219,245.92	是	3,218.52	是
1.1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费	171,492.73	是	-	是
1.2	建筑工程费	37,552.86	是	-	是
1.3	其他工程费	10,200.33	是	3,218.52	是
2	建设期利息	2,505.06	否	-	否
3	铺底流动资金	8,393.77	否	-	否
合计		230,144.75			

(1)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费明细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设备购置预计投资金额为 146,139.37 万元，相关设备的安装工程费预计投资金额为 25,353.36 万元，参照生产厂家报价或同类工程项目设备采购价估算，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1	工艺设备及安装费	104,512.50	3,665.97
2	物流设备及安装费	22,250.00	-
3	电力照明设备及安装费	4,549.31	9,897.84
4	自动控制设备及安装费	4,704.00	896.00
5	采暖通风设备及安装费	6,761.11	2,684.41
6	动力设备及安装费	1,944.92	3,152.23
7	热力设备及安装费	81.90	2,167.70
8	给排水设备及安装费	1,172.33	1,681.91
9	工器具等其他设备	163.30	-
10	基本预备费	-	1,207.30
合计		146,139.37	25,353.36

(2) 建筑工程费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建筑工程预计投资金额为 37,552.86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1	土建工程费	31,820.75
2	建筑总图费用	2,000.00
3	设备建筑工程费	1,943.88
4	基本预备费	1,788.23
合计		37,552.86

(3) 其他工程费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其他工程费预计 10,200.33 万元，包括工程监理费、勘察设计费、安全生产措施费、土地使用权、生产准备费等，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1	固定资产费用	4,516.59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含工程监理费）	1,300.00
1.2	勘察设计费	1,078.82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1.3	工器具、生产及生活家居购置费	116.76
1.4	安全生产措施费、评价费	699.11
1.5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432.39
1.6	联合试运转费	617.66
1.7	工程保险费	161.85
1.8	其他（环评费、消防验收费等）	110.00
2	土地使用权	3,212.64
3	生产准备费	361.82
4	基本预备费	2,109.28
合计		10,200.33

（4）铺底流动资金

公司预计项目达产后流动资金需求为 27,979.24 万元，按照流动资金的 30% 测算，铺底流动资金为 8,393.77 万元。

6、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预计产生年销售收入 296,604.00 万元，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7.97 年（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15.42%，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效益测算具体如下：

（1）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具体过程

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全钢子午线轮胎年产能 300 万条，项目建设期 3 年，建设期第三年开始部分投产。预计投产第 1 年产能利用率为 40%，投产第 2 年产能利用率达到 66.67%，投产第三年产能利用率达到 100%。项目完全达成后预计新增营业收入 296,604.00 万元，实现净利润 28,459.97 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T+14
营业收入	118,642.60	197,746.89	296,604.00	296,604.00	296,604.00	296,604.00	296,604.00	296,604.00
营业成本	102,177.60	165,981.51	242,212.29	242,212.29	242,212.29	242,212.29	242,212.29	242,212.29
期间费用	14,122.74	17,414.16	21,040.79	19,788.81	19,788.81	19,717.02	19,693.09	19,693.09

利润总额	2,341.26	14,350.21	33,120.20	33,386.60	33,386.60	33,458.39	33,482.32	33,482.32
净利润	1,990.07	12,197.68	28,152.17	28,378.61	28,378.61	28,439.63	28,459.97	28,459.97

① 营业收入

本项目预计新增全钢子午线轮胎年产能 300 万条，折合约 179,760 吨。按照 16.50 元/kg 销售单价测算，预计项目达产后新增营业收入 296,604.00 万元。

公司基于 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现有全钢胎产品销售价格及市场总体情况，预计募投项目产品销售价格。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全钢胎销售价格具体如下：

单位：元/kg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全钢胎销售价格	16.29	15.70
全钢胎国内销售价格	15.80	15.25

公司预计产品销售价格略高于现有全钢胎国内销售价格，主要原因是募投项目产品位为高性能重卡轮胎产品系列，产品价格预测具有合理性。

② 营业成本

本次募投项目营业成本具体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T+14
营业成本	102,177.60	165,981.51	242,212.29	242,212.29	242,212.29	242,212.29	242,212.29	242,212.29
直接材料	77,785.87	129,649.59	194,464.67	194,464.67	194,464.67	194,464.67	194,464.67	194,464.67
直接人工	5,914.48	8,341.24	11,374.00	11,374.00	11,374.00	11,374.00	11,374.00	11,374.00
制造费用	15,046.02	22,271.68	27,795.55	27,795.55	27,795.55	27,795.55	27,795.55	27,795.55
燃料动力	3,431.23	5,719.00	8,578.07	8,578.07	8,578.07	8,578.07	8,578.07	8,578.07

1) 直接材料

本项目的原材料为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炭黑、帘布及钢丝等，按照预计的年消耗量及采购单价预计直接材料成本，具体如下：

单位：吨、元/吨、万元

序号	项目	消耗量	单价	金额
1	天然橡胶	64,441.00	11,000.00	70,885.10

2	合成橡胶	15,620.00	12,000.00	18,744.00
3	炭黑	41,007.00	7,450.00	30,550.22
4	化工助剂	21,545.00	17,000.00	36,626.50
5	纤维帘线	480.00	22,500.00	1,080.00
6	钢丝	40,439.00	9,045.44	36,578.85
合计				194,464.67

公司基于近年来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及市场情况预计募投项目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序号	项目	预计采购单价	2021年1-9月采购单价	2020年度采购单价
1	天然橡胶	11,000.00	11,070.76	9,826.56
2	合成橡胶	12,000.00	12,210.94	9,496.65
3	炭黑	7,450.00	7,392.78	4,748.24
4	化工助剂	17,000.00	13,738.35	12,640.66
5	帘布	22,500.00	26,471.23	19,618.85
6	钢丝	9,045.44	9,239.17	8,024.64

募投项目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在实际采购成本基础上，适当考虑公开市场报价历史变动确定。2021年以来，基础化工原材料价格上涨较快幅度较大，募投项目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在预估时已适当考虑了价格上涨因素，因此主要原材料预计采购成本略高于或接近于2021年1-9月实际采购成本。2021年1-9月帘布采购价格较高，但全钢子午线轮胎成本构成中帘布占比约为0.56%，影响很小。

总体而言，募投项目预计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一致。

2) 直接人工

募投项目预计新增生产工人1,034人。直接人工成本包括生产工人的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福利及五险一金等，预计达产后直接人工为11,374万元/年，人均直接人工成本为11万元/年。

《贵州省2020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统计公报》数据显示，2020年

贵阳市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 8.79 万元。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直接人工成本综合考虑工人工资、绩效、福利及五险一金等各类费用，略高于本地平均工资水平。

3) 制造费用

本项目制造费用包括固定资产折旧、修理费用及其他，其中固定资产折旧按照本项目拟新增固定资产原值，残值率为 5%，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为 30 年，机器设备折旧年限为 15 年计算，预计年固定资产折旧 11,222.29 万元；修理费用按照本项目的建设投资金额的 1% 测算，预计年修理费用为 2,192.46 万元；其他制造费用本项目设计产能计算，计算标准为 800 元/吨，预计年其他制造费用为 14,380.80 万元。

募投项目预计单位制造费用为 1.55 元/kg。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全钢胎单位制造费用分别为 1.13 元/kg、0.99 元/kg，募投项目预计单位制造费用较高，主要是由于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相较于公司现有产能规模相对较小。

4) 燃料动力

本项目燃料动力费用主要包括蒸汽、自来水、电力，按照预计年消耗量及当地均价估算，预计年燃料动力费用为 8,578.07 万元。

募投项目预计单位燃料动力成本为 0.48 元/kg。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全钢胎单位燃料动力成本分别为 0.45 元/kg、0.45 元/kg，募投项目预计单位燃料动力与目前生产耗用情况相符。

③ 期间费用

本项目期间费用主要包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财务费用，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T+14
期间费用	14,122.74	17,414.16	21,040.79	19,788.81	19,788.81	19,717.02	19,693.09	19,693.09
管理费用	5,528.84	5,552.77	5,552.77	5,552.77	5,552.77	5,480.98	5,457.05	5,457.05
销售费用	5,392.80	8,988.45	13,482.00	13,482.00	13,482.00	13,482.00	13,482.00	13,482.00
财务费用	3,201.10	2,872.95	2,006.02	754.04	754.04	754.04	754.04	754.04

1) 管理费用

本项目管理费用包括无形资产摊销（土地使用权及生产准备费）及其他管理费用。土地使用权摊销年限为 50 年，生产准备费摊销年限为 5 年进行预计；其他管理费用包括管理人工、门卫外包费、培训、交通车、招聘等相关费用，预计年其他管理费用金额为 5,457.05 万元。

募投项目预计管理费用率在 1.84% 左右。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5.81%、4.55%，募投项目预计管理费用率相对较低，主要是由于募投项目在现有扎佐厂区内，目前行政管理架构可以覆盖募投项目管理范畴，因此需要新增的管理人员较少，管理费用相对较低。

2)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按照年销售金额的 4.55% 进行测算，预计年销售费用为 13,482.00 万元。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由于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部分运输费用调整在主营业务成本进行核算，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3.29%、3.26%。扣除该影响后，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6.42%、6.32%。募投项目预计销售费用率相对较低，主要是由于募投项目建成后，部分销售职能由现有销售部门承担，因此需要新增的销售人员较少，销售费用相对较低。

3) 财务费用

公司综合考虑资金筹划安排、资产负债率水平等因素，建设投资不足部分拟以银行长期贷款投入，长期贷款利率参照公司目前 5 年期贷款年利率 4.65% 测算。其中项目建设期利息 2505.06 万元，资本化处理列入项目投资。

流动资金需求量测算为 27,979.24 万元，其中 30% 为铺底流动资金 8,393.77 万元，拟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余下 70% 流动资金 19,585.47 万元拟以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投入，流动资金贷款利率参照公司目前短期贷款年利率 3.85% 测算。

④ 企业所得税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高新技术企业，按照 15% 所得税优惠税率缴纳所得税。

(2) 募投项目产品毛利率合理，效益测算谨慎。

公司主要基于 2020 年、2021 年 1-9 月实际生产成本情况及市场总体情况预计募投项目的各类生产成本，募投项目预计毛利率为 18.34% 左右。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轮胎产品及全钢胎毛利率如下：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	--------------	---------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轮胎产品毛利率	18.63%	26.53%
全钢胎毛利率	20.12%	25.67%

注：为增强可比性，上表中毛利率剔除运费影响。

总体而言，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毛利率与2021年1-9月全钢胎毛利率接近，募投项目预计毛利率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一致。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以公司近年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为基础，并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实际运营进行测算，效益测算谨慎合理。

7、项目新增产能规模合理性及新增产能的消化措施

(1) 公司现有产能利用率充足，具备新增产能的条件；本次新增产能逐步释放，扩产有序

报告期内，公司全钢胎的产能、产量、销量及产能利用率、产销率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全钢胎	产能（万条/年）	344.32	457.33	434.56	406.43
	产量（万条）	326.96	432.36	405.57	387.28
	销量（万条）	327.10	441.13	403.64	377.37
	产能利用率	94.96%	94.54%	93.33%	95.29%
	产销率	100.04%	102.02%	99.52%	97.44%

公司产能利用率及产销率均保持高位，生产设备基本处于满负荷运作状态，公司具有新增产能的需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300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新增全钢胎产能300万条，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期3年，产能在建设期及投产期的三年内逐步释放，具体如下表所示：

项目	建设期第一年	建设期第二年	建设期第三年	投产第一年	投产第二年
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万条）	-	-	120	80	100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产能逐步释放，分批达产，公司产能规划合理，未来产能增加有序。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产销两旺，具备新增产能的条件；随着项目的实施及

产能的逐步释放，公司全钢胎产能将逐步增加，产能增加有序，具有合理性。

（2）轮胎市场规模广阔，市场需求稳定

轮胎作为汽车的重要零部件，是发展汽车产业的基础。长期来看，全球轮胎市场仍然具有较大市场需求，全球汽车保有量约 3.5%~4%的复合增速。2020 年，国内疫情有效控制，社会经济活动快速恢复，汽车保有量稳步增长。根据公安部统计，到 2020 年底国内汽车保有量达 2.81 亿辆，同比增长 8.08%。随着汽车保有量持续增长以及新交通法将轮胎纳入汽车年检项目，将加快中国轮胎替换市场的发展。因此，中国轮胎替换市场仍有可观的市场需求。

（3）在基建带动、物流行业等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我国及全球商用车、工程机械市场近年来均保持稳定增速，商用轮胎作为轮胎行业的重点市场，将持续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数据显示，全球商用车销量由 2015 年的 2,337.05 万辆增长至 2019 年 2,695.50 万辆，复合增长率为 3.65%，保持稳定增长态势。2020 年，受新冠疫情全球爆发影响，销量有所下滑，但仍达到 2,437.24 万辆。全球商用车保有量超过 3 亿辆，较大的基数有稳定的替换市场需求。

中国商用车的销量由 2015 年的 345.13 万辆增长至 2019 年的 432.45 万辆，年均增长率达到 5.80%。2020 年，受国Ⅲ汽车淘汰、治超常态化以及基建投资的拉动，商用车销量达到 513.30 万辆，较上年增长 18.7%，商用车市场保持旺盛需求。

我国工程机械行业自 2017 年进入新一轮上升周期，近年来国内工程机械市场规模持续增长。2020 年，我国工程机械行业维持较高景气度，“十四五”期间国内投资与重大项目陆续开工，成为新增需求的主要推动力。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0 年工程机械行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3.2%，12 类主要工程机械产品销量达到 147.53 万台，同比增长 29.6%，其中挖掘机、升降工作平台、工业车辆分别同比增长 39%、35.1%、31.5%。随着我国“新基建”的稳步推动以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增长，将带动我国工程机械行业持续发展。

我国物流行业整体规模不断扩大，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数据显示，全国社会物流总额从 2015 年的 219.20 万亿元增长到 2020 年 300.10 万亿元，物流业总收入从 2015 年的 7.60 万亿元增长到 2020 年 10.50 万亿元，物流行业呈现稳

健增长态势。未来，我国将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物流市场规模增长、运作效率持续改善，物流继续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

我国商用车、工程机械、道路物流运输等行业的持续发展，对商用轮胎整车配套市场和售后替换胎市场提供了有利需求支持，带动我国商用轮胎市场稳定发展，市场前景广阔。

（4）公司营销网络完善，能够消化新增产能

公司目前产品主要面向售后替换市场及整车配套市场。在售后替换市场，公司销售网络遍布全国各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大部分经销商在各自区域内的轮胎经销企业中均位列前茅，具备完善的销售网点和服务能力；在整车配套市场，公司与整车厂展开深入合作，开发定制化新产品，提升客户粘性和产品附加值，近年来主要配套整车厂有大运汽车、中国重汽、中国一汽等国内外知名卡客车制造商。

公司将依托现有高效完善的销售体系，多领域开拓市场，并深度挖掘现有客户需求，推进增量销售，消化新增产能，实现规模增长。

（二）1#智能分拣及转运中心项目

1、项目概况

项目由母公司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实施地点位于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工业园公司现有生产厂区内。

本项目主要通过新建立体智能成品仓，购置智能化仓储设备，扩大全钢子午线轮胎仓储容量，实现仓储立体化、分拣自动化、调度柔性化，多方面提高公司智能制造水平。

2、项目实施必要性分析

（1）公司智能化转型升级的战略需要

《中国制造 2025》提出，鼓励提高供应链管理水平和拓展信息通信技术在供应链管理领域的应用，推广智能化物流装备和仓储设施，提升计划、调度、运作、监控能力。本项目是由立体货架、有轨巷道堆垛机、出入库托盘输送机系统、尺寸检测条码阅读系统、通讯系统、自动控制系统、计算机监控系统、计算机管理系统以及其他辅助设备组成的复杂的自动化系统，是智能化物流系

统在轮胎制造行业的具体应用。

公司借助异地搬迁的有利时机，已投产了扎佐厂区共计三期项目。目前生产厂区科学规划，生产环节合理布局，在计划、排产、投料、制造执行全流程推行了信息系统，采用多轴机器人、AGV 穿梭机器人等多项智能化设备，应用 5G 专网技术打造了全连接工厂，实现了基于大数据的智能化、数字化的敏捷生产线。本项目实施后为整个厂区配套，是公司智能制造体系的有效补充，有助于实现智能化转型的战略规划，提升供应链的运营管理能力，全面提升管理水平。

(2) 提升仓储能力，助力业务规模扩张。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商用轮胎领域，商用轮胎销售收入位居国内前列，主营业务收入规模较大且稳步增长。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和产品线延伸丰富，存货类别不断增加。本次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实施后，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产品种类和结构更加丰富，仓储环境复杂性提高，对货品分拣转运的准确性提出更高要求。另一方面，异地搬迁顺利实施，老厂区关停，仓储面积有所减少，公司现有的仓储能力将难以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

本项目实施后，将实现每日约 16,000 条成品胎的自动分拣入库及每日约 25,000 条成品胎出库，具备 29 万条成品胎的储量。智能仓储系统利用自动化存储设备同信息化管理系统的协作来实现立体仓库高层放置的合理化，从而减少差错，加快货物的存取节奏，提高作业效率；提高空间利用率，节省土地投资成本；减轻劳动强度，改善工人工作环境，降低人力成本；实现系统整体优化，有利于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

(3) 提高物流效率、节约仓储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

轮胎产品应用领域跨度大、适用场景复杂，因此产品规格品种繁多、物料丰富，仓库物资的记录、装卸与运输等日常管理工作繁琐复杂。行业内优秀的轮胎制造企业纷纷投资建设智能物流中心，以满足发展管理的需要。

本项目实施后可以大大降低仓储用工成本；库龄控制可以实现精准先进先出，提升库存周转效率；信息运维可以准确实时收集并处理分拣、转运、仓储数据，为生产、销售、财务等各部门提供有效决策支持，实现顶层与底层的双

向信息数据连接；发货控制可以实现无人化自动分拣和出库，及时高效响应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服务体验。

3、项目实施可行性分析

(1) 项目符合国家政策支持的方向

2019年3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24个部门发布《关于推动物流高质量发展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意见》，提出鼓励实施物流智能化改造行动，发展机械化、智能化立体仓库，加快普及“信息系统+货架、托盘、叉车”的仓库基本技术配置，推动平层仓储设施向立体化网格结构升级。加快数字化终端设备的普及应用，实现物流信息采集标准化、处理电子化、交互自动化。通过本项目建设公司提升了仓库技术配置，提高了物流调度自动化水平，符合国家政策支持的方向。

(2) 项目与公司现有厂区自动化水平相匹配，可以顺利实施。

公司已建成投产的扎佐一期、二期项目形成了科学合理的现场工艺布局，全面建立了MES（制造执行系统）系统、APS（高级计划与排程系统）等信息化系统，极大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已投产的扎佐三期项目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厂房内启用了多轴机器人、AGV穿梭机器人、堆垛式立体中转仓库设备，并采用专网技术实现了5G全连接工厂，提升系统间数据传输分析一致性。生产厂区软硬件系统间无缝协同工作，极大提升了生产效率，降低了运维成本。

本项目是公司目前整个厂区智能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1#智能分拣及转运中心项目采用了WMS库位管理系统，该系统可以接入相应信息化系统，顺利融入现有运营体系，对扎佐厂区多期项目形成有效的成品仓储配套和自动化柔性货品调度，具有较强的协同作用。

4、项目实施主体、地址及实施计划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母公司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址为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工业园公司现有生产厂区内。

项目建设期预计为12个月，项目建设包括设计招标、土建及设备采购、设备调试、试运营等阶段，具体如下：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	---	---	---	---	---	---	---	---	----	----	----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建筑施工阶段												
工程施工招标												
建筑工程施工												
设备安装及调试阶段												
设备订货												
设备安装												
设备调试												
试生产阶段												
试生产阶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完成所有前期手续、设备等招标和合同签订工作，现正在进行主体工程建设。本次募集资金预计在资金到位后 12 个月内根据项目施工进度逐步投入。

5、项目投资概算

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总投资 22,514.00 万元，均为固定资产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董事会前已投入金额	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	建设投资	22,514.00	是	1,762.02	是
1.1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费	14,883.74	是	1,730.00	是
1.2	建筑工程费	6,606.39	是	-	是
1.3	其他工程费	1,023.87	是	32.02	是
合计		22,514.00	-		

(1)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费明细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设备购置预计投资金额为 13,376.88 万元，相关设备的安装工程费预计投资金额为 1,506.86 万元，参照生产厂家报价或同类工程项目设备采购价估算，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	----	-------	-------

序号	项目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1	立库物流设备费及安装费	12,535.00	-
2	成品胎输送辊道	443.00	-
3	电力照明设备及安装费	222.56	566.11
4	自动控制设备及安装费	71.50	58.50
5	采暖通风设备及安装费	60.05	70.41
6	给排水设备及安装费	-	740.08
7	工器具等其他设备	44.77	-
8	基本预备费	-	71.76
合计		13,376.88	1,506.86

(2) 建筑工程费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建筑工程预计投资金额为 6,606.39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1	土建工程费	5,384.70
2	建筑总图费用	173.10
3	设备建筑工程费	734.00
4	基本预备费	314.59
合计		6,606.39

(3) 其他工程费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其他工程费预计 1,023.87 万元，包括工程监理费、勘察工程设计费、安全生产措施及评价费等，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1	固定资产费用	804.79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含工程监理费）	403.77
1.2	工程设计费	150.00
1.3	联合试运转费	105.30
1.4	安全生产措施费、评价费	87.27

1.5	其他（环评费、工程报建费等）	58.46
2	基本预备费	219.09
合计		1,023.87

本项目不形成新增产能，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够提高公司的管理运营效率，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更好满足市场需求，增强公司竞争力。项目投资规模测算参考市场报价、供应商询价或公开市场数据，投资测算合理谨慎。

6、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够提高公司的管理运营效率，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更好满足市场需求，增强公司竞争力。

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公司主要从事全钢胎、斜交胎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卡客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工业车辆和特种车辆等五大领域。以商用轮胎领域统计，贵州轮胎 2019 年度位列中国轮胎企业第 4 名，是国内专业商用轮胎企业中的领导者。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发行有利于提升公司产能，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盈利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巩固和提高公司在商用轮胎领域的市场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为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从短期看，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增加，但可转债较低的利率水平不会对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造成影响，同时随着未来可转债持有人陆续实现转股，以及项目投产后经济效益逐渐体现，公司净资产规模将逐步扩大，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由于新建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因此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但随着相关募投项目建成以及效益的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将得以有效实施，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人最近 5 年内募集资金情况为 2021 年 3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5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8,730,158 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6.3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99,999,995.4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15,642,170.50 元（不含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84,357,824.9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众会字（2021）第 01730 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银行帐号	初始存放金额 (万元)	截止日余额 (万元)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岩支行	11910123670002484	98,600.00	18,894.17
合计	-	98,600.00	18,894.17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98,435.7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4,163.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4,163.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1年：74,163.2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越南年产120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	越南年产120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	100,000.00	98,435.78	74,163.26	100,000.00	98,435.78	74,163.26	-24,272.52	2022-06-30
合计			100,000.00	98,435.78	74,163.26	100,000.00	98,435.78	74,163.26	-24,272.52	

说明：1、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与募集资金未投入余额不一致，原因为募集资金专用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及2021年12月21日募集资金账户转入越南募投项目账户金额尚未使用；

2、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越南年产120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的完成时间延期至2022年6月30日。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无变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1年4月1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587.98万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众会字[2021]第03573号）。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

（四）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规划并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闲置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后续将按照投资计划用于募投项目建设。不存在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暂时补流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尚在建设当中，尚未产生效益。

（六）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

（七）前次募集资金情况报告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比较

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四、会计师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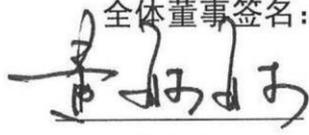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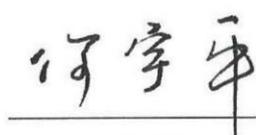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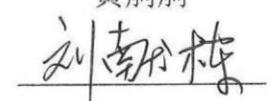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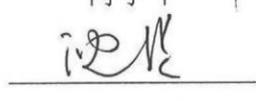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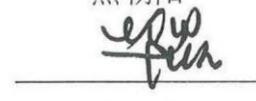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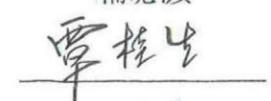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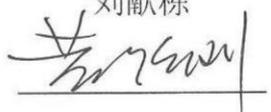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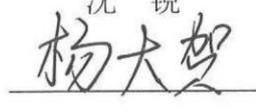
众华对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并出具了《关于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众会字(2022)第 02000 号），发表意见为“我们认为，贵州轮胎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反映了贵州轮胎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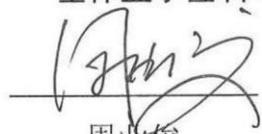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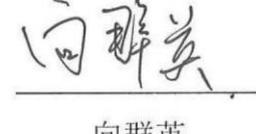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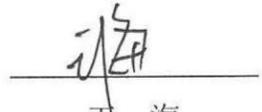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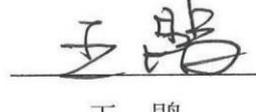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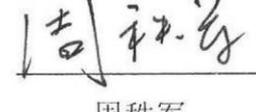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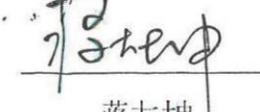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黄舸舸	何宇平	熊朝阳	蒲晓波
			
刘献栋	沈锐	毕焱	覃桂生
			
黄跃刚	杨大贺		

全体监事签名：

		
周业俊	罗燕	向群英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海	王鹏	周秩军	蒋大坤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赖聪聪
赖聪聪

保荐代表人： 李东方 何艺
李东方 何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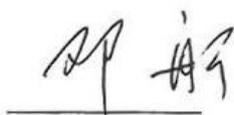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张纳沙
张纳沙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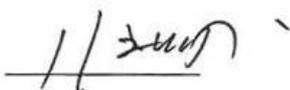
本人已认真阅读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总经理：



邓 舸

董事长：



张纳沙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0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李大鹏

侯镇山

2022年4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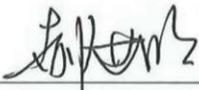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陆士敏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郝世明
 


 郭卫娜
 

凌松梅

徐灵玲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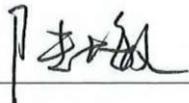


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离职的说明函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众会字（2019）第 2107 号、众会字（2020）第 1842 号、众会字（2021）第 0434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签署 2018 年及 2019 年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为徐灵玲（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110002100186）。在本函出具日，徐灵玲已从本所离职，不在本所工作。上述审计报告仍然有效。

本说明函仅收录于《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仅用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之用，而非任何其他用途。本所不对因不当使用该说明函而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陆士敏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4月20日



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退休的说明函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众会字（2019）第 2107 号、众会字（2020）第 1842 号、众会字（2021）第 0434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签署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为凌松梅（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430500040005）。在本函出具日，凌松梅已从本所退休，不在本所工作。上述审计报告仍然有效。

本说明函仅收录于《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仅用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之用，而非任何其他用途。本所不对因不当使用该说明函而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陆士敏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4月20日



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评级人员签名： 王梦莹
王梦莹

刘钊博
刘钊博

评级机构负责人签名： 闫衍
闫衍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4月20日